股票代碼:1305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年報

華夏公司網址:http://www.cgpc.com.tw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刊 印 日 期 : 一 〇 五 年 四 月 三 十 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胡 吉 宏 職 稱:營業處協理 電 話:(02)2650-3708

電子郵件信箱:ottohu@cgpc.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劉 傳 源 職 稱:總經理室經理 電 話:(02)2650-3716

電子郵件信箱:DavidLiu@cgpc.com.tw

二、總公司及工廠所在地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所在地	電	話
總	公	司	114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7號12樓	(02)8751-68	888(代表線)
頭	份	廠	351苗栗縣頭份市田寮里民族路571號	(037)623-39	91(代表線)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股務部 地 址:105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3 號 10 樓 聯合股務網網址:http://www.usig.com.tw/dirStock

電 話:(02)2650-3773(代表線)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吳世宗、郭慈容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105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 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cgpc.com.tw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u>臭 次</u>
壹、	·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叁、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資料	44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44
	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	
	動情形	4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	
	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	
	合持股比例	47
肆、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4
	二、特別股辦理情形	54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4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4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4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從業員工資訊	
	四、環保支出資訊	
	五、勞資關係	74
	六、重要契約	79
陸、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表	8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4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9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9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	
	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	
	影響	267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68
	二、財務績效	269
	三、現金流量	2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7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	
	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72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7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7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79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279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286
(三)關係報告書	28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9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	(司
股票情形	29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9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	<u>:</u> +
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	影
響之事項	291



壹、致股東報告書

諸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對本公司的支持, 謹將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本公司一O四年合併銷貨淨額為新台幣一佰三十八億四仟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七億二仟萬元,預算達成率為102%。合併營業利益為新台幣九億一仟六佰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八億二仟萬元。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八億一仟二佰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六億九仟萬元,預算達成率為213%。合併稅後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為新台幣七億六仟八佰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六億四仟九佰萬元。

回顧一0四年度,原油、乙烯及各塑化產品行情在一0三年下半年大 幅下跌後,於一O四年初露出上跌曙光,第一季因美國 PVC 廠歲修出口量 减、東北亞及東南亞 PVC 生產廠與通路多數庫存偏低,以及中國電石法 PVC 低價競銷衝擊減弱等因素下,亞洲 PVC 市場湧現大量買盤,供貨緊俏致 PVC 及 VCM 價格二月即落底反彈。第二季起油價受葉門內戰與 IS 組織在伊拉 克境內發動攻擊與美國鑽油機數量減少下油價漲回60美元,而乙烯因受東 北亞與中油輕裂歲修引發區域供料緊張,加上中國需求及商社趁機炒作下 推升現貨價格,也同步拉抬 EDC 價格, PVC 雖有印度兩季來臨前需求將減 少之預期,致使東南亞及東北亞 PVC 行情五月份起即趨軟,但因歐洲乙烯 短缺及美國 PVC 廠歲修等致 PVC 出口量减少,以致土耳其、埃及及部分非 洲國家 PVC 需求轉向亞洲,華夏及時把握此商機,提升了 PVC 及 VCM 產 銷。第3季起受中國股匯重挫、伊朗談判達成協議、強勢美元與美元升息 影響下油價再度下跌並於年底跌破40美元,PVC/VCM 受油價下跌影響逐 月盤跌,所幸澳洲 AVC 宣佈年底停產與巴西輕裂失火等因素整體外銷量全 年成長 31%,加上內銷、下游加工品自用均有成長表現。VCM 年產 40.9 萬公噸,扣除供自製 PVC 粉之用量後,對外銷售 9.6 萬公噸,較一 O 三年 減少 7%,較預算增加 32%。PVC 粉年產 32.2 萬公噸,扣除供自製下游加 工品之用量後,對外銷售 26.2 萬公噸,較一〇三年增加 23%,較預算增加 14%。在化學產品方面,因電子業景氣復甦及鹼氯供需均衡,年產 6.3 萬公 噸(以 100%濃度計算),銷售 5.8 萬公噸,較一 O 三年微幅增加,較預算增

加 1%。至於加工品部份,雖歐美景氣疲弱,復甦力道不強,但在經營團隊努力開發附加價值高之新產品、改善產品組合及提升產能利用率有效降低成本下,加工產品獲利持續提升。建材產品年產 2 萬公噸,銷售 1.9 萬公噸,較一 O 三年增加 4%,較預算增加 7%。膠布年產 4.4 萬公噸,銷售 4.3 萬公噸,較一 O 三年微幅增加,較預算增加 4%。膠皮年產 805 萬碼,銷售 796 萬碼,較一 O 三年及預算分別減少 3%及 1%。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展望一O五年度營運,由於年初油價每桶再破30美元,全球股市下跌,使國際經濟彌漫保守的氣氛,但近期隨俄羅斯與沙烏地阿拉伯等石油輸出國組織(OPEC)成員國商談凍產,讓市場產生油價將止穩反彈預期心理,PVC 粉買盤湧現,尤其印度及孟加拉自元月起旺季需求暢旺,市況較去年佳,帶動其周邊市場買氣,而生產廠及通路庫存普遍不高,PVC 與 VCM 價格將穩步上揚,因應市場需求回春,面對競爭激烈瞬息萬變之市場環境,本公司除順應國際間相關原物料之消長變化、透過最佳化之產銷/原物料採購規劃,爭取最大的獲利空間,並强化公司治理各方面之對策執行,充實公司網頁及完成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撰寫,建立與利害關係人的對話機制,提升公司社會認同度並善用垂直整合機制及積極有效管理,營造並擴大利基創造最大化營運績效來達成並超越全年度預算銷售50萬公噸之目標。

董事長 吳亦圭

總經理 林漢福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五十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五十三年二月創立,設總公司於臺北市,並於苗栗縣 頭份市田寮里設廠,生產聚氯乙烯塑膠粉及其製品硬管、膠布、膠 皮等。

五十七年五月,巴拿馬海灣油公司正式投資本公司,引進新生產技術及管理制度。

五十九年一月由經濟部發起聯合本公司、中油、台鹼、台塑、國泰及義芳等六家公民營企業,集資創設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在高雄及頭份設廠製造氯乙烯單體(VCM),以供應國內產製聚氯乙烯(PVC)及其加工業所需原料。

六十二年三月本公司股票獲准正式在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 買賣。

七十一年五月,因巴拿馬海灣油公司經營策略改變而出讓其擁有本公司之股權,轉由巴拿馬商亞洲民間投資公司承接。

七十五年十一月澳商 BTR Nylex Limited 取得本公司百分之三十一股權,並於同年十二月間將該股權移轉給其百分之百擁有之子公司英商艾利仁公司(BTRN Asia)。

七十七年六月於美國設立華塑美國公司,加強對美洲業務推 展,促進產品國際化。

八十年於英國設立華塑歐洲公司,加強對歐洲業務推展,促進產品國際化。惟在節省經營成本等考量下,改由本公司直接銷售至歐洲市場,已於一〇二年十二月十七日完成清算解散程序及註銷登記。

八十一年七月於香港設立華夏塑膠(香港)有限公司,加強對香港及大陸市場業務擴展,並提升外銷業績。

八十二年十月再增加對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新台幣柒億伍仟捌佰壹拾捌萬壹仟肆佰玖拾元現金增資認股,總持股比率達百分之 79.71%,對本公司主要原料氯乙烯單體(VCM)之取得助益

甚大。

八十三年度通過國際品質保證制度(ISO-9002)認證,有效提升 產品品質。

八十六年三月初,英商艾利仁公司(BTRN Asia),將持有本公司 31%之股權全數轉讓給百慕達商斐圭亞有限公司,該公司係台灣聚合 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及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組成之海外 控股公司。

八十六年四月在英屬維京群島設立 CGPC(BVI) HOLDING CO., LTD.,登記資本額美金 5 佰萬元,續於九月為配合業務需要將資本額增為美金 1,800 萬元,以利進行海外投資事宜。

八十六年六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 廣東省中山市投資設立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於 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一〇五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 未完成解散程序。

八十六年九月本公司再對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認股新台幣 8 億元,本公司實際持股比率達 87.22%。

八十七年三月在英屬維京群島設立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登記資本額美金 5 萬元,八十九年至九十六年間陸續增資至美金 578 萬元。

八十七年六月通過環境管理系統(ISO-14001)認證,以提升環境保護品質,並減少廢棄物。

八十七年六月五日本公司大股東百慕達商斐圭亞有限公司將持股(占總股數 31%)分別轉讓予台聯國際投資(股)公司 4.65%及聯聚國際投資(股)公司 26.35%。

八十七年十一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北京市投資設立北京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該公司於九十四年遷址至北京廊坊地區,並更名為廊坊華夏海灣塑膠製品有限公司。因該公司未達預定投資效益,已於九十八年第一季完成清算解散程序及註銷登記。

八十七年十二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股份 8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13 元,合計募集新台幣 10.4 億元。

公司簡介



八十八年四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 北京市投資設立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因該公司未達預定投資 效益,已於一〇〇年第四季完成處分該公司。

九十二年八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福建省泉州南安市投資設立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該公司因客源開發困難及經營環境不佳,已於九十八年底完成清算解散程序及註銷登記。

九十三年三月,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 珠海投資設立華夏塑膠(珠海)有限公司,該公司因合作技術對象未 能確定,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完成清算解散程序及註銷登 記。

九十五年八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經由第三地區在大陸中山投資設立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以產銷塑化消費產品。並於九十五年九月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設立,該轉投資款項美金 150 萬元已於九十六年十一月前全數匯出。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通過解散,一〇五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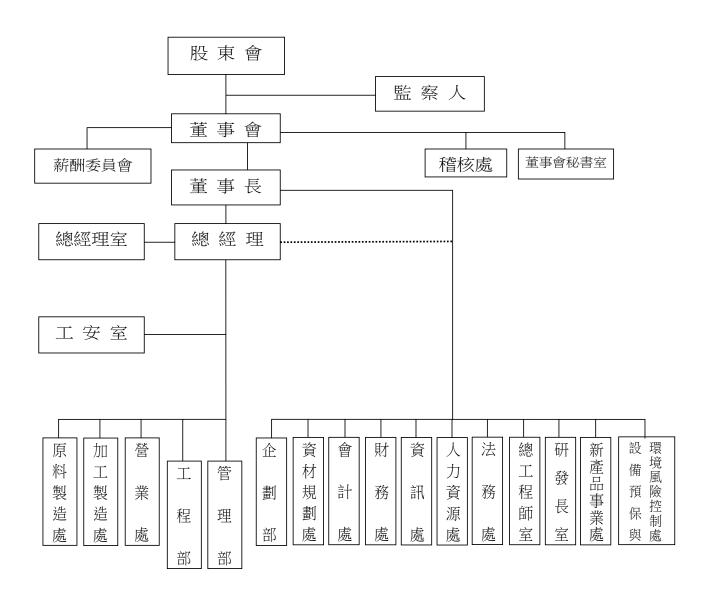
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投資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壹仟萬元,該公司主要從事石化原料、塑膠製品、電腦及汽車零件等之製造與銷售。

本公司九十八年五月設立 100%持股之子公司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八億元,在高雄市林園石化區興建年產量十七萬噸之 PVC 粉廠。已於一〇一年二月份開始正式營運。該公司為健全財務結構與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一〇三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3 億元,一〇三年十二月完成變更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5 億元。於一〇四年度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2 億 2 仟 4 佰萬元,一〇四年十二月完成變更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 2 億 7 仟 6 佰萬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105 年 4 月 30 日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總	經	理	綜理全公司之經營事宜。
終	經理	里室	1.協助總經理貫徹其經營策略與管理方針。 2.負責公司規章、制度、表單、流程之整合,確保營運體系有效的運作;建立全公司各項產品成本、績效評核體系與營業管理控制體系並結合(ERP)企業資源管理系統,以使管理會計體系及生產、業務營運管理及時及有效執行。 3.負責全公司品質管理系統之制度、流程規劃與持續改善活動的推動,並對所有相關文件作有效管理。 4.降低客戶異議件數與損失金額。
工	安	室	設置安全衛生環保等體系、輔導各單位落實執行及控制危害風險、確 保人員、財產及社區的安全與環境。
原	料製	造 處	依據公司年度方針,以經濟有效的管理策略運作,督導所屬單位達成 生產產品(鹽酸、液鹼、漂水、PVC 粉、膠粒)之生產目標,滿足客戶需 求,創造公司合理利潤。
加	工製	造 庱	依據公司營運政策,有效運用現有資源,以經濟有效的管理策略運作, 督導所屬單位達成生產產品(建材、膠布、膠皮)之生產目標,滿足客 戶需求,創造公司合理利潤。
營	業	~ -	依據公司內外銷政策,擬訂內外銷目標,完成公司所賦予 PVC 粉、粒、建材、膠皮、膠布、液鹼、鹽酸、漂水之銷售目標,並隨時掌握內外 銷市場資訊及產品趨勢,掌握市場動態。
工	程	台	統籌公司設備改善工程之規劃與評估,並負責執行資本支出專案工程 及改善工作。
管	理	剖	制定及健全公司人事制度,落實人才的招募、培育、運用、發展以及員工關係的促進,使事得其人,人盡其才,提升工作效率,達成公司目標。同時負責各單位食、衣、住、行及事務性服務工作,強化服務品質,作好警衛防護工作,確保廠區安全。執行原物料請購及管理,負責成品之倉儲管理及出貨運輸作業。
薪	酬委	員 會	1.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參考。 2.透過健全的薪酬管理制度,激勵經理人善盡公司經營之職責,提升管理績效、核心競爭力與短中長期獲利能力,以及創造股東價值。
董	事會秘	書室	掌理董事會有關事務。
稽	核	處	[2.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各部門執行之有效性。
企	劃	剖	1.未來產品鏈發展規劃評估。 2.產業與總體經濟狀況分析。 3.上游行業及未來競爭者之調查分析。 4.專案協調與跟追。
資	材規	劃處	1.採購及審核發包大宗原物料、機器設備等重大資本支出。 2.規劃督導與執行進出口及運輸、倉儲及關務作業。

	部	門		主要職掌
會	計		處	1.財務報表及預算之編製、分析,供決策單位管理及制定政策。 2.會計制度之建立、評估及落實等業務。 3.各項稅務規劃及申報。 4.財務狀況定期公告或申報事宜。
財	務		處	1.資金管理及融資規劃調度。 2.短期理財與長期投資作業。 3.產物保險。 4.授信控管作業及執行延遲貨款催收。 5.辦理各項股務相關事宜。
資	訊	ı	處	規劃、建置、發展及管理公司之各式資訊作業系統與設備。
			處	1.規劃人力資源策略與制度。 2.訓練與組織發展策略規劃。 3.規劃及處理薪資福利。 4.提供員工服務及總務事務。 5.協助海外分公司組織規劃、人員派遣與訓練。
法	務			提供法律諮詢、處理法律案件及有關法務相關事宜。
			室	1.新建工廠之協助、參與,或整案處理。 2.運轉中設備、局部製程等改善之協助、參與,或整案處理。 3.工程人員、工程規範之整合。
研	發	長		整合產品研發與創新。
			處	1.協助訂定新事業行銷策略,並建立適當的營運模式。 2.負責新產品或新客戶的開發,以增加營收。 3.整合集團資源,產生綜效,以增進新事業的成功發展。
			境處	 協助集團各工廠建立設備預防保養制度。 現有設備改善與提升。 設備故障管理及防止再發生。 定期/不定期稽查、輔導與訓練。 環境風險管理面規劃與技術督導。 規劃與推動節能減碳相關法令遵行與制度建立。

- 9

公司治理報告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

1	Λ5	年.	1	Ħ	15	
- 1	().)	4	4	$\overline{}$	1.)	

																2 1 1 1	
職 稱 (註1)	國籍 或註	姓 名	選 (就) 任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 2)	選 任 時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具配偶或 等以內關 其他主管 事或監	閣係之 宮、董
	冊地		日期	797	(註 2)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111 -)	之職務	職 姓 名	鱪
		吳亦圭			86.2.27	0	0	0	0	_	_	0	0	台聚公司董事長	(註4)		
董事長	中華	聯聚國際投	102. 6.13	3 年	90.6.12	102,799,317	24.20	115,620,207	24.69			0	0			無	
		陳耀生			86.2.27	0	0	0	0	0	0	0	0	上海聖約翰大學,中油	董事:台氯、華		
董事	董事 中華 民國	聯聚國際投 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	102. 6.13		90.6.12	102,799,317	24.20	115,620,207	24.69	_	_	0	0	公司董事長、中美和公司董事長	運倉儲 獨立董事:能元 科技、中橡	無	
		張繼中			96.6.13	0	0	0	0	0	0	0	0	麻省理工學院化工博	(註5)		
董事	民國	12.1.1.42.4	102. 3 6.13 年	90.6.12	102,799,317	24.20	115,620,207	24.69		l	0	0	士		無		
共中共		林漢福			99.6.18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台氯	(註6)		
董事兼 總經理 (註11)	中華	聯聚國際投	102. 6.13	02. 3	90.6.12	102,799,317	24.20	115,620,207	24.69	_	_	0		總經理、台塑塑膠部副 理、聚丙烯部經理、顧 問		無	
		應保羅			102.6.13	0	0	0	0	0	0	0	0	美國芝加哥大學企業	(註7)		
董事 (註11)	中華民國		102. 6.13	3 年	90.6.12	102,799,317	24.20	115,620,207	24.69	_	_	0	0	管理碩士		無	

職 稱 (註1)	國籍 或註	姓 名	選(就)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	具配係 等以內 其他3 事或	内關化 E管	条之 、董
	冊地		日期	743	(註 2)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之職務	職		關係
		劉漢台			99.6.18	0	0	0	0	0	0	0	0	賓州州立大學化工博	(註8)			
	民國	聯聚國際投 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			90.6.12	102,799,317	24.20	115,620,207	24.69			0	0	士		無		
		劉鎮圖			90.6.12	0	0	0	0	0	0	0	0	Nova Southeastern	(註9)			
董事	民國	聯聚國際投 資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	102. 3 6.13 年	, .	90.6.12	102,799,317	24.20	115,620,207	24.69	_	_	0	0	University, USA 企管 博士		無		
		柯衣紹			92.1.01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聯合	(註10)			
監察人	民國	公司代表人	102. 6.13		99.6.18	16,879,829	3.97	17,572,122	3.75			0	0	耐隆、中國磷業、台橡		無		
監察人	中華 民國	李國弘	102. 6.13	3 年	96.6.13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台 氯公司總經理	(註11)		無	

註 4:董事長:台聚、台達化、亞聚、越峯、聯聚、台聚光電、順昶、順昶先進能源、昌隆、台聚投資、華夏聚合、亞洲聚合投資、聚利創投、台聚管顧、聚利管顧、鑫特、Acme (Cayman)、聚森、台聚教育基金會

董 事:台氯、華運、台聚(香港)、Swanlake、USI International、Acme Components (Malaysia)、Forever Young、Curtana、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Swanson International、Swanson (India)、順昶(南通)、順昶(昆山)、Golden Amber Enterprises、Acme (BVI)、越峰(昆山)、越峰(廣州)、Forum Pacific、Taita (BVI)、APC (BVI)、CGPC (BVI)、CGPC America、CGPC (HK)、Krystal Star、A.S. Holdings (UK)、順安塗佈、Acme Ferrite、順昶(天津)、USIM、Cypress Epoch、Ever Conquest Global、Ever Victory Global、Dynamic Ever Investments、台亞(上海)、PT.Swanson Plastics Indonesia、玉濤投資、達勝創投、達勝壽乙創投、中鼎工程

總 經 理:聯聚、台聚管顧

總執行長:台聚、亞聚、華夏、台達化、越峯、台聚光電

常務理事: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註 5:董事長:聚華(上海)

董 事:聯聚、聚利創投、台聚投資、越峰(昆山)、越峯、順昶、順昶先進能源、鑫特、Swanlake、華運、台聚、台聚(香港)、台聚管顧、USIM、台聚光電、Cypress Epoch、Ever Victory Global、台亞(上海)、聚森、Dynamic Ever Investments Ltd.、Ever Conquest Global Limited、昌隆、台

聚教育基金會

總經理:台聚、聚華(上海) 總經理室特別助理:台聚管顧

公司治理報告

註 6:董事長:中山華聚、華夏(中山)

董 事:CGPC (BVI)、CGPC America、Forum Pacific Trading、Krystal Star、台氯、華夏聚合

總經理:華夏、台氯、華夏聚合、中山華聚、華夏(中山)、CGPC America

註7:董事長:台達(中山)、台達(天津)

董 事:順昶、台達化、Taita (BVI)、Forever Young、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A.S. Holdings (UK)

監察人:台聚光電、順安塗佈、順昶(昆山)、順昶(天津)

總經理:台達化 副總經理:台聚

註8:董 事:台達化、鑫特、台氯、順昶、亞聚

監察人: 華運、台聚光電、聚森

副總經理:台聚

註 9:董 事: APC (BVI)、CGPC (BVI)、CGPC (HK)、Forever Young、Forum、Swanlake、Taita (BVI)、USI International、中山華聚、台達(中山)、台達化、台聚光電、台聚管顧、昌隆、亞聚、華夏(中山)、華運、越峰(昆山)、順昶先進能源、順昶、聚利創投、聚利管顧、聯聚、鑫特、台聚教育基金會、合晶科技

監察人(監事):台聚投資、亞洲聚合投資、台亞(上海)

副總經理:台聚管顧

註 10:董事長:鎮江聯成、中山聯成、珠海聯成、中山華成、泰州聯成、泰州倉儲、泰州塑膠、臺聯國際、江蘇物流、廣東物流、盤錦聯成、盤錦倉儲、 盤錦材料、南充聯成、四川物流

執行董事:鎮江聯炬

董事:台達化、華運、聯成化科、聯成創投、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UPC CHEMICALS(MALAYSIA)SDN.BHD

註 11:董 事:亞聚、亞洲聚合投資、順昶先進能源、台氯、USI International、APC (BVI)、順昶、Ever Conquest Global、Ever Victory Global、Dynamic Ever Investments、台聚光電、台聚教育基金會

總經理:亞聚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持股比例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表二:表一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5年4月15日

法人名稱(註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4)	持股比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	25.28%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8.53%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	3.68%
	管凱基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20%
	粤興華投資有限公司	1.73%
	林蘇珊珊	1.67%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7%
	吳壽松	1.1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	0.96%
	行投資專戶	0.7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	
	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	0.74%
	數基金投資專戶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9.99%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17%
	馬長隆	2.30%
	利百代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1%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1%
	通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3%
	資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3%
	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21%
	泰商華貿有限公司	1.12%
	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

註 3: 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4: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2)

105年4月15日

條件	K7			兼任其 他公開										
姓名 (註1)	商務會司須系立、務財或務關公專之大務公所科私院	法官計與所考有門術官 律或司之及書業國格之及書業國格之及	務 、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2	3	4	5	6	7	8	9	10	發行公立董事數
吳亦圭			✓			✓					✓	✓		0
陳耀生			✓	✓		✓	✓	✓	✓		✓	✓		2
張繼中			✓			✓	✓		✓		✓	✓		0
林漢福			✓			✓	✓	✓	✓	✓	✓	✓		0
應保羅			✓			✓	✓	✓		✓	✓	✓		0
劉漢台			✓			✓	✓			✓	✓	✓		0
劉鎮圖			✓			✓	✓				✓	✓		0
柯衣紹		_	✓	✓		✓	✓			✓	✓	✓		0
李國弘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4月15日 單位:股

	職 稱 (註 1		國籍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持有		年子	、未成 产女持 股份	名象	目他人 義持有 と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經理人	
	(武1)			口奶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計 2)		職姓關稱名係	
總	執行	亍 長	中華民國	吳亦圭	98.09.01	0	0	0	0	0	0	台聚公司董事長	(註 3)	無	
緫	經	理	中華民國	林漢福	102.02.27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台氯總經理、 台塑塑膠部副理、 聚丙烯部經理、顧問	董事長:中山華聚、華夏(中山) 董事:CGPC (BVI)、CGPC America、Forum Pacific 、台氯 Trading、Krystal Star、華夏聚合 總經理:台氯、華夏聚合、中山 華聚、華夏(中山)、CGPC America		
營	業 處	協理	中華民國	胡吉宏	102.07.01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管系	無	無	
原	料製造屬	5. 虚處長	中華民國	沈子恒	96.12.01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化工研究所	無	無	
加	工製造層	處處長	中華民國	陳萬達	97.11.1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化學系	無	無	
會	計部	經 理	中華民國	郭建洲	88.11.01	661	0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	會計經理:華夏聚合	無	
財	務部	經 理	中華民國	詹金和	103.06.23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 EMBA	無	無	

註 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 2: 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董事長:台聚、台達化、亞聚、越峯、聯聚、台聚光電、順昶、順昶先進能源、昌隆、台聚投資、華夏聚合、亞洲聚合投資、聚利創投、台聚管顧、聚利管顧、鑫特、Acme (Cayman)、聚森、台聚教育基金會

事:台氯、華運、台聚(香港)、Swanlake、USI International、Acme Components (Malaysia)、Forever Young、Curtana、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Swanson International、Swanson (India)、順昶(南通)、順昶(昆山)、Golden Amber Enterprises、Acme (BVI)、越峰(昆山)、越峰(廣州)、Forum Pacific、Taita (BVI)、APC (BVI)、CGPC (BVI)、CGPC America、CGPC (HK)、Krystal Star、A.S. Holdings (UK)、順安塗佈、Acme Ferrite、順昶(天津)、USIM、Cypress Epoch、Ever Conquest Global、Ever Victory Global、Dynamic Ever Investments、台亞(上海)、PT.Swanson Plastics Indonesia、玉濤投資、達勝創投、達勝壹乙創投、中鼎工程

總 經 理:聯聚、台聚管顧

總執行長:台聚、亞聚、台達化、越峯、台聚光電

常務理事: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公司治理報告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採個別揭露者,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 1、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最近二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註1】。
-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註2】。
- 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之 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註 3】。
- 4、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 註 1:例如:以 104 年度股東會編製 103 年度年報為例,公司如 102 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虧損,或 103 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虧損,均應採個別揭露方式;惟 102 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虧損,但 103 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淨利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得不採個別揭露。
 - 註 2:例如:以 99 年度股東會編製 98 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 98 年 1 月至 98 年 12 月期間如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 3 個月以上者,即應分別採個別揭露;另如 98 年 1 月發生董事或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分別連續達 3 個月以上者(亦即 97 年 11 月、12 月及 98 年 1 月連續 3 個月),亦應分別採個別揭露方式。
 - 註 3:例如:以 99 年度股東會編製 98 年度年報為例,公司於 98 年度期間內,假設於 98 年 2 月、5 月及 8 月等任 3 個月份,發生各月份全體董事平均設質比率均大於 50%者,則應揭露於 98 年 2 月、5 月及 8 月之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之個別董事酬金;另如監察人發生任 3 個月份平均設質比率大於 50%者,則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 50%之個別監察人酬金。(全體董事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董事設質股數/全體董事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全體監察人每月平均設質比率:全體監察人設質股數/全體監察人持股(含保留運用決定權信託股數)。)

(一)各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員工紅利及經理配發情形: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董事	酬金				Α·Β	、 C 及					兼任貞	[工領]	权相關	酬金					Α·Β	. C . D .	
職稱	Jul. 27		酬(A) 注 2)		退休金 (B)		事酬勞 (註 3)		執行 月(<u>D)</u> E 4)	占稅 之	9項總額 後純益 比例 注 11)	新貨特別	· 獎金及 支費等 (註 5)	处	退職 (金(F)	員	工酬勞	(G) (註	E 6)	憑證 月	認股權 得認購 役數 (註 7)	工權	利新股	七項	純益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姓名 (註1)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本公司	財務 報告所公	本公	財報告 內 有公	本公司	財務 報告 內 有公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4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公司	財務 内所 司(i	有公 主 8)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小八	告內所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2)
		1)	司 (註 8)	ц	司 (註8)		司 (註8)	-	司 (註8)		(註 8)	μj	(註 8)	1)	(註8)		股票 金額			ī	(註 8)	<u> </u>	(註8)	μj	(註 8)	
董事長	吳亦圭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陳耀生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應保羅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張繼中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0	0	1,524	1,788	0.20	0.23	9,044	13,074	65 (註 15)	108 (註 15)	12	0	36	0	0	0	0	0	1.39	1.96	2,582
董事	林漢福(註14)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劉漢台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劉鎮圖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酬金級距表

		董事姓名	Ž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知门 华公 · · · · · · · · · · · · · · · · · ·	本公司(註9)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10)I	本公司(註9)	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 10 及註 12) J		
低於 2,000,000 元	吳亦圭、陳耀生、張繼中、 林漢福、劉漢台、劉鎮圖、 應保羅	吳亦圭、陳耀生、張繼中、 林漢福、劉漢台、劉鎮圖、 應保羅	陳耀生、張繼中、劉鎮圖、 應保羅、劉漢台	陳耀生、張繼中、劉鎮圖、 應保羅、劉漢台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吳亦圭	吳亦圭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林漢福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林漢福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524 仟元	1,788 仟元	10,645 仟元	17,588 仟元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 註 2: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 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7: 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 註 8: 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9: 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1: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無此情形。
- 註 14:任職總經理所領取之報酬(含薪資及獎金);總經理配車一部,其原始取得成本 2,145 仟元,於 104/12/31 帳面價值計 1,966 仟元;提供租賃房屋 104 年度,租金 218 仟元;104 年度油資共計支出 58 仟元;並配有司機一名,給付該司機之報酬計 512 仟元。
- 註 15: 係依法於 104 年度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任元

				監察	人酬金				三項總額占稅後	
職稱	姓名(註 1)	報酬(A)(註2)		酬勞(B			費用(C)(註 4)		: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註9)
監察人	柯衣紹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264	396	0.03	0.05	66
監察人	李國弘									

酬金級距表

	1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 6)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7及註9)D				
低於 2,000,000 元	柯衣紹、李國弘	柯衣紹、李國弘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64 仟元	462 仟元				

- 註 1: 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 2: 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 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9: 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 「所有轉投資事業」。」
-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公司治理報告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ļ		多金額(D) E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9)		取侍貝上認股 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註 11)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職稱	(註1)	I. 11 -	財務報 告內所	r. n →	財務報 告內所	r. et	財務報 告內所	本公	公司	財務報告 公司(5內所有 註 5)		財務報告	本公	財務報 告內所		財務報 告內所	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有公司 (註 6)	平公司	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有公司 (註6)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 金額	恒	可 司 司 司 (註6)	司	有公司 (註 6)		有公司 (註 6)	(註 10)
總執行長	吳亦圭	4,758	6,300	65	108	4,286	6,774	12	0	36	0	1.19	1.72	0	0	0	0	2,092
總 經 理	林漢福	1,750	0,500	(註13)	(註13)	(註 12)	(註 12)	12	V	30	V	1.17	1.72	Ü	V	O .		2,072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u>姓名</u>
和刊平公中各個總經達及副總經達凱並繳起	本公司(註 7)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8及註10)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5,000,000 元 (不含)	吳亦圭	吳亦圭
5,000,000 元 (含)~10,000,000 元 (不含)	林漢福	
10,000,000 元 (含)~15,000,000 元 (不含)		林漢福
15,000,000 元 (含)~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121 仟元	15,310 仟元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 註 2: 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 3: 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 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 不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 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5: 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 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11: 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註 12: 任職總經理所領取之報酬(含薪資及獎金);總經理配車一部,其原始取得成本 2,145 仟元,於 104/12/31 帳面價值計 1,966 仟元;提供租賃房屋 104 年度,租金 218 仟元;104 年度油資共計支出 58 仟元;並配有司機一名,給付該司機之報酬計 512 仟元。
- 註 13: 係依法於 104 年度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 *本表所揭露酬金内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執行長	吳亦圭				
	總經理	林漢福				
經	營業處協理	胡吉宏				
理	原料製造處處長	沈子恒	0	86	86	0.01
人	加工製造處處長	陳萬達				
	會計部經理	郭建洲				
	財務部經理	詹金和				

-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 註 3: 經理人之適用範圍, 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 註 4: 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 (二)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 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 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 風險之關聯性。
 - 1.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03	年度	104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年度稅後淨利(仟元)	118,906	118,906	767,567	767,567
董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 (不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1.28	1.50	0.20	0.23
董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 (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8.00	11.10	1.39	1.96
監察人酬金占稅後純益比(%)	0.22	0.34	0.03	0.0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 純益比(%)	6.71	11.42	1.19	1.72

- 註 1.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 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 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 2.酬金給付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 之關聯性:
 - (1)本公司 86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董事及監察人支領車馬費,董事長每月 支領6萬元,其餘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月支領1萬元。另董事及監察人 出席董事會每人每次支領出席費4仟元。董事及監察人除支領前述費用 外,並無任何報酬。
 - (2)總執行長及總經理的聘任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其支領薪資及獎金,係 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及依本公司相關人事規定辦理。
 - (3)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股東會決議分派盈餘者,其中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數之百分之一,惟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不分派 104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4)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事項

104 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和	姓 名(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註 2)	備註
董事長	吳亦圭(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董事	陳耀生(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董事	張繼中(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董事	應保羅(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3	1	75	連任
董事	林漢福(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董事	劉漢台(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4	0	100	連任
董事	劉鎮圖(聯聚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3	1	75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 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104年度無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為健全公司治理及董事會專業職能,本公司已於 104 年 6 月 9 日經股東常會 通過修改公司章程第 23 條之 1 及第 23 條之 2,擬依法適時設立獨立董事及審計 委員會。且於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設置審計委員會,並於 105 年 4 月 25 日制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2. 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係首次設置審計委員會,將於 105 年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後組成審 計委員會。

3.辦理董事及監察人訓練課程,並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如下:

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 時數
		104/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商業賄賂樣態與防制規範-從公司治理/誠信經營之觀點談起	3
重事も	長吳亦圭	104/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掌握公司治理與 CSR 趨勢,創造多贏契機	3
-lada		104/05/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企業倫理領袖論壇	3
董 §	事 陳耀生	104/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商業賄賂樣態與防制規範-從公司治理/誠信經 營之觀點談起	3
** F	計 3日が終止	104/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商業賄賂樣態與防制規範-從公司治理/誠信經營之觀點談起	3
董 §	事 張繼中 104/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掌握公司治理與 CSR 趨勢,創造多贏契機	3
* E	車 確 促 器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啟企業未來競爭力:企業社會 責任(CSR)	3
里	董 事 應保羅 104/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掌握公司治理與 CSR 趨勢,創造多贏契機	3
		104/04/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啟企業未來競爭力:企業社會 責任(CSR)	3
董	事 	104/07/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里 =	月171/美征	104/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商業賄賂樣態與防制規範-從公司治理/誠信經 營之觀點談起	3
	104/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掌握公司治理與 CSR 趨勢,創造多贏契機	3
董 喜	事 割 選 当	104/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商業賄賂樣態與防制規範-從公司治理/誠信經 營之觀點談起	3
里 尹 剣 漢 î		104/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掌握公司治理與 CSR 趨勢,創造多贏契機	3
		104/04/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啟企業未來競爭力:企業社會 責任(CSR)	3
		104/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商業賄賂樣態與防制規範-從公司治理/誠信經 營之觀點談起	3
董	事劉鎮圖	104/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一.台灣上市公司董事會運作及評估現況調查 結果分享。二.如何運用商業判斷法則,降低董監在執行職 務中的訴訟風險。	2
		104/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掌握公司治理與 CSR 趨勢,創造多贏契機	3
		104/12/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法制與上市櫃公司經營權之爭	3
監察	人柯衣紹	104/04/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啟企業未來競爭力:企業社會 責任(CSR)	3
卧 宛	人李國弘	104/04/17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開啟企業未來競爭力:企業社會責任(CSR)	3
益 祭 /	(子國分	104/08/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商業賄賂樣態與防制規範-從公司治理/誠信經 營之觀點談起	3
會計部經	郭建洲	104/12/23~ 104/1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 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暨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u>vir</u> -		104/02/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企業個資管理法令遵循與稽核研習班	6
		104/07/2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財務報告常見缺失及稽核重點實務研習班	6
稽核主管	登 張莉萍	104/10/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由循環控制作業探討舞弊風險之一研習班	6
		104/12/1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由循環控制作業探討舞弊風險之二研習班	6
		104/12/1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薪工循環之稽核重點	6

以上進修均符合規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規定之進修時 數、進修範圍、進修體系、進修之安排與資訊揭露。

-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 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 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 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4年度董事會開會 4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柯衣紹(臺聯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4	100	連任
監察人	李國弘	4	10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 1.設置監察人 e-mail 信箱做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管道。
 - 2.有需要時可藉面談、電話溝通。
 -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 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
 -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
 - 3.監察人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定期與內部稽核人員座談,並作成紀錄。
 - 4. 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 註: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 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 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 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運作情形(註1)						
評估項目		否	摘要說明	治理實務守則差					
	是		1142474	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遵循「上市上櫃公司	無重大差異					
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治理實務守則」推動公司治理運作,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u> </u>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	V		(一)已設專人負責。	無重大差異					
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	V		(二)與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維持聯繫。	無重大差異					
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	V		(三)已訂定並執行對子公司監理作業系統。	無重大差異					
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	V		(四)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禁止	無重大差異					
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	V		(一)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規定董事會成員組	無重大差異					
實執行?			成應考量多元化等。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		V	(二)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分別依	無重大差異					
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組織						
會?			規程」行使職權,運作順利。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		V	(三)本公司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	無重大差異					
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式,惟仍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6-7-1-V6-11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30條規定應定期評估會	無重大差異					
			計師獨立性,本公司業經105.3.11(105年第1次)董事						
			會通過。	11.1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	V		本公司網站於企業社會責任專區,設有利害關係人	無重大差異					
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			專區,內附聯絡資訊溝通管道,並設專人負責公司資訊						
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			之蒐集及揭露及落實發言人制度。有需要時可藉面談、						
題?			電話或專用信箱溝通。						



			與上市上櫃公司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 事務?		V	公司為自辦股務,並依法令之規範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 理資訊?	V		(一) 已架設網站並定期揭露公司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 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 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 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已設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落實發言 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本公司已於104年開始編製103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針對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皆明確揭露。本公司103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已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cgpc.com.tw/zh-tw/dirCSR/fimCSR0K.aspx)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11)。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本公司「公司治理自評報告」已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cgpc.com.tw)。	無重大差異

-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註 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已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正式成立並完成公告, 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如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身份別(註1)	姓名	商務務或務關公專務、會司需系立校	下列官、計與所考有門為官、計與所考有門所以需試證職人門公需試證職人人。以書業員報,其業國格之及	具務務務或業需商法財計司所工	1	2	3	4	5	6	7	8	兼他發司報員員任公行薪酬會家數	備註 (註 3)
其他	魏永篤		V		V	V	V	V	V	V	V	V	10	不適用
其他	陳標春			V	V	V	V	V	V	V	V	V	2	不適用
其他	張炎輝	V			V	V	V	V	V	V	V	V	3	不適用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 註 2: 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 股份超過 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 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 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註 3: 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 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職責:

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 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 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 理者為限):

- (1)定期檢討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必要時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2年6月24日至105年6月12日,最近年度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魏永篤	2	0	100%	無
委員	陳標春	2	0	100%	無
委員	張炎輝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 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 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 (%)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V		(一)本公司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與企業 核心業務之關聯性、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 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 實務守則」並規劃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 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 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V		(二)自103年9月起陸續舉辦多場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教育訓練。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 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 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三)總經理室、管理部、工安室為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 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 度?			(四)本公司將企業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政策中,以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鼓勵,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一)本公司盡全力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已積極執行餘料轉用、再生及能源節用再生、工業減廢等工作。(二)本公司訂有完整的環境管理制度,並做成標準書,由工安室督導有關部門確實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 定相符	



- 1	
S	
0	
1	

	胡上士上揮八司人类			
수당/나구목 FT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評估項目		否	摘要說明(註2)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
	是		11/3 \\ \\ \\ \\ \\ \\ \\ \\ \\ \\ \\ \\ \\	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	V		(三)本公司採用國內外通用之標準或指引,執行企業溫室	
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			氣體盤查並予以揭露,其範疇宜包括:「環安衛政	
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策」、「環保政策」、「節能減碳績效」等。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	V		(一)本公司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如結社自由、集體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	
			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並確認其人力資	定相符
			源運用政策無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	Æ101\)
			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以落實就業、雇用條件、薪酬、	
			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	V		(二)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本公司提供有效及適當之	
妥適處理?			申訴機制,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透明。申訴管道簡	
			明、便捷與暢通,且對員工之申訴予以妥適之回應。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	V		(三)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包括提供必	
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			要之健康與急救設施,並致力於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	
育?			康之危害因子,以預防職業上災害並對員工定期實施	
			安全與健康教育訓練。另外若從事特別危害健康之作	
			業者,應依規定做特殊健康檢查項目。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	V		(四)本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對話之管道,讓員工對於公	
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	*		司之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	
響之營運變動?			可之經営自生治動和沃泉、有受付負訊及农建总允之	
— · · - · - · · · · · · · · · · · ·	* 7		1100 1 4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	V		(五)本公司教育訓練配合外部環境、經營方針、部門績效	
展培訓計畫?			目標及員工職涯發展需求,構建全方位教育訓練體	
			系,提供全方位人才所需要的培訓課程。對於員工進	
			修及訓練,每年第四季進行員工訓練需求調查,編列	
			教育訓練執行計畫和預算,同時設有數位學習平台提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評估項目			摘要說明(註2)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供自主學習的管道,定期舉辦員工職能訓練、管理訓練、專題講座、健康講座及各種研討會,提升員工專業或管理的技能,平衡員工身心靈的發展。為提升同仁素質及整體競爭力,課程進行方式多元,除課程講授之外,根據課程屬性設計活動、進行個案研討或小組討論,讓學習更加生動、活潑,也更有成效;另外,線上的e-Learning課程更可讓同仁隨時隨地有效的進行學習活動,促使同仁生涯發展與整體工作績效同步提升。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 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 策及申訴程序?			(六)本公司從事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等營運活動,都事先考慮營運對生態效益之影響,並本著促進及宣導永續消費之概念,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及人類之衝擊。本公司設立總經理室負責客戶品質異議之處理,並定期追蹤以防止再發生。申訴程序請至本公司網站(http://www.cgpc.com.tw/)之投資人服務項下。本公司對於所採購之原物料或設備有安全或危害環境之疑慮時,會要求供應商提出保證。申訴程序網站如上。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 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本公司以品質、能力及環保政策為條件,協同優質供應商長期配合,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對承攬商、承運商傳達環境政策,同時遵守歐盟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oHS)規範,加強環境保護的教育訓練,並重視廠區的施工廠商安全,確保各項作業的安全性,保障工作人員的生命安全和健康,共同做好風險管理。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評估項目	是	音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 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本公司訂定「供應商評估作業規定」及「供應商環安衛管理準則」,在與供應商來往前,及於來往後每年評鑑其品質、交期、環保工安、包裝、品質認證及服務等項目,並宣導本公司環境政策、職安衛政策及相關環安衛管理規定,以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共同盡心保護環境及履行社會責任。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 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 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九)本公司將持續加強供應鏈永續性的自我評估,逐步將 CSR 績效納入遴選、評鑑與稽核之流程。透過公司的 影響力使供應商共同落實社會責任,卓越的供應商 CSR 經驗分享及合作是本公司建立永續經營的重要 基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 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 任相關資訊?			本公司網站(http://www.cgpc.com.tw/)上有專欄詳實揭露本公司執行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 定相符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運作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一)環保及安全衛生之執行情形:
 - 1.環保政策:
 - (1)遵守相關環安法規及相關環境衍生的要求事項。
 - (2)持續資能源節用再生及工業減廢。
 - (3)污染預防、降低營運中可能的風險。
 - (4)持續員工教育訓練,落實環安工作。
 - (5)主動溝通客戶及居民,管理供應商及承攬商,鼓勵全體員工參與環安衛工作。
 - (6)徹底實施環境管理系統,提昇環境績效,降低社區環安風險。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評估項目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異情形及原因

- 2.本公司自 87 年加入『中華民國化學工業責任照顧協會 TRCA』,為該協會法規委員會委員,定期參與法規討論;依 TRCA 所定之責任照顧管理準則於廠內推行,並每年陳報安環績效指標。
- 3.持續執行工業減廢、提高工作場所的安全性及員工之環安衛教育訓練。
- 4.依「有害事業廢棄物認定標準」規定,訂定「廢棄物管理準則」判定廢棄物特性,並詳載於「廢棄物清理計劃書」中, 再向主管機關申報。
- 5.訂定「回收再生品處理辦法」,規範資源回收、分類、儲存及標售作業,以達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回收再生利用之目的。
- 6.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氯於民國 59 年 1 月 1 日至 78 年 12 月 31 日間租用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前鎮廠區部分土地設廠生產 VCM,因場址地下水 VCM 濃度達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於 95 年 10 月被公告為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列管。該公司以自行研發之生物技術整治後,該場址地下水污染濃度已低於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高雄市環保局於 105 年 1 月 11~12 日複驗結果,並於 105 年 4 月 11 日公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解除列管暨解除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劃定。

(二)節能減碳之執行情形:

- 1. 節能減碳政策:
- (1)達成政府節能減碳法規要求,積極推動及開發節能減碳工程。
- (2)承諾公司節能減碳當責決心,節能減碳案件併入提案改善制度與予獎勵。
- (3)推動部門節能減碳策略方案,隨時進行節能減碳宣導工作。
- (4)落實個人節能減碳細節工作,持續員工教育訓練,落實節能減碳工作。
- 2.節能減碳成果:
 - (1)本公司 103 年及 104 年 CO_2 總排放量分別為 350,610 公噸及 356,381 公噸,已完成溫室氣體自動減量績效輔導,103 年及 104 年排碳量分別減少 617 公噸及 19,206 公噸。
 - (2)與中石化頭份廠進行「區域能源整合計劃-蒸汽共用供應系統」,由中石化汽電共生廠提供蒸汽給本公司,整體每年可減少 CO₂ 溫室氣體排放量約 2 萬公噸。
 - (3)於 104 年執行 20 項節能減碳方案,已提報工業局,尚待綠基會輔導審核。
- 3.節能減碳計畫:
 - 105 年持續推動節能減碳之重點工作:
 - (1) 照明用燈具改用 LED 燈。
 - (2) 空壓機更新。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
評估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異情形及原因

- (3) 箱型冷氣機汰舊換新。
- (4) 採用高效率馬達。
- (5) 製程設備汰舊換新。
- (6) 製程動力設備檢討合併負載。
- (三)社會服務及公益之執行情形:
 - 1.愛心社已成立44年,持續每年參與家扶中心的認養清寒兒童活動,並且不定期拜訪貧病者、孤兒院及老人中心等。
 - 2.參與頭份鎮永貞宮舉辦之「公益環保、社會服務」活動,並贊助經費。
 - 3.至頭份鎮永貞宮、南田街及北田街之周邊環境清理及維護。
 - 4. 認養維護頭份廠區周邊道路之路燈。
 - 5.認養苗栗中港溪東興橋濕地公園。
 - 6.高雄氣爆捐款。
-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編製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委託相關驗證機關查證。

- 註 1: 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否	摘要說明	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	V		(一)本諸集團「篤實穩健、專業經營、追求卓越、服務社	與上市上櫃公司
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	Į		會」之經營理念,和「實事求是、誠信明理」的企業	誠信經營守則規
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文化,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	定相符。
			準則 」以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	
			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	V		(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	
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			行為指南」,「員工兼職行為規範」等文件,並於公司	
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服務網站架設「誠信經營」單元以宣導誠信行為及開	
			展相關教育訓練課程。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rfloor V$		(三)公司透過監察人信箱、授權辦法、內部控制制度、例	
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軟	Š		行性稽核、專案稽核等方式,以有效防範行賄、收賄、	
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指	Î		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形。	
施?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	V		 (一)本公司業於「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	與上市上櫃公司
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	i		· · · · · · · · · · · · · · · · · · ·	誠信經營守則規
行為條款?			款。	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	V		(二)由集團人力資源處兼職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運作,	
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制定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由稽核室稽查執行	
其執行情形?			情形,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通	į V		(三)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制	
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於本公司網	



	ı
(۷.
(7

				與上市上櫃公司
評估項目		否	摘要說明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			路_http://www.cgpc.com.tw/提供監察人信箱、股東問答專區及投資人服務專區)供董事、監察人、經理人與受僱人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股東提問相關回覆亦於股東問答專區中回覆說明供投資大眾瞭解。 (四)本公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均能獨立、客觀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陳報監察人與董事會。本公司之委任會計師亦定期執行內控查核,並於管理階層定期開會討論。	
教育訓練?			簽名函,以示誠信經營決心,並持續舉辦宣導及教 育訓練活動。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一)公司透過「監察人信箱」、「員工申訴信箱」等以建立檢舉、申訴管道,並依員工工作規則相關規定作為獎懲依據。 (二)1.「監察人信箱」係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中所訂定的『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設置,建立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與監察人之溝通管道,此專屬信箱僅本公司監察人或其指定代理人可開啟信箱,信件後續處理方式由監察人專責處置。 2.本信箱溝通內容以內部控制有效性、營運風險、法規遵行等議題為範圍,匿名及惡意信件不予受理,其他事項請依公司網站 聯絡我們或適當系統反應。 	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炒
믜
浴
亜
点
丱

並 仕 1 石			與上市上櫃公司	
評 估 項 目 		否	摘要說明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	V		(三)本公司有專責單位處理檢舉信件並對檢舉人有一定	
不當處置之措施?			的保護措施,不致使其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	V		(一)本公司已於公司服務網站架設「誠信經營」單元,揭	與上市上櫃公司
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本公司網站:	誠信經營守則規
			(http://www.cgpc.com.tw/)投資人服務項目下公司	定相符。
			治理單位。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工作規則」 及「員工兼職行為規範」,運作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訂定致供應商之「重申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簽名函,以示誠信經營決心,並持續舉辦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杳詢方式:

- 1.公司已訂定之作業程序如下:
 - (1)公司章程
 - (2)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3)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 (4)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5)董事會議事規範
 - (6)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 (7)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8)員工工作規則
 - (9)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10)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11)誠信經營守則
 - (12)股東會議事規則
 - (13)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
 - (14)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 (15)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 (16)員工申訴及意見反應處理辦法
 - (17)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 (18)公司治理守則
 - (19)公司治理自評報告
- 2.相關作業程序請參閱網站
 - (1)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之公司治理專區。
 - (2)本公司網站之投資人服務公司治理資訊項下。

(http://www.cgpc.com.tw/zh-tw/dirServices/frmServices2.aspx)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中對子公司 之監督與管理規定,對子公司定期執行稽核及對子公司之財務及業 務資訊定期進行分析檢討。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一0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 並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 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 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 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0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0五年三月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亦圭

總經理:林 漢 福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 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 形:無。
-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事項。

1.股東會

會議年份	開會時間	決議事項
104年	104/06/09	1.承認一0三年度會計表冊案。
		2.承認一0三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
		4.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案。
		5.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案。
		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1.股東會議事錄已於 104/6/26 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其餘通過案均於 104/6/9 開始實施。

2.董事會

會議年次	開會時間	決議事項
104年第1次	104/03/11	1.追認為子公司華夏聚合(股)公司、CGPC (BVI) Holding Co.,
		Ltd.、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辦理背書保證。
		2.同意本公司一0三年度經理人特別獎金。
		3.通過一0三年度會計表冊。
		4.通過一0三年度盈餘分派。
		5.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6.通過修正「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
		7.通過修正「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8.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條文。
		9.通過召集一 0 四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10.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 104 年 4 月 2 日至 104 年 4 月 12 日。
		11.通過評估一 0 四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
		12.通過出具一0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3.授權董事長與金融機構簽訂、交付短期信用放款合約暨其相
		關文件案。
104年第2次	104/05/11	追認為子公司華夏聚合(股)公司辦理背書保證。
104年第3次	104/08/07	1.追認向關係人購買生產設備。
		2.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守則」。
		3.通過「內部控制制度」修正。
		4.通過解除董事劉鎮圖先生競業之限制。



會議年次 開會時間 決議事項	
104 年第 4 次 104/11/11 1.追認為子公司華夏聚合(股)公司辦理背書保證。	
2.通過修正「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3.通過一0五年度預算。	
4.通過訂定「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5. 通過訂定「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	i d
6.通過「內部控制制度」修正。	
7. 通過一0五年度稽核計畫。	
105 年第 1 次 105/03/11 1.追認為子公司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護	芝。
2. 追認向關係人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購買營業用生	上產設備。
3.同意一0四度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分派。	
4. 通過一0四年度會計表冊。	
5. 通過一0四年度盈餘分派。	
6. 通過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7. 通過「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修正。	
8. 通過「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名称	海與部分條
文修正。	
9. 通過「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修正。	
10. 通過「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	修正。
11. 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名稱與部分條文	修正。
12. 通過「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修正。	
13.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	•
14. 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	
15. 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	
16. 通過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17. 通過於本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	
18. 通過建議股東常會解除新任董事競業之限制。	
19. 通過召集一0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20. 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105年4月6日至105年4月	月16日。
21. 通過一0五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22. 通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酬政策與辦法」	部分條文修
正。	
23. 通過出具一0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4. 通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5. 授權董事長與金融機構簽訂、交付短期信用放款。	合約暨其相
關文件。	
105 年第 2 次 105/04/25 1. 通過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2.審查本公司持股1%以上股東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	董事)候選人
名單。	

-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不適用。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的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事務所	吳世宗會計師	郭慈容會計師	104 年度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 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任元

			业场干压	191 <u>==</u> 111 1 1 7 U
· 金	公費項目 額級距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210		4,210
4	6,000 千元 (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以上			

註: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財務預測核 閱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臺幣任元

會計師事務	會計師	審計		非	審計公		會計師		
所名稱	姓 名	公費	制度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計	查核期間 查核期間	備註
			設計	空記	貝까	(註2)			
勤業眾信聯	/ \	4.210	•		•		>	104	
合會計師事 務所	郭慈容	4,210	0	0	0	0	0	年度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該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 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 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 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 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本公司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 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本公司减少未達百分之十五以上,故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不適用。

更換日期	不適	用						
更換原因及說明	不適用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	情	況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不接受委任	主動	終止委任		不並	サ田			
	不再	接受(繼續)委任	7\1	9円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								
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71、週/円							
		會計原則或實務						
	有			財務報告之	揭露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月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兴 發17八月無个四息兄				其 他				
	無	不適用						
	說明	: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會	計	師	姓	名	
委	任	之	日	期	不適用
委任前	就特定交易之	則及對	1 (画) []		
財務報	告可能簽	及結果			
繼任會語	計師對前任會	計師不同意	見事項之書	面意見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所規定事項 之復函:無。

-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 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 關係企業者之資訊:無此情形。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 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 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III-M		104	年度	當年度	
職稱	· 姓 名	++ + III #4	66 4m m 曲4	105年4月	
(註 1)		持有股數	貝 押 股 數 檢 () 試) 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增減的數
		增(減)數	增(減)數 11,000,000	增(減)數	增(減)數
大股東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8,000,000)	0	0
	吳亦圭(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陳耀生(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張繼中(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董事	林漢福(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應保羅(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02.6.13 新任)	0	0	0	0
	劉漢台(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劉鎮圖(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0	0	0
監察人	柯衣紹(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李國弘	0	0	0	0
總執行長	吳亦圭	0	0	0	0
總 經 理	林漢福	0	0	0	0
營業處協理	胡吉宏	0	0	0	0
會計部經理	郭建洲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詹金和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二)股權移轉資訊:董事、監察人、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非關係 人,及經理人皆無股權移轉情形,故不適用。

姓名 (註1)	股權移轉 原因 (註 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 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不 適 用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 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股權質押資訊:董事、監察人、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非關係 人,及經理人皆無股權質押情形,故不適用。

姓名(註1)	質押變動原因(註2)	變動 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不適用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 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年4月15日

							105 + +)	• • •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	年子3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註 2)	股數	持股 比率 (註 2)	股數	持股 比率 (註 2)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620,207	24.69%	0	0%	0	0%	亞聚、台達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吳亦圭	0	0%	0	0%	0	0%	化	四一里尹女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37,788,389	8.07%	0	0%	0	0%	聯聚、台達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吳亦圭	0	0%	0	0%	0	0%	化	円 里尹以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159,000	5.80%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蔡宏圖				資料	斗無法.	取得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572,122	3.75%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柯衣紹	0	0%	0	0%	0	0%	台達化	董事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2,337,280	2.63%	0	0%	0	0%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 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9,665,473	2.06%	0	0%	0	0%	無	無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281,577	1.98%	0	0%	0	0%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同一董事長	
代表人:吳亦圭	0	0%	0	0%	0	0%	내바 <i>지</i> 지 그르지지	円 里尹以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696,000	1.64%	0	0%	0	0%	無	無	
代表人:凌氤寶	資料無法取得								
匯豐銀行託管 MQ 亞洲多空 主基金戶	6,477,000	1.38%	0	0%	0	0%	無	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 委員會	6,146,000	1.31%	0	0%	0	0%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 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問 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 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	投資	人及直接	察人、經理 達或間接控 美之投資	綜合抗	綜合投資		
(註)	股 數	持股比例 (%)	股 數	持股比例 (%)	股 數	持股比例 (%)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183,197,117	87.22	0	0	183,197,117	87.22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27,600,000	100.00	0	0	27,600,000	100.00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16,308,258	100.00	0	0	16,308,258	100.00		
華運倉儲實業(股)有限 公司	16,533,502	33.33	0	0	16,533,502	33.33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00	100.00	0	0	100	100.00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5,780,000	100.00	0	0	5,780,000	100.00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	3,176,019	1.74	958,756	0.53	4,134,775	2.27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600,000	10.00	0	0	600,000	10.00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K) Co., Ltd.	1,000	100.00	0	0	1,000	100.00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19,619	1.00	116,655	0.97	236,274	1.97		

註: 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發行之股份總類:

105年4年30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年月	行價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103.8	10	500,000,	,000	5,000,000,0	000	468,303	,408	4,683,034	,080	盈餘轉增資 180,116,690 元(註2-(1))	無	無

註 1: 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1) 103.8.26 經授商字第 10301168930 號函核准。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105年4年30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加又仍但规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1)用 正.
記名式普通股	468,303,408 股已上市	31,696,592 股	500,000,000股	-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未發行部分	備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目的及預期效益	預定發行期間	註
	不			適	用		

(二)股東結構

105年4月15日 單位:股

								/	
	<u>股</u> 量	東結構	-	政 機 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3	5	82	39,588	105	39,783
持	有	股	數	8,173,311	36,096,000	214,051,803	134,078,002	75,904,292	468,303,408
持	股	比	例	1.75%	7.71%	45.71%	28.62%	16.21%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 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5年4月1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單位:股)	持股比例 (%)
1至 999	24,440	4,719,046	1.01%
1,000 至 5,000	10,450	22,140,500	4.71%
5,001 至 10,000	2,234	15,538,381	3.32%
10,001 至 15,000	1,041	11,993,916	2.56%
15,001 至 20,000	363	6,453,629	1.38%
20,001 至 30,000	452	10,762,873	2.30%
30,001 至 50,000	317	12,218,500	2.61%
50,001 至 100,000	245	17,168,074	3.67%
100,001 至 200,000	122	16,749,363	3.58%
200,001 至 400,000	39	11,108,501	2.37%
400,001 至 600,000	23	11,571,251	2.47%
600,001 至 800,000	11	7,892,212	1.69%
800,001至1,000,000	9	7,968,526	1.70%
1,000,001 以上自行視 實際情形分級	37	312,018,636	66.63%
合 計	39,783	468,303,408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5年4月15日

			100	1/115 🖂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			(單位:股)	(%)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5,620,207	24.69%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37,788,389	8.0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159,000	5.80%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572,122	3.7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2,337,280	2.6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	投資專戶		9,665,473	2.06%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9,281,577	1.98%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696,000	1.64%
匯豐銀行託管 MQ 亞洲多空主基金戶	·		6,447,000	1.38%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6,146,000	1.3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3年	104年	當年度截至105年 4月30日(註8)	
每股主煙	最		画	17.25	16.20	16.80	
市價(註	最		低	9.70	10.00	12.00	
1)	平		均	14.45	13.91	14.84	
每股	分 配 前			12.41	13.83	14.19	
淨值 (註 2)	分	配	後	12.21	一(註9)	_	
每股	加權	平均	股 數	468,303,408股	468,303,408股	468,303,408股	
盈餘 (註	調整	è前每股	盘餘	0.25	1.64	0.38	
3)	調整	整後每股盈	盘餘	0.25	-(註9)	_	
	現	金股	利	0.2	1.0(註9)	_	
每股	無償	盈餘	记 股	0.0	0.2(註9)	_	
股利	配股	資本公積	責配股	0.0	0.0(註9)	_	
	累積を	卡付股利(註 4)	_	_		
投資	本 註	盆 比(註	主 5)	55.92	8.11	38.94	
報酬	本 利 比(註 6)		Ė 6)	69.90	13.30	_	
分析	現金股	b利殖利率((註 7)	1.43%	7.52%	_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 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 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 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資料;其餘欄位 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註 9: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派案,尚未經股東會承認。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 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 百分之一。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派之。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熟期,為考量研發需求及多角化經營,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零點一元時,得不分派。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擬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 元及股票股利新台幣 0.2 元,尚待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有關分派董監及員工酬勞之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預期股利政策未有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05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估資訊。

		年度	105 年度		
項目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4,683,034,080 元				
	每股現金股利(單位:新台	幣)	1元		
本年度配股配			0.02 股		
息情形(註 1)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勢	数	0股		
	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	咸)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				
變化情形	每股盈餘	设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				
	丰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不 適 用(註 2)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	擬制每股盈餘	/ ~ / / / / (ILL =)		
	現金股利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擬制性每股盈	++	擬制每股盈餘			
餘及本益比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	擬制每股盈餘			
	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14 17 (27)	かんは 1 1 27人人 【区口 1			

註 1:105年之配股配息情形,係依 105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盈餘分派案列示。

註 2:本公司未規定辦理公開財務預測,故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相關資訊並不適用。

(八)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1)董事、監察人酬勞: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數之百分之一。

(2) 員工酬勞:

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數之百分之一。

- 2.本期估列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酬勞配發 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 會計處理:
 - (1)本期估列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 (1)-1 員工酬勞係依公司章程以不低於當年度獲利之 1%計 算,本公司 104 年度應付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 8,244 仟 元。
- (1)-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依公司章程以不超過當年度獲利之 1%計算,惟本公司 104 年度並無估列及分派董事及監 察人酬勞。
- (2)本期估列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金額之配發股票股數計算 基礎:不適用。
- (3)本期估列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實際配發金額若與 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 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 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 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 勞,股票股數按決議酬勞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 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 息之影響後)。
- 3.105 年 3 月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 104 年度員工酬勞等資訊:
 - (1)配發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金額。

員工酬勞:新台幣 8,244 仟元,全數以現金配發。

董事、監察人酬勞: 無。

(2)上列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差異數:無。

原因:不適用。

處理情形: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 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任元

	103 年度图		学田区団 工	
項目	104年	103 年度	差異數	差異原因及 處理情形
	實際配發數	財報認列數		
員工分紅	1,070	1,070	0	無差異
董事、監察人酬勞	0	0	0	無配發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取得員 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 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 六、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及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 得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 完成者之計畫內容及執行情形:無。
 - (二)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最近 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塑膠及其所需原料之製造。
 - (2)塑膠加工品及其所需化學品之製造。
 - (3)化工機器設備(含氯乙烯單體整廠設備)之技術服務(含 設計安裝)製造及銷售。
 - (4) 氯乙烯單體製造、儲運、銷售、進出口並轉售。
 - (5)二氯乙烷之產製、進出口、儲運、銷售。
 - (6)以上各項產品之運銷與委託加工業務。
 - (7)有關以上各項業務之研究推廣服務等事項。

2.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產		種	類	營業比重
VCM 產品				15%
塑膠粉粒及作	上學品			56%
PVC 建材產品	品:塑膠管、	管件、塑膠門	版、防蝕片	5%
塑膠布	17 47 479 47	、硬質膠布、 、印花膠布	半硬質膠布	17%
塑膠皮、塑膠	學軟皮			7%

3.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 PVC 第二代防污膠皮
- PVC 真空壓花膠皮
- PVC 農具機用 60"膠皮
- 車用雙色軋孔軟皮
- 貓抓傢俱軟皮
- 農機座椅軟皮
- 非砷防霉產品
- PVC 建材產品

- PVC 真空成型防污座椅膠布
- PVC 降溫型機車座椅膠皮
- PVC 抗光螢幕膠布
- 非 PVC 耐水解胺酯/醚系膠皮
- 非 PVC 傢俱用膠皮
- 非 PVC 車內飾用膠皮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自103年度第3季起,因油價一路下滑,帶動各石化原料及產品價格慘跌,市場需求遲滯並充滿恐慌氣息。所幸104年第1季油價止跌,PVC 粉買盤湧現,印度、孟加拉、土耳其等地區上半年需求殷切帶動買氣,PVC 與 VCM 價格隨即穩步上揚,VCM 售價與原料 EDC 等成本利差擴大。第2季東北亞及中東輕裂廠歲修紛傳,乙烯現貨行情被大幅拉抬,導致 EDC 價格亦隨之上漲。下半年油價再度巨幅下挫,下游買方觀望氣氛又轉趨濃厚,唯在經營團隊積極因應下,產品及原料庫存控制得宜,故雖經傳统 PVC 需求淡季,及7月林園 VCM 廠歲修之停產損失等,第3季並未造成大損失,第4季則繼續利用優勢價量的原物料供應,優化原料成本與 VCM/PVC 等售價間之差價,在全產全銷下致力於推升產品獲利。並利用下半年原物料跳水行情之際,洽妥105年外購原料合約計價公式,得以持續104年所規劃之"最佳貨源與合約條件之組合",維持EDC 價量之優勢。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在石化產業中屬中下游塑膠原料與製品業,上游原料之二氯乙烷(EDC)由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及國外廠商供應,乙烯由台灣中油(股)公司及國外廠商供應,液氯則由台灣志氯(股)公司供應。EDC 經裂解生產氯乙烯單體(VCM)及鹽酸氣。乙烯、氧氣及鹽酸氣經氧氯化反應生產 EDC。VCM 經聚合反應生產聚氯乙烯(PVC 粉)供應國內外二次塑膠加工廠,生產塑膠皮、布、管及粒等 PVC 系列產品。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目前台灣 PVC 產業中,VCM 年產能為本公司 42 萬噸及台塑 158 萬噸。PVC 粉年產能為本公司 40 萬噸、台塑 135 萬噸、及大洋 12 萬噸。下游加工產品主要為 PVC 膠布、PVC 膠皮及 PVC 管,綜合廠有本公司、南亞及大洋等 3 家,依產品歸類分別有 PVC 膠布 11 家、PVC 膠皮(含貼膠業)9 家及 PVC 管 17 家。

104年台灣 PVC 粉全年進口量 2 萬噸,三家 PVC 粉牛產廠



之全年內銷量23萬噸、外銷量106萬噸及自用量27萬噸。

104年國內房市銷售及營建業轉弱和國內公共工程停滯,加 上塑化原料價格走跌,下游廠商在壓低庫存減少損失意識下,採 購意願相對保守謹慎,致相關塑膠建築材料需求萎縮。外銷市場 方面,中國經濟持續走弱,電石法 PVC 粉受產能過剩及內需不 振影響,低價內銷並出口鄰近印度及東南亞市場,牽制住乙烯法 PVC 粉價格,難以同步反映上漲之 VCM 成本;南美市場則受幣 值重貶影響,衝擊原料市場進口意願及買家財務調度能力;故海 外銷售仍以印度、孟加拉等地為重點市場。

105年第1季國際原油價格回落,乙烯價格同步下修,EDC 價格維持在有利的低價區間。因主要原料 EDC 及乙烯成本下 跌,有助於 VCM 及 PVC 獲利改善,為使營運利益最大化,105 年仍將以全產全銷計劃因應之。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104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48,547 仟元
- 2.105 年截至年報刊印目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15,204 仟元
- 3.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開發成功之技術
 - (1-1) 高溫真空成型加工不變亮不消紋膠皮布生產技術
 - (1-2) 第二代防污效果傢俱皮製程技術
 - (1-3) 非 PVC 耐水解胺酯系膠皮生產
 - (1-4) 非 PVC 膠皮生產
 - (1-5) PVC 非植入性醫療用軟皮開發
 - (1-6) PVC 硬質發泡管材
 - (2)開發成功之產品
 - (2-1) PVC 背膠止滑墊皮
 - (2-2) PVC 新款車用內飾布皮
 - (2-3) PVC 新款船舶內飾膠皮
 - (2-4) 第二代防污效果膠皮
 - (2-5) 非 PVC 耐水解胺酯系傢俱類膠皮
 - (2-6) 非 PVC 耐水解胺酯系運動器材類膠皮
 - (2-7) 非 PVC 運動器材類膠皮
 - (2-8) 非 PVC 防水、蓄水、養殖用材類膠布

- (2-9) 非 PVC 導電、耐溫材類膠皮
- (2-10) PVC 非植入性醫療用軟皮開發
- (2-11) PVC 硬質發泡管材
- 4.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單位:新台幣任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再投 入之研 究費用	預計完成 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 之主要因素
PVC 真空壓花膠皮產品開發	60%	300	105 年底前	配方、製程條件
PVC 農具機用 60"廖皮開發	90%	2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真空成型防污座椅用膠布開發	50%	4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降溫型機車座椅膠皮開發	40%	5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背膠 TPU 真空成型車用皮	90%	300	105 年底前	配方、製程條件
貓抓傢俱軟皮開發	30%	5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車用雙色軋孔軟皮開發	30%	6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農機座椅軟皮開發	20%	5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非砷防霉產品開發	30%	4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抗光螢幕膠布	50%	1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非 PVC 耐水解胺醚系相關膠皮	50%	1,000	106 年底前	設備、配方、製程條件
非 PVC 傢俱用膠皮	50%	1,000	106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非 PVC 汽車內飾用膠皮	50%	1,500	106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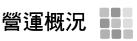
1.短期計畫:

VCM:

强化相關產業鏈之整合運作,穩定高產量及品質,積極開穩定的原料供應來源。

PVC 粉:

- (1)積極與主要客戶建立合作及共榮關係,並持續開發新客戶,105年國內銷售量及市占率仍可望維持穩定成長。
- (2)彈性運用頭份廠及林園廠產品多元化與分工,分散市場及客群,篩選債信優良客戶,強化主市場銷售通路並增加下游製造廠商的比重,以平衡市場淡旺季波動,以消除訂單過度集中於貿易商所造成的去化瓶頸。



化學品:

- (1)105 年全球經濟景氣預期仍是低成長,本公司在強化與銷 售通路關係及擴大銷售面之工作將持續進行,並全面提升 服務品質,確保供貨穩定,提高銷售量。
- (2)45%液鹼面對進口產品競爭,銷售業務持續強化與核心客 戶關係,確保市占率。

PVC 膠粒:

- (1)持續開發具利基新產品,短期開發重點為醫療器材、硬質 管件及低氣味透明之膠粒。
- (2)持續提升產品品質、準確交期及服務。
- (3)鞏固尼泊爾及印度既有單源。
- (4)協助孟加拉及中南美洲新客戶開發商機,以爭取合作機
- (5)透過商貿服務網路,並利用主要市場參展的場合將膠粒推 **廣及銷售至新興市場。**

- (1)調整管材產品組合,提昇一般建築管及防水材之市場占有 率並積極參與公共工程供應以改善獲利。
- (2)推廣複合材及環保材等功能性產品,以提升產品之附加價 值、差異化及品牌形象。
- (3)透過媒體廣告、網站設計及參與全球各地重要展覽提高產 品知名度以擴大膠皮/膠布商機。
- (4)與同業聯盟,強化各類人造皮革之供應面,以增加產品組 合並提升橫向競爭力。
- (5)結合 SRT 防污處理劑效果,持續經營北美洲之 OEM 車輛 用皮市場,進而拓展大陸及東南亞車用皮市場。
- (6)FORBID SRT 正式取得美國 10 年商標專利。 預期 105 年 在產品品質提升及增加產品組合雙重有利條件助益,業績 估計將較 104 年增加 10%。
- (7)北美洲農機用內裝及座椅皮穩定經營,市場面已爭取美國 主要曳引機座椅大廠年度穩定單源,在產品組合及銷售業 績將擴大具體效果。

- (8)進行船用膠皮之防黴菌配方升級以符合 REACH 要求,預 計在銷售歐洲市場可獲穩定單源實質效果。
- (9)配合北美市場 Prop#65 法規需求,進行配方及相關標示改善,市場經營可望更健全。
- (10)加強力道經營亞洲硬質膠布市場,在市占率方面已有效提升,展望 105 年業績預計成長 15%。
- (11)開發俄羅斯硬質膠布及文具布市場以增加歐洲市場銷售數量。
- (12)持續擴大俄羅斯文具布市場市占率,在增加新壓紋及新色水產品之有利助益,105 銷售業績預計可有實質成長 20%。

2.長期計畫:

VCM:

落實工安環保政策,穩定製程生產,以期降低成本並確保產品長期供應之穩定性。

PVC 粉:

加強產品加工性之差異化,提升非一般規格之用途。

化學品:

充分發揮現有產能,並改善設備以提高產品之品質及建立穩 定銷售通路。

PVC 膠粒:

持續提升產品之品質與市場共同開發新功能配方,及研發高階產品因應市場需求,以提升產品的利潤。

- (1)加強研究加工技術及改善設備環境,俾生產差異化產品, 以區隔日益競爭之傳統產品市場。
- (2)改善機台承製能力與原料配方,以研製高附加價值產品。
- (3)持續推廣東南亞,孟加拉,越南及南美洲等具有高度經濟成長率之國家。 推廣之產品組合,包括 SRT 防污皮、車用皮及文具/通用膠布等。
- (4)搜尋時尚趨勢資訊持續開發流行壓紋及色系組合,並與其 他同業聯盟研製新產品,使產品組合更趨完整,以利開發 客源。



- (5)美國與古巴復交,預計帶動古巴大量進口二手車需求,美 國將大蒙其利,同時也將有效帶動我司車用皮的銷售業績。
- (6)配合環保法規更新,持續進行調整配方及各項配套措施改 茎。
- (7)積極推廣環保材質 TPO 及 TPU 膠布/膠皮,初期以車墊類、 鞋類及家具類等產品用途市場為主要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及市場占有率

VCM:

VCM 之內銷、外銷及自用比例約 12.5:12.5:75。

PVC 粉:

PVC 粉之內銷、外銷及自用比例約 16:68:16。內銷市占率 22~23%。外銷地區為中國、印度、東南亞及孟加拉、土耳 其、澳洲及南美洲等地區。

化學品:

主要銷售地區為竹科、中科及北部地區,約占銷售量 70~80%比重;主要客戶為電子產業及石化化學產業,本公 司內銷市占率為:液鹼約3~4%;鹽酸及漂水約16~18%。

PVC 膠約:

目前銷售內銷約占 60~70%,外銷市場主要仍集中於印度及 尼泊爾兩地,少數單源則分布於中國及中南美洲。

- (1)建材產品:銷售大都以內銷為主,內外銷比例為 97:3; 內銷市占率為: PVC 管約 15%; PVC 門板約 38%。
- (2)膠布:內外銷比例為 61:39,內銷市占率約為 23%。外銷 地區主要為北美、歐洲、俄羅斯、日本、大陸、越南、孟 加拉及東南亞等。
- (3)膠皮:內外銷比例為 35:65,內銷市占率約 25%,外銷地 區主要為北美、歐洲、日本、大陸、馬來西亞及印度等。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VCM:

預計 105 年上半年原油價格持穩於 WTI \$30~40/BL,有助於穩定石化原物料行情,並帶動印度等地 PVC 需求,預期 VCM 行情持穩上揚。然而第 2 季開始,在印尼的新 VCM 擴建產能開出,每年約有 20 萬噸 VCM 外售,下半年 VCM 市場將相對競爭。

PVC 粉:

- (1)受美元強勢及全球經濟動能衰退影響,加上中國產能過剩 壓抑中國及東南亞需求成長空間。另外,中南美市場債信 降等負面因素則將持續干擾 105 年銷售表現。唯印度及孟 加拉 PVC 粉進口需求仍呈現穩定成長,加上澳洲唯一 PVC 粉廠永久性停業,出現的用料缺口有待填補,在低迷的經 營環境下,仍有利多市場待產銷團隊共同爭取,105 年外 銷營收表現,仍然值得期待。
- (2)國內市場 105 年需求預估與 104 年比較可望小幅成長 1~2%,主要是期初價格在相對低檔刺激需求逐漸復甦,下 游地磚及交通錐等加工外銷產業產能擴建對 PVC 粉需求可望維持溫和成長。

化學品:

國內大型化學品用戶預估 105 年需求維持穩定,主要客戶台 積電 105 年需求年成長率約 2~3%。

PVC 膠粒:

膠粒內需市場,預估 105 年較 104 年小幅成長,膠粒海外銷售則受東南亞低價競單的影響,成長空間遭到壓縮,故仍須持續開發澳洲、非洲及中南美等外圍市場新商機。

PVC 塑膠製品:

(1)建材產品:104年受總統及國會大選及房市銷售萎靡影響, 公共工程及民間營建案量逐次減緩,整體市場量能較前年 萎縮。105年上半年,新舊政府交接,政府公共工程政策未 明朗。第1季民間房市推案量較前年偏弱,預估管材銷售 年減8~10%。



- (2)膠布:展望 105 年,國內外景氣仍未復甦,產品組合以持 續掌握既有利基產品及推廣高附加價值產品為主。外銷市 場在各國貨幣競貶壓力下,客戶經營壓力倍增,但本公司 客源穩定且長期配合良好;客戶群與本公司雙方在新產品/ 新市場開發,皆不遺餘力進行且績效明顯,同時外銷團隊 加強拓展新客源/新市場之開發亦有所貢獻,因此對於銷售 量能及獲取利潤有顯著助益。
- (3)膠皮:展望 105 年,內銷持續拓展間接外銷通路及推廣系 列功能性和環保材質產品。外銷部分則持續穩定經營以美 國為主之市場,雖然來自越南、印度、墨西哥、大陸之低 價競爭,但透過本公司產銷團隊執行新產品研發、增加產 品組合、新市場開發等措施,因此績效皆有所提升。預計 105 年銷售量及獲利均可較 104 年再提升。

3.競爭利基

VCM:

製程設備改善,穩定生產並發揮最大產能,採購具競爭力原 料,提高生產績效降低成本以擴大產業鏈之整體利潤。

PVC 粉:

穩定且適用的品質,快速準確交貨,充分掌握客戶需求狀況 並充分配合其要求, 是本公司內外銷競爭力關鍵。

化學品:

- (1)長期與竹科廠商配合,品質及服務已建立良好口碑。
- (2)本公司因鄰近竹科及中科,在供貨速度上具有優勢。

PVC 膠約:

掌握穩定原料供應的優勢,擁有經驗豐富的研發團隊,努力 改善品質,並配合客戶開發高附加價值新產品。

- (1)自有品牌,品牌知名度確立。
- (2)良好品質控管及售後服務。
- (3)現有產品線及下游銷售類別廣。較不受單一產業淡旺季, 影響整體銷售量。
- (4)VCM、PVC 粉及下游加工之垂直整合。

- (5)技術專業人才齊備。
- (6)國際性行銷據點完備。
- (7)TS16949 及 ISO9000 品管體系完整,提供優秀之品質認證系統。
- (8)環保法規日趨嚴謹,諸如 Prop#65、REACH、RoHS 本司皆有能力符合要求,為外銷市場競爭有利武器之一。
- 4.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VCM:

- ●有利因素:
 - (1)VCM 及 PVC 粉之垂直整合。
 - (2)充分掌握主要原料 EDC 來源。
 - (3)充分發揮產能有效降低生產成本。
- ●不利因素:
 - (1)中國 PVC 產能過剩仍舊嚴重,因而限縮 PVC 至 VCM 至 EDC 之利潤空間。
 - (2)中國沿海部分地區新增或由電石法轉至乙烯法 PVC,爭購原料 EDC 及乙烯導致價揚,進而壓縮 VCM 獲利空間。
 - (3)國內乙烯供應不穩定,且乙烯進口能力不足。
- ●因應對策:
 - (1)持續掌握具競爭力原料的來源。
 - (2)提升廠房設備運轉效率,維持高生產率。
 - (3)彈性產銷策略以因應無常的市場變化。

PVC 粉:

- ●有利因素:
 - (1)頭份及林園兩廠產製互補,使產品特色更多元,交貨更彈性快速。
 - (2)VCM、PVC 粉及二次加工產品之垂直整合。
 - (3)客戶關係及客戶服務深化度優於同業。
 - (4)提升產能利用率有效降低生產成本。
 - (5)不斷突破產銷瓶頸,有效降低生產成本。



●不利因素:

- (1)美國頁岩油價格低廉,競爭對手挾成本優勢,搶食各主要 市場單源。
- (2)乙烯波動劇烈,中國電石粉的閒置產能過剩,造成伺機低 價取單,干擾市場秩序。
- (3)上游石化原料來源受限,能源、運價及管銷成本提高。
- (4)台灣與主要 PVC 消費國未簽 FTA,出口商機逐漸流向日、 韓及東南亞國家。

●因應對策:

- (1)積極爭取中國、東南亞及巴西等市場下游製造廠商用料需 求的穩定合作關係。
- (2)印度、孟加拉對 PVC 粉的需求成長快速, 積極透過代理商 及貿易商的經銷管道,深耕兩地客群,以求擴大單源。
- (3)提升產品品質開發具特色規格產品及市場行銷差異化。
- (4)精簡組織,提升作業效率,加強客戶服務。
- (5)尋求各區域主力客戶的長期穩定支持。

化學品:

●有利因素:

- (1)長期建立產品優良品質。
- (2)客戶結構優良及市場需求穩定成長。

●不利因素:

- (1)國內硫酸鉀廠擴建,增量產出次級鹽酸衝擊鹽酸市場。
- (2)液鹼面臨以大陸為主之進口貨競爭,壓縮利潤空間。

● 因應對策:

- (1)區隔銷售市場建立穩定銷售通路。
- (2)持續提昇牛產品質及效率,及產銷最適化規劃。

PVC 塑膠製品:

●有利因素:

- (1)上下游加工之垂直整合。
- (2)擁有自有品牌,良好品質控管及售後服務。
- (3)技術專業人才齊備。
- (4) 車用皮已獲 TS16949 認証。

- (5)研發高附加價值及環保材新產品。
- (6)持續進行設備、製程及品質改善。
- (7)建立海外銷售據點及穩固銷售通路,有利市場拓展。
- (8)外銷膠皮/膠布產品印上公司識別標誌,增加品牌知名度, 有效提升客戶購買意願。
- (9)防污膠皮品質良好獲選美國 Interior 雜誌 105 年度最佳產品 獎項,有利提升相關系列產品的知名度及銷售業績。
- (10)應用表面樹脂處理技術擴大使用範圍涵蓋膠皮/膠布等加工產品,預計在農機具內裝市場將提升銷售量。

●不利因素:

- (1)營建市場走弱,管材需求下滑。
- (2)高附加價值及差異化產品開發未齊備。
- (3)綠色環保材種類成本偏高。
- (4)外銷 OEM 車用皮受制於品質要求嚴苛及需在地化服務。
- (5)歐美地區環保法規愈趨嚴格。
- (6)海外同業低價產品競爭及關稅障礙,致外銷市場擴展計畫 遭遇瓶頸。
- (7)各國貨幣競貶,削弱外銷競爭力。

●因應對策:

- (1)提高建築用一般管級之接單量及開發各項功能用管市場。
- (2)爭取內需公共工程及民間營造業相關建材產品供應權。
- (3)持續研發環保材及高附加價值產品。
- (4)進行產品及市場區隔,爭取高附加價值產品市場。
- (5)持續降低生產成本及改進生產技術。
- (6)開發新興市場商機及推出新產品搶攻市占率。
- (7)運用北美成功之高檔產品組合推廣於其他海外船用/傢俱市場,主要目標地區為歐洲及亞洲。
- (8)與國內外各行業品牌進行策略聯盟及新材料開發推廣。
- (9)透過產品資訊交流,將個別地區特色產品推廣至不同市場。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涂及產製過程

1.VCM:

主要用於生產PVC粉,係以EDC為原料,經裂解後產生VCM及 鹽酸氣。後以乙烯、氧氣及鹽酸氣經氧氯化反應產生EDC (回 裂解製程)。

2.PVC粉:

主要用途為產製軟質膠布、膠皮、硬質膠布、硬質管及異型 押出建材等產品。係以VCM、起始劑及分散劑為原料,經聚 **合及乾燥等過程製成。**

3. 化學品:

主要使用於水處理以及製造食品味精、合成纖維、清潔劑、染 料、紙漿、鋼鐵...等。係以工業鹽、其他副料及水為原料,精 化成純鹽水,以離子交換膜析法電解成液鹼、氫氣及氯氣。氯 氣分別與氫氣及液鹼再反應合成為鹽酸及漂水。

4.PVC 建材產品:

供房屋建築、公共工程等用途。係以塑膠粉及安定劑為原 料,經混合、膠化、押出、冷卻及裁切等過程製成。

5.軟質膠布:

可供加工吹氣產品、玩具、雨衣、膠帶、桌巾、浴簾、窗簾 布、噴畫廣告布、泳槽布及天花板裝潢等。係以塑膠粉、可 塑劑及其它副料經冷熱混合、膠化、過濾、延壓、冷卻、捲 取等過程製成,另可經印花或貼合等再加工增加附加價值。

6.硬質膠布:

可供真空成型、地磚貼合、藥品包裝、文具等。係以塑膠粉 及其它副料經混合、膠化、押出、延壓、冷卻、捲取等過程 製成,另可經處理或壓花等再加工增加附加價值。

7.膠皮:

供加工各種各種汽機車用坐墊皮、鞋用皮、棒球手套、運動 器材用皮、自行車坐墊皮和傢俱用皮為主。係以塑膠粉、可 塑劑及其它副料等,經混合、膠化、過濾、延壓、貼合底 布、壓花及發泡等過程製成。

8.膠粒:

用於電線、汽車腳踏墊、收縮膜等之製造。係以塑膠粉、可 塑劑及其它副料等,經混合、膠化、押出、冷卻等過程製 成。

(三)主要原料的供應狀況

- 1.VCM 的主要原料為 EDC 及乙烯,已與供應商簽訂長期合約,確保原料供應穩定。
- 2.塑膠粉的主要原料為氯乙烯單體(VCM),由本公司自產自用。
- 3.化學品的主要原料為工業鹽,已與供應商簽訂長期合約,確保原料供應穩定。
- 4. 塑膠布及膠皮的主要原料為塑膠粉、可塑劑,其供應狀況如下:
 - (1)塑膠粉:大多數由本公司自產自用,僅少量外購。
 - (2)可塑劑:主要由國內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供應,特殊之可塑劑則向國外購買。
- 5.建材主要原料為 PVC 粉,主要由本公司自產供應,料源穩定。

營連概況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 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註1):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104 年度	:			105 年第	第1季	
項目	名稱 (註 1)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名稱 (註1)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人之	名稱 (註1)	金額	占當年度第 1季進貨淨 額比率〔%〕	與發行 人之 關係
1	A 公司	3,296,874	32.95%	無	A公司	2,312,509	28.19%	無	A 公司	316,207	15.20%	無
2	B公司	1,243,064	12.42%	無	B公司	634,574	7.73%	無	B公司	175,088	8.42%	無
3	C公司	1,545,416	15.45%	無	C公司	918,278	11.19%	無	C公司	186,980	8.99%	無
4	D公司	0	0.00%	無	D公司	1,084,330	13.22%	無	D公司	495,005	23.78%	無
5	其他	3,919,702	39.18%	(註2)	其他	3,254,064	39.67%	(註2)	其他	907,359	43.61%	(註2)
	進貨淨額	10,005,056	100%		進貨淨額	8,203,755	100%		進貨淨額	2,080,639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 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均無進貨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其中向關係人進貨之比率:103年度:0.05%;104年度:0.06%;105年第1季:0.04%。 *進貨增減變動原因:104年度進貨淨額較103年度減少,主因原油供過於求,價格大幅滑落,帶動塑化原料價格下跌所致。

2.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註 1):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第 1 季				
項目	名稱 (註 1)	金額	比率	行人 之	名稱 (註 1)	金額	比率	之	名稱 (註 1)	金額	占當年度 第1季 銷貨淨額	與發 行 之 。
1	大洋塑膠工 業(股)公司	1,454,664	9.99%	開係 註 2	大洋塑膠工 業(股)公司	1,006,055	7.27%	關係 註 2	大洋塑膠工 業(股)公司	237,832	比率〔%〕	關係 註 2
2	其他	13,105,167	90.01%	註3	其他	12,836,100	92.73%	註3	其他	3,528,012	93.68%	註3
	銷貨淨額	14,559,831	100%		銷貨淨額	13,842,155	100%		銷貨淨額	3,765,844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 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

註 3:均無銷貨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其中關係人銷貨:103年度:0.03%;104年度占 0.02%;105年第1季占 0.02%。

*銷貨增減變動原因:104年度銷售額較103年度減少5%,主因原油供過於求,價格大幅滑落,帶動塑化產品價格下跌所致。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量:除塑膠皮計量單位為仟碼; 餘均為公噸。產值:新台幣仟元

							ログラフがりと	7.6 压田,	WI LI TEII / L	
生産、年度			年度		103 年度	:	104 年度			
主勢商品	Ę _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VC	M 氯	乙烯国	軍體	420,000	383,418	9,950,465	420,000	408,888	8,041,739	
塑膠	粉粉	江、化	學品	431,375	341,922	8,532,619	481,375	392,018	8,777,803	
建	材	產		25,380	19,545	695,005	25,380	20,258	650,058	
塑	J	漻	布	68,460	43,505	2,320,601	68,460	44,262	2,081,442	
塑	J	漻	皮	8,000	8,611	699,608	8,600	8,050	606,766	
其			他	0	1,157	125,968	0	24,232	110,062	
\triangle	叫	公	噸	945,215	789,547	22,324,266	995,215	889,658	20,267,870	
合言	口丨	仟	碼	8,000	8,611	22,324,200	8,600	8,050	20,207,670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 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量:除塑膠皮計量單位為仟碼; 餘均為公噸。銷值:新台幣任元

_								MV. 14	可口鸭。奶		市门儿	
	銷售	雪 【 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量值	直 \		P	勺銷	外銷		Þ	习銷	外銷		
主勢商品				量里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VC	M氯	乙烯	單體	53,000	1,474,039	50,370	1,334,821	46,000	1,017,578	49,799	1,044,943	
塑膠	豺粉粒	八化	學品	107,992	2,255,646	170,011	5,253,970	112,501	2,105,411	214,315	5,593,052	
建	材	產	ㅁㅁ	18,823	718,535	39	2,439	19,403	710,302	21	1,453	
塑	Ŗ	廖	布	23,665	1,354,573	19,701	1,201,335	23,697	1,208,654	20,104	1,142,787	
塑	Ŗ	廖	皮	3,403	259,364	5,223	704,872	3,386	256,831	5,518	761,144	
其			他	24	237	0	0	0	0	0	0	
<u></u>	ᅶᇈ	公	噸	203,504	(0(2 204	240,121	0 407 427	201,601	5 200 776	284,239	0 542 270	
合	計	仟	碼	3,403	6,062,394	5,223	8,497,437	3,386	5,298,776	5,518	8,543,379	

三、從業員工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年4月30日	
員	職員	361	363	361	
工人	工員	561	560	560	
數	台	922	923	921	
	平均年齡	47	47	47	
Z	平均服務年資	務年資 19		20	
學	博士/碩士	5%	5%	5%	
歴	大 學	24%	22%	22%	
分析布	專 科	18%	18%	18%	
比	明中	47%	49%	49%	
率	高中以下	6%	6%	6%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污	染	狀	況	處分單位	103 年度	104年度	截至 105.04.30
違反	水污染	够治	去	苗栗縣政府	_	80	_

(二)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

1.環保政策:

- (1)遵守相關環安法規及相關環境衍生的要求事項。
- (2)持續資能源節用再生及工業減廢。
- (3)污染預防、降低營運中可能的風險。
- (4)持續員工教育訓練,落實環安工作。



- (5)主動溝通客戶及居民,管理供應商及承攬商,鼓勵全體員 工參與環安衛工作。
- (6)徹底實施環境管理系統,提昇環境績效,降低社區環安風 險。
- (7)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氯於民國 59 年 1 月 1 日至 78 年 12 月 31 日間租用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前鎮廠區部分土地 設廠生產 VCM,因場址地下水 VCM 濃度達地下水污染管 制標準,於95年10月被公告為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列管。 該公司以自行研發之生物技術整治後,該場址地下水污染 濃度已低於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高雄市環保局於 105 年 1 月 11~12 日複驗結果, 並於 105 年 4 月 11 日公告地下水污 染控制場址解除列管暨解除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劃定。

2.預計環保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	
年	度	105 年度	金額
		1.廢水處理設備操作及維護費	18,000
		2.廢氣處理設備操作及維護費	30,000
		3.事業廢棄物清除及掩埋費	3,000
元五	口	4.空氣污染防治費	1,800
項	H	5.固定污染源定期申請檢測	500
		6.噪音改善	500
		7.土壤及地下水整治費	2,000
		8.壓力容器檢查費	100
	予	頁 計 需 支 出 金 額	55,900

(三)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本公司已符合 RoHS 規範。 且因應 RoHS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五、勞資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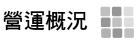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福利金,統籌運用職工福利金,辦理各項福利活動,增進員工身心健康。凡本公司之員工皆公平享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一切福利,職工福利金之保管、動用由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 (1)本公司訂有員工訓練實施辦法,每年均依規定進行員工訓練需求調查,完成年度訓練計畫,並編列預算,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凡員工專業職能訓練、管理職能訓練及專題講座等均納入施訓範圍。員工可透過主管的工作教導、實體講授及 E 化教學等方式參與學習,提升員工技能與知識。
- (2)為使員工訓練與晉升結合,特規範階層別晉升通識課程,要求員工積極研習,必須修畢規定的課程,始得正式晉升。對 有潛力之員工,施以儲備主管培訓課程,以培育基層主管。
- (3)對具強烈學習意願及發展潛能之員工,提供國內大學院校在職進修之補助,並輔以職務上調整之歷練。
- (4)員工訓練均紀錄存檔,員工每年至少要參加 8 小時之內部訓練,並列入考績之參考項目。課程結束後辦理員工意見調查 及檢討報告,不定期辦理滿意度調查並彙總建議事項,做為 訓練作業改進之參考。



(5)員工訓練實施情形:104年度有4,791人次參與教育訓練,訓 練費用支出計 444 仟元。

訓練名稱	訓練對象	訓練名稱	訓練對象
堆高機注意事項及日常點檢	硬管課堆高機操作人員	原料與配方	技術品管課人員
CQ13-0100-R0 實驗室運作準則	檢驗相關人員	機械維修訓練	膠布廠保養課人員
膜片介紹與電槽操作	鹼氯課人員	空氣乾燥系統	工程人員
熱媒油無軸封泵浦介紹	工程人員	生管課清車切送電作業演練	生管課人員
缺氧與局限空間作業人員安全衛生在職 教育訓練	缺氧與局限空間作業人員	膠布品管訓練	膠布廠人員
產品開發部消防緊急應變演練	產品研發部人員	加工儲運課緊急應變演練	加工儲運課人員
談判的技巧	產品研發部人員	儀電維修訓練	膠布廠保養課人員
認證試驗實作訓練(一)	檢驗相關人員	建材廠緊急應變演練	建材廠人員
學習日(一)DVD課程	職員	工安消防宣導	重合課人員
布三課緊急應變演練	布三課人員	製程品質介紹與討論	重合課人員
供料系統維修訓練	工程人員	重合課緊急應變演練	重合課人員
ISO/IEC 17025:2005 條文介紹	檢驗相關人員	職安衛管理系統條文詮釋訓練	職安衛管理人員
公用設備停開機作業	建材廠人員	職安衛管理系統內部稽核員訓練	職安衛稽核人員
承攬作業安全衛生觀摩及宣導教育訓練	承攬相關人員	員工健康管理指導	職員
授信控管實務	業務人員	學習日(五)DVD課程	職員
布二課緊急應變演練	布二課人員	一般在職勞工安全衛生及台灣職業安全 衛生管理系統教育訓練	職員
有害作業主管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有害作業主管	膠皮廠緊急應變演練	膠皮廠人員
鹼氯工業與環境保護介紹	鹼氯課人員	認證試驗實作訓練(三)	檢驗相關人員
生管課緊急應變演練	生管課人員	總務課緊急應變演練	總務課人員
固定式起重機及吊掛每日點檢項目	建材廠人員	巡檢機操作與應用	鹼氯課人員
學習日(二)DVD課程	職員	燃煤鍋爐設備	公用課人員
噪音計算與防治工程說明	工程人員	工作安全宣導	膠布廠保養課人員
創新與變革管理	主管	主管的管理力與領導力	主管
工作計劃與執行力	職員	膠布保養課緊急應變演練	膠布廠保養課人員
布一課清車切送電作業演練	布一課人員	材料課緊急應變演練	材料課人員
化學品作業管制教育訓練	化學品作業人員	學習日(六)DVD課程	職員
認證試驗實作訓練(二)	檢驗相關人員	健康飲食	職員
PVC 粉特點與客異分析	原料外銷組人員	危害物質之限制與客戶要求	膠粒課人員
JDV 各種閥類介紹	原料廠保養課人員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二)	新進人員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上)	自衛消防編組人員	儀電設備危險區域劃分	工程人員
車險承保內容及理賠實務	職員	通風節能省電訓練	工程人員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一)	新進人員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下)	自衛消防編組人員
邁向職場菁英	職員	TOMOE 離心機日常操作保養	原料廠保養課人員
自我激勵的技巧	職員	總經理的一堂課:我們一起努力,讓華 夏更美好	職員
學習日(三)DVD 課程	職員	緊急應變演練缺失改善及工安事項說明	布一課人員
布一課緊急應變演練	布一課人員	ISO-9001&ISO-14001 管理	鹼氯課人員
純水製造	公用課人員	布二課清車切送電作業演練	布二課人員
LC-1 GCB 故障排除及維護保養	原料廠保養課人員	原料製造處新進人員多職能訓練	新進人員
TAF 認證試驗標準(全項)複訓	檢驗相關人員	檢驗課精密儀器操作訓練	檢驗相關人員
消防演練	鹼氯課人員	認證試驗實作訓練(四)	檢驗相關人員
個人健康指導諮輔課程	職員	布三課清車切送電作業演練	布三課人員

訓練名稱	訓練對象	訓練名稱	訓練對象
CSR 報告書製作訓練	CSR 相關人員	全民國防教育(災害防救與緊急救護處 理)	職員
布二課防颱緊急應變演練	布二課人員	廢水異常處理程序	公用課人員
認證試驗實作訓練(五)	檢驗相關人員	膠粒課緊急應變演練	膠粒課人員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安全衛生在 職教育訓練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 員	堆高機操作人員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堆高機操作人員
客戶分析與市場調查	產品研發部人員	膠皮廠切送電安全作業演練	膠皮廠人員
布三課防颱緊急應變演練	布三課人員	膠皮生產用料管理	膠皮廠人員
生管課防颱緊急應變演練	生管課人員	膠皮設備保養維修制度	膠皮廠人員
PVC 系列知識教學	原料外銷組人員	膠皮製程品質管制	膠皮廠人員
膠皮產品製造說明	品質技術課人員	軟水系統操作訓練	公用課人員
化學災害緊急處理訓練	檢驗課人員	生活有藍天,悟出希望來	職員
學習日(四)DVD課程	職員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人員訓練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 操作人員
共用資料夾權限之資訊安全訓練	職員	企業個資管理法令遵循與稽核研習班	稽核人員
原、物料檢驗複訓	檢驗相關人員	駕駛荷重在一公噸以上之堆高機操作人員訓練	堆高機操作人員
各級管理、指揮、監督之業務主管安全 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各級管理、指揮、監督之業 務主管	大貨車駕駛訓練	消防車駕駛人員
布一課防颱緊急應變演練	布一課人員	發泡原理及其在押出成型加工技術之應 用	硬管課人員
Lanxess&Bayer 防霉劑產品及相關法規 介紹	技術品管課人員	輻射防護講習	輻射防護人員
膠粒品質要求和製程規範	膠粒課人員	選擇最適接著劑、表面處理法、信賴性 及耐久性不良案例與解決對策	產品開發課人員
非 PVC 材質與環保法規	膠布業務課人員	製造業資材體系查核實務研習	稽核人員
異種材料的接著接合技術	產品研發部人員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有機溶劑作業主管
宏觀與微觀管理	主管	食品衛生安全講習	衛生管理人員
溝通與人際關係	職員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會計人員
錳砂過瀘系統操作訓練	公用課人員	投資業務之稽核實務	稽核人員
食品級產品衛生教育訓練	鹼氯課人員	法定工時、加班補休及休假變革對策	人事人員

3. 員工退休制度:

- (1)「勞工退休金條例」自94年7月1日起施行,在職員工繼續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者,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 委員會,依法每月提撥薪資總額9%退休準備金,退休員工均 能依法領取退休金。
- (2)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凡新進員工及在職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或在職員工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於五年內再選擇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公司每月提繳每位員工薪資百分之六,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3)勞工另得在其每月工資百分之六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 金。勞工自願提繳部分,得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 數扣除。



- (4)勞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後,不得再變更選擇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規定。
-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每月參與產業工會理事會開會,溝通解決相關提案;本公訂 有員工申訴及意見反應處理辦法,且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關心員 工心聲,有效解決勞資問題。

5.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相關證照情形:

部門	姓名	相關研習證照
會計部	郭建洲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暨主管持續進修班(104/12/23~104/12/25)
稽核處	張莉萍	1.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2.ISO27001 資安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

6.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各項 管理制度(如下述),以維持員工工作紀律與秩序。

- (1)人手一冊『員工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服務守則與僱用、解僱、 工作時間、休假、 請假、獎懲、考績、退休及福利等準則。
- (2)新進人員之職前訓練包括工作理念、道德規範、品管制度、 環境保護、職業安全及衛生管理等教育。
- (3)簽訂員工行為『承諾書』;訂定有關員工對公司有形無形之營 運財產資料負有保密的義務,禁止員工侵害公司利益...等承 諾事項。
- (4)公司網站揭露:『董監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 則』、『員工工作規則』、『員工兼職行為規範』及『內部重大 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7.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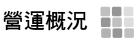
(1)公司在推動環保、安全與衛生方面,不僅要求符合相關法令, 同時也期許能與國際認同的標準接軌,先後通過 ISO9001、 ISO/IEC17025、ISO/TS16949 及 ISO14001 認證。

- (2)平時加強自主檢查,並積極參與頭份竹南工業區勞工安全衛生促進會活動。
- (3)積極參與化學工業責任照顧協會(TRCA)活動並秉持其精神, 改善安環績效、減少事故傷害、確保財務收益、增進企業產 值,落實敦親睦鄰,成為社區的好鄰居。
- (4)公司為提供員工完善的保健照顧,除訂有員工協助服務、性 別工作平等相關準則外,並提供團體保險、年度健康檢查、 運動器材,辦理戶外紓壓活動及身心靈健康講座。

8.履行社會責任:

- (1)對於我們的社會和經濟福祉作出貢獻。
- (2)鼓勵員工參與各項服務活動,以促進社區與社會發展。
- (3)配合政府法令,盡全力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並 達成集團的環境政策目標(如:更換使用環保冷媒、節能燈 具等減碳、減少溫室效應之環保責任)。
- (4)在執行各項業務活動時盡全力顧及當地的文化和社會傳統。
- (5)公司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並肯定多元人才的貢獻。透過公 開遴選程序、唯才是用,適才適所,而非依種族、性別、年 齡、宗教、國籍或政治立場。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損失,並揭露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由於公司一向重視勞資溝通與和諧,勞資問題均能在彼此誠信 基礎下溝通解決,因此,近年來未曾發生勞資糾紛,在良好勞資 關係的基礎下,預計未來亦不會發生,對公司不會造成任何損失。



六、重要契約

105年4月30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内容	限制條款
購料契約	SHELL TRADING (M.E)PVT. LTD. (SHELL 公司)	103/1/1~104/12/31	台氯公司與 SHELL 公司簽訂二 氯乙烷進貨合約,價格由買賣雙 方議訂,並經 SHELL 公司保證 相近於協議期間東亞地區之最 低價格。	
購料契約	台灣塑膠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105/1/1~105/12/31	台氯公司與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簽訂購買二氯乙烷進貨合約, 價格由買賣雙方議定。	無
購料契約	SABIC ASIA PACIFIC PTE. LTD.	105/1/1~105/12/31	台氯公司與 SABIC ASIA PACIFIC PTE. LTD.簽訂購買二氯乙烷進貨合約,價格由買賣雙方議定。	無
購料契約	MITSUI & CO., LTD.	105/1/1~105/12/31	台家公司與MITSUI & CO, LTD.簽訂購買二氯乙烷進貨合約,價格且買賣雙方議定。	無
購料契約	MITSUBISHI CORPORATION	105/1/1~105/12/31	台氯公司與 MITSUBISHI CORPORATION 簽訂購買二氯乙烷 進貨合約,價格由買賣雙方議定。	無
購料契約	TRICON ENERGY LTD.	105/1/1~105/12/31	台 氯 公 司 與 TRICON ENERGY LTD.簽訂購買二氯乙烷進貨合約,價格由買賣雙方議定。	無
購料契約	MARUBENI CORPORATION	105/1/1~105/12/31	台 氯 公 司 與 MARUBENI CORPORATION 簽訂購買二氯乙烷 進貨合約,價格由買賣雙方議定。	無
購料契約	Dampier Salt Limited	103/1/1~105/12/31	華夏公司與 Dampier 簽訂購買工業鹽進貨合約,價格由買賣雙方議定。	無
中期擔保放款額度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01/3/6~106/3/6	年利率依郵儲一年期機動利率加碼 1%或 TAIBOR 各相當天期報價利 率加碼 0.65%固定計息,並得逐筆 議價,可循環動用。	之土地及廠房 作為擔保品, 並需維持擔保 品鑑估值不低 於貸放值之1.2 倍。
中期擔保 放款額度 契約	土地銀行	99/2/8~108/10/14	華夏聚合與土地銀行簽訂壹拾壹億 肆仟肆百萬元之九年半期中期擔保 放款額度契約,年利率為三個月 TAIBOR 加碼 0.80%固定計息。	
中期放款額度契約	凱基商業銀行	104/3/3~107/3/3	華夏聚合與凱基商業銀行簽訂五億 元三年期中期放款額度契約,年利 率依同天期 TAIBOR 加碼 0.70%, 並得逐筆議價,可循環動用。	華夏合併年報/ 半年報流動比 率不低於 175%,負債比 率(負債/淨值) 不高於 125%。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報告

(一)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Ī	最近五年	三度 財務	育料(查	核簽證)	當年度截至
IJ	頁		度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3月31日
		目		100 +	101 —	102 +	105 +	104 +	財務資料(核閱)
流	動	資	產		5,060,464	5,445,462	5,340,409	6,409,452	6,684,619
不動	力產、 腐	医房及設	と 備		5,247,719	5,203,400	5,106,533	5,068,082	5,020,833
無	形	資	產		40,776	37,530	32,452	29,733	27,336
其	他	資	產		817,088	805,113	888,836	866,420	870,771
資	產	總	額		11,166,047	11,491,505	11,368,230	12,373,687	12,603,559
流	動	分酉	记前		2,279,251	2,088,929	2,502,025	2,616,130	2,866,720
負	債	分酉	已後		2,449,172	2,449,162			_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二)	(註二)
非	流	動負	債	不	3,217,434	3,089,757	2,787,883	, ,	
負	債	分酉	记 前	\'	5,496,685	5,178,686	5,289,908	5,588,511	5,634,756
只總	額	<u>∠</u> \	口 ′′			5,538,919		_	_
念記	鉙	分置	记後	適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二)	(註二)
		公司		4	5,469,283	6,050,575	5,813,279	6,476,010	6,644,842
之	7	權	益		2,107,203	0,000,070	0,010,279	0,170,010	0,011,012
股			本	用	4,248,035	4,502,917	4,683,034	4,683,034	4,683,034
資	本	公	積	?	8,290	8,239	8,232	8,221	8,221
保	留	分酉	记 前		1,210,417	1,509,332	1,063,540	1,730,158	1,907,220
盈	餘	分而	记後		785,614	968,982	969,879	_	_
	区小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二)	(註二)
其	他	權	益		2,541	30,087	58,473	54,597	46,367
庫	藏	股	票		_	_	_	_	_
非	控	制權	益		200,079	262,244	265,043	309,166	323,961
權	益	分酉	记前		5,669,362	6,312,819	6,078,322	6,785,176	6,968,803
總總	額	分酉	记後		5,499,441	5,952,586	, ,	_	_
%£;	叼	<i>J</i> J E	山口久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二)	(註二)

註一: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後實際發放之情形填列。 註二: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故不予以列示。



(一)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早位・7	
年 度		最近五年	下度 財務	資料(查核等	簽證)	當年度截至
塔口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3月31日
項目	100		·			財務資料(核閱)
銷貨收入		14,166,158	14,191,319	14,559,831	13,842,155	3,765,844
營業毛利		2,061,169	1,963,314	1,136,897	1,948,472	566,300
營業淨利		988,470	910,443	96,309	916,128	285,05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1,733	92,904	58,183	39,085	(54,699)
稅前淨利		1,040,203	1,003,347	154,492	955,213	230,35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76,401	832,351	148,961	844,341	195,804
停業單位損失	一	(28,713)	(17,515)	(26,566)	(31,923)	(3,960)
本期淨利		947,688	814,836	122,395	812,418	191,8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適	(39,775)	(1,413)	3,337	(11,892)	(8,2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07,913	813,423	125,732	800,526	183,627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用	833,800	753,119	118,906	767,567	177,06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13,888	61,717	3,489	44,851	14,782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本公司業主		795,212	751,258	122,933	756,403	168,832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112,701	62,165	2,799	44,123	14,795
每 股 調整前		1.96 元	1.67 元	0.25 元	1.64 元	0.38 元
盈餘 調整後(Ė)	1.85 元	1.61 元	0.25 元	1.64 元	0.38 元

註: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

(二)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_						'		
	年	<u> </u>	-		最近五年	年度財務	資料(查核	簽證)
項	Į E	度	: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	動	資	產		2,697,432	2,800,156	2,500,706	2,810,058
不	動産、	廠房及	設 備		2,328,893	2,347,424	2,323,563	2,407,255
無	形	資	產		6,444	7,559	8,257	11,190
其	他	資	產		3,083,725	3,518,658	3,490,892	3,766,393
資	產	總	額		8,116,494	8,673,797	8,323,418	8,994,896
		分配	前	不	940,812	912,943	811,483	850,306
流	動負債	分配	後		1,110,733	1,273,176	905,144	_
		// 日L	1久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二)
非	流	動負	債	適	1,706,399	1,710,279	1,698,656	1,668,580
		分配	前		2,647,211	2,623,222	2,510,139	2,518,886
負	債總額	<u> </u>	始		2,817,132	2,983,455	2,603,800	_
		分配	1友	m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二)
股			本	用	4,248,035	4,502,917	4,683,034	4,683,034
資	本	公	積		8,290	8,239	8,232	8,221
		分 配	前		1,210,417	1,509,332	1,063,540	1,730,158
保	留盈餘	分配	後		785,614	968,982	969,879	_
		- 7J 首L	1女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二)
其	他	權	益		2,541	30,087	58,473	54,597
庫	藏	股	票		_			_
		分配	前		5,469,283	6,050,575	5,813,279	6,476,010
權	益總額		64		5,299,362	5,690,342	5,719,618	_
		分配	後		(註一)	(註一)	(註一)	(註二)

註一: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後實際發放之情形填列。

註二: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故不予以列示。

財務概況



(二)2.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昻	曼 近 五 年	度財務資	針(查核簽證	<u>\$</u>)
項	目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銷	貨	收	入		7,968,147	8,148,808	7,274,791	7,040,888
營	業	毛	利		737,479	751,289	612,845	860,782
營	業	淨	利	不	255,641	299,494	215,147	460,541
營業	美外收	(入及)	支出		626,981	527,571	(85,179)	355,619
稅	前	淨	利	1	882,622	827,065	129,968	816,160
本	期	淨	利	通	833,800	753,119	118,906	767,567
	月其他 稅 後	7.綜合 淨 額		E	(38,588)	(1,861)	4,027	(11,164)
本其	月綜合	損益	總額	用\	795,212	751,258	122,933	756,403
每	股	調整	至 前		1.96 元	1.67 元	0.25 元	1.64 元
盈	餘	調整後	注(註)	Ì	1.85 元	1.61 元	0.25 元	1.64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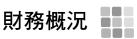
註: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

(三)1.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_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_			F	<u> </u>			マケーケー ババ	/ 	<u>ት</u> ጉ
			左	下 度	最近五	丘 年 度 財	務資料	(査 核 領	簽證)
項	目		\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	重	力	資	產	4,992,881	5,035,349	\		
基	金	及	抄	5	312,220	314,368			
固	兌	<u> </u>	資	產	4,969,808	4,697,568			
無	开.	Ź	資	產	25,642	19,233			
其	H	<u>t</u>	資	產	795,808	1,025,913			
資	卢	K. E.	總	額	11,096,359	11,092,431		不	
			分	配前	2,723,351	2,225,974			
流	動負	負債	八	一 かん	2,723,351	2,395,895			
			分	配後	(註一)	(註一)	\		
長	其	月	負	債	1,639,445	1,213,132			
土	地增	曾值	稅	準備	592,084	592,084			
其	化	<u>t</u>	負	債	1,216,979	1,261,526		滴	
			分	配前	6,171,859	5,292,716		123	
負	債絲	悤 額	八	一 かん	6,171,859	5,462,637			
			分	配後	(註一)	(註一)			
股				本	, ,	4,248,035			
資	4	Ż	公	積	8,980	9,339			
			分	配前	(20,504)	777,014		m	
保	留图	盘 餘	分	配後	(20,504)	352,211		用	
			IJ	11年	(註一)	(註一)			
金属	独商品	上未實	現(損)益	9,523	27,469			
累	積拶	真算	調	整數	64,820	39,892			
未記	忍列為	為退休	金	成本之	(124.161)	(160.044)			
淨		損		失	(134,161)	(160,944)			
未	實現	見重	估	增值	653,026	653,026			
股	東柞	龍 益	分	配前	4,924,500	5,799,715			
短總	水作		分	配後	4,924,500	5,629,794			
総配		렍	刀	配後	(註一)	(註一)			

註一: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後實際發放之情形填列。



(三)2. 簡明損益表_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五年月	度財務資	料(查核簽訂	登)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銷貨	收 入	12,463,590	14,166,158			
銷貨	毛 利	960,659	2,016,833			
營業淨	利(損)	(48,579)	959,913			
營業外收	入及利益	116,538	165,789		4	
營業外費	用及損失	75,030	130,382		/	
繼續營	業部門					
稅前淨	利(損)	(7,071)	995,320			
會計原	則 變 動		_		適	
之累積	影響數					
停 業 單	位淨損	(73,157)	(28,713)			
合併總純	益(損)	(114,687)	910,631		用	
歸屬於母公	司股東	(92,022)	797,520		, · •	
歸屬於少數	7股權	(22,665)	113,111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22 元)	1.88 元			
(損失)	調整後(註)	(0.20 元)	1.77 元			

註: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

(四)1.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_個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年度見	才務資料	(查核贫	簽 證)
項	目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	動		資	產	2,943,663	2,681,169			
基	金	及	投	資	2,335,576	2,793,590			
固	定		資	產	2,379,085	2,328,288			
無	形		資	產		_			
其	他		資	產	244,737	283,195			
資	產		總	額	7,903,061	8,086,242		不	
			分酉	己前	1,196,028	888,981		1	
流	動負	債	分酉	己後	1,196,028	1,058,902			
			2011日	し 1女	(註一)	(註一)	\		
長	期		負	債	297,965	_	\	\	
土	地增	值	稅準	声 備	483,213	483,213			
其	他		負	債	1,096,136	1,120,217		,.	
			分酉	己前	3,073,342	2,492,411		適	
負	債 總	額	/ 1、	コ 6名	3,073,342	2,662,332			
			分酉	己後	(計一)	(註一)			
股				本	4,248,035	4,248,035			
資	本		公	積	8,980	9,339			
			分酉	己前	(20,504)	777,014			
保	留盈	餘	分酉	己後	(20,504)	352,211		用	
			[JJ] 間 	L 1友	(註一)	(註一)		/14	
金属	融商品	未實	現(指	1)益	9,523	27,469	_		
累	積 換	算	調	と 數	64,820	39,892	_		
未記	忍列為	退休	金成	本之	(124 161)	(160.044)			
淨		損		失	(134,161)	(160,944)			
未	實現	重	估均	曾值	653,026	653,026			
ПЛ.	丰 ##	44	分酉	己前	4,829,719	5,593,831			
,	東 權	血			4,829,719	5,423,910			
總		頟	分酉	己後	(註一)	(註一)			

註一: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後實際發放之情形填列。



(四)2. 簡明損益表_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查核簽證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銷 貨 收 入	9,217,771	7,968,147				
銷 貨 毛 利	646,874	700,451				
營業淨利(損)	139,112	218,613		Ŧ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3,734	666,163		个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13,850	45,01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61,004)	839,759		適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_	_		用		
本期淨利(淨損)	(92,022)	797,520				
每股盈餘 調 整 前	(0.22 元)	1.88 元				
(損失) 調整後(註)	(0.20 元)	1.77 元				

註: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

(五)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郭慈容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世宗、郭慈容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黄秀椿、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黄秀椿、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黄秀椿、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1.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	度財務分	析(查核第	簽證)	- //	當年度截至
分析「	頁目(註 3)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說明	105年03月31 日財務資料 (核閱)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23	45.07	46.53	45.16		44.70
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比率(%)		169.35	181.96	173.62	192.52		193.92
償債	流動比率(%)		222.02	269.14	213.44	244.99		233.18
能力	速動比率(%)		161.46	180.24	123.90	172.02	1	176.58
月ピノJ	利息保障倍數		28.26	36.90	5.28	30.84	2	33.92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51	10.29	10.79	10.31		10.67
<i>फारां</i>	平均收現日數		38.38	35.47	33.82	35.40		34.20
經營	存貨週轉率(次)	不	8.24	8.09	7.15	6.07		7.51
能	平均銷貨日數		44.27	45.11	51.05	60.13		48.60
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23	13.71	17.79	16.73		15.90
JJ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滴	2.68	2.73	2.82	2.72		2.9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7	1.23	1.27	1.17		1.21
	資產報酬率(%)		8.76	7.40	1.29	7.06	2	1.58
X花	權益報酬率(%)	123	18.17	13.60	1.98	12.63	2	2.79
獲 利 能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7)	用	23.81	22.28	2.73	19.72	2	4.83
力	純益率(%)		6.69	5.74	0.84	5.87	2	5.09
),	每股盈餘 調整前(元)		1.96	1.67	0.25	1.64	2	0.38
	調整後(元)		1.85	1.61	0.25	1.64	2	0.38
現金	現金流量比率(%)		94.74	45.62	8.73	14.92	1	12.03
流量	現金流重兀畠���/		146.79	102.89	63.87	88.71		139.44
川里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09	4.21	(0.84)	1.66	1	8.37
槓桿	營運槓桿度		2.85	2.98	4.86	3.09	2	1.69
度	財務槓桿度		1.04	1.03	1.45	1.03	2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104} 年度速動比率及現金流量比率較 103 年度大幅提升,主因 104 年度淨利增加 6.9 億元、不影響現金流出之折舊/攤銷費用 3.9 億元、存貨減少 3.4 億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3 億 元等,致 104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03 年度增加 1.7 億元。

^{2.104} 年獲利能力等相關比率較 103 年度提升,營業毛利增加 8.1 億元,營業淨利增加 8.2 億元,淨利增加 6.9 億元,主因①產油國提高原油產量致油價下跌,帶動塑化原料成本降低,獲利相對提升。②歐洲乙烯短缺及澳洲 PVC 粉同業宣布停產等致 PVC 粉供給減少,中東、非洲、澳洲及巴西等市場需求轉向亞洲,提升 PVC 及 VCM 產銷量。



(一)2.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	丰度財務分	析(查核簽證	Ě)	
分析巧	項目(註 3)	100 4	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說明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62	30.24	30.16	28.00	
結構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08.12	330.61	323.29	338.33	
償債	流動比率(%)			286.71	306.72	308.17	330.47	
能力	速動比率(%)			209.94	226.11	203.21	235.71	
月ヒノJ	利息保障倍數			133.11	1,896.27	237.22	4,143.94	2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80	9.43	8.10	8.00	
4:TT	平均收現日數	不		41.46	38.70	45.04	45.62	
經營	存貨週轉率(次)			10.29	10.46	8.71	7.66	
能	平均銷貨日數			35.46	34.89	41.89	47.65	
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38	10.97	13.05	13.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適		3.38	3.49	3.11	2.9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3		0.99	0.97	0.86	0.81	
	資產報酬率(%)			10.46	8.98	1.40	8.87	2
X	權益報酬率(%)			16.44	13.08	2.00	12.49	2
獲利能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註 7)	用		20.78	18.37	2.78	17.43	2
力	純益率(%)			10.46	9.24	1.63	10.90	2
),	每股盈餘調整前(元)			1.96	1.67	0.25	1.64	2
	調整後(元)			1.85	1.61	0.25	1.64	2
現金	現金流量比率(%)			107.23	19.98	69.55	25.99	1
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7.99	104.33	71.37	126.28	
川里	現金再投資比率(%)			8.88	0.10	1.72	1.03	1
槓桿	營運槓桿度			1.59	1.47	1.62	3.37	
度	財務槓桿度			1.03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104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較 103 年度降低,主因 104 年度淨利增加 6.5 億元、不影響現金流入之權益法利益 3 億元及不影響現金流出之折舊 1.3 億元等,在資金充裕下增加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4.8 億元,致 104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03 年度減少 3.4 億元。
- 2.104 年度獲利能力等相關比率較 103 年度提升,營業毛利增加 2.5 億元,營業淨利增加 2.5 億元,淨利增加 6.5 億元,主因①產油國提高原油產量致油價下跌,帶動塑化原料成本降低,獲利相對提升。②歐洲乙烯短缺及澳洲 PVC 粉同業宣布停產等致 PVC 粉供給減少,中東、非洲、澳洲及巴西等市場需求轉向亞洲,提升 PVC 及 VCM 產銷量。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 準則之財務資料。
-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x(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 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 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 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 5: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 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 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本公司股票面額均為新臺幣十元,故係以實 收資本額計算。



(二)1.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度		最近	五年度財務分	分析(查核領	簽證)	
分析巧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說 明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62	47.71				
結構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32.08	149.29				
償債	流動比率(%)	183.34	226.21				1
能力	速動比率(%)	123.28	164.36				1
月ヒノJ	利息保障倍數	(2.20)	27.05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93	9.67				
<i>Ŀīii</i>	平均收現日數	40.89	37.74		ł		
經	存貨週轉率(次)	6.44	8.27		不		2
營能	平均銷貨日數	56.68	44.11				2
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29	15.29		\		
<i>))</i>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74	2.9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5	1.28		**		
	資產報酬率(%)	(0.67)	7.44		- 適 -		3
X本	股東權益報酬率(%)	(1.86)	14.87				3
獲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損失)	(1.14)	22.60				3
利能	比率(%) 稅前利益(損失)	(1.89)	22.75				3
力	純益率(%)	(0.74)	5.63		用		3
),	每股盈餘調整前(元)	(0.22)	1.88		7	\	3
	調整後(元)	(0.20)	1.77				3
現金	現金流量比率(%)	10.25	93.20				4
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8.69	100.48				4
川里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6	12.68				4
槓桿	營運槓桿度	(8.04)	1.53				4
度	財務槓桿度	0.66	1.04				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說明:1.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較 100 年度上升,主係 101 年度獲利增加,並用 以償還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所致。
 - 2.存貨週轉率較 100 年度上升及平均銷貨日數較 100 年度減少,主因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受歐債危機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 1%,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101 年底原料成本較 100 年底減少所致。
 - 3.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益利益、稅前利益、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均較 100 年度上升,主因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雖有美國經濟復甦帶動,但受歐債危機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 1%,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原料成本較 100 年度減少,致本公司合併銷貨毛利較 100 年度增加;及 101 年度合併管理費用減少,合併營業利益較 100 年度增加,致稅後淨利較 100 年度增加所致。
 - 4.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財務槓桿度及營運槓桿度均較 100 年度增加,主因 101 年度合併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0 年度增加,其中受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仍存有歐債危機之後續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 1%,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致原料成本較 100 年度減少,合併銷貨毛利因而增加,及 101 年度合併管理費用減少,致合併營業淨利較 100 年度增加所致。

(二) 2.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別

	年度		最近五年	年度財務分析	斤(查核簽訂	登)	
分析吗	項目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說明
財務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89	30.82				1
結構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5.53	240.26				
償債	流動比率(%)	246.12	301.60				1
能力	速動比率(%)	187.13	220.35				
月上ノJ	利息保障倍數	(3.08)	126.69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30	9.07				
<i>Ŀīri</i>	平均收現日數	35.00	40.24		不		1
經營	存貨週轉率(次)	11.23	10.35		\		
産能	平均銷貨日數	32.00	35.26				
力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63	13.14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87	3.4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7	0.99		∖適		
	資產報酬率(%)	(0.98)	10.05		*****		2
X在	股東權益報酬率(%)	(1.90)	15.30				2
獲	占實收資 營業利益	3.27	5.15				2
利能	本比率(%) 稅前利益(損失)	(1.44)	19.77				2
力	純益率(%)	(1.00)	10.01		用		2
)]	每股盈餘 調整前(元)	(0.22)	1.88				2
	調整後(元)	(0.20)	1.77				
珀仝	現金流量比率(%)	35.59	62.32				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1.08	109.54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79	4.73				3
	營運槓桿度	2.17	1.70				3
	財務槓桿度	1.12	1.03				
H 11 -		++1×1++++++1	L)+ 001	4-4-4-11	\ <u> </u>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說明:1.負債占資產比率較 100 年度下降及流動比率、利息保障倍數較 100 年度上升,主係 101 年度獲利增加,並用以償還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所致。
 - 2.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益利益、稅前利益、純益率、每股盈餘較 100 年度上升主因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雖有美國經濟復甦帶動,但受歐債危機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 1%,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原料成本較 100 年度減少,致本公司整體銷貨毛利較 100 年度增加;及 101 年度海運費減少,營業利益較 100 年度增加,且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中依權益法認列轉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5.3 億元,致本公司 101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較 100 年度增加及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較 100 年度減少,致稅後淨利較 100 年度增加。
 - 3.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100 年度增加及營運槓桿度較 100 度減少,主因 101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 100 年度增加,其中受 101 年度全球經濟情勢仍存有歐債危機之後續影響,原油價格較 100 年度下跌 1%,促使原物料價格走跌,致原料成本較 100 年度減少,銷貨毛利因而增加,及 101 年度減少海運費,致營業淨利較 100 年度增加所致。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 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x(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1)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 2)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3)。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 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 註 2: 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 註 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 0 四年度營業報告書、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世宗會計師暨郭慈容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包括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盈餘分派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核。

此上

本公司一0五年股東常會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柯衣紹

李國弘



中 華 民 國 一 0 五 年 三 月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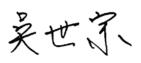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吳 世 宗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慈多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104年12月31	1 🗏	103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產	金	額	%	金	額	%		
1 1 10	流動資產						, ,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十)	\$	782,564	6	\$	760,429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流動(附註四及七)		1,915,621	16		481,646	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		, ,			,			
	八)		2,726	_		3,291	_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								
	註四、六、十及三三)		319,244	3		412,602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一)		146,251	1		190,766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1,112,715	9		1,074,566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一及三								
	<u> </u>		95,264	1		65,194	1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59,061	-		63,61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一及								
	三二)		37,224	-		22,98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26,950	-		22,720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1,847,865	15		2,072,603	18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四及十九)		61,272	1		167,88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695			2,11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409,452	52		5,340,409	47		
1523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								
1543	八)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		1,866	-		2,488	-		
	四及九)		103,309	1		103,19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五)		266,692	2		289,322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六、								
	二十及三三)		5,068,082	41		5,106,533	4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七及二九)		27,715	-		27,715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9,733	-		32,4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312,739	3		320,727	3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四及十九)		118,680	1		125,35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三三)		35,419			20,040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964,235	<u>48</u>		6,027,821	53		
1XXX	資 產 總 計	\$	12,373,687	<u>100</u>	\$	11,368,230	100		



單位:新台幣任元

						104年12月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104平12月31 額	<u>%</u>	金	額	<u>ы</u> %	
I (II)	流動負債	八	1年	11111.	717	112	/0	717.	112	/0	
2100	銀行短期借款	款 (附註一	+)		\$	350,000	3	\$	500,000	4	
2110	應付短期票				Ψ	499,718	4	Ψ	599,701	5	
2120	透過損益按			音信		477,710			377,701	3	
2120		なた関値関 付註四及七		로 [貝		_	_		62		
2150	應付票據(『		.)			261	_		346		
2170	應付帳款(『					668,448	5		615,647	6	
2180	應付帳款-		÷+	=-)		109,742	1		26,978	U	
2200	其他應付款					542,599	4		510,473	5	
2220							4			3	
	其他應付款-					24,541	-		9,177	-	
2230	本期所得稅賃					104,416	1		17.022	-	
2250	負債準備一流					14,180	-		17,033	-	
2320	一年內到期		.(附註十/	· , —		220 411	2		176 411	2	
2200	十及三三		→ \			238,411	2		176,411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3,814	1		46,197		
21XX	流動負債	真總計			-	2,616,130	21		2,502,025	22	
25.40	非流動負債	V 1 -4-1 V	→ I ¬¬ → −	→ \		004 612	0		700 701	-	
2540	長期借款(『					994,613	8		790,781	7	
2570	遞延所得稅1					597,502	5		600,956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	貝慎一非流	期(附註匹			1.050.505			1 201 010	10	
2.550	四)	<i>b</i>	. — — \			1,370,597	11		1,391,849	12	
2670	其他非流動質		二一)			9,669			4,297		
25XX	非流動質	負債總計				2,972,381	24	_	2,787,883	<u>25</u>	
	7 (= / b)	-1				# #00 #11	4.7		7.2 00.000	4.5	
2XXX	負債總語	计				5,588,511	<u>45</u>		5,289,908	<u>47</u>	
	歸屬於本公司業 五、二四、二 股 本	五及二七)	附註四、八	\·+							
3110	普通用	役				4,683,034	38		4,683,034	<u>41</u>	
3200	資本公積					8,221			8,23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飽					164,904	1		153,013	1	
3320	特別盈飽					408,223	3		408,223	4	
3350	未分配					1,157,031	10		502,304	4	
3300	保留	留盈餘總計	•		-	1,730,158	14		1,063,540	9	
3400	其他權益					54,597			58,473	1	
31XX	本公司第	業主權益總	計			6,476,010	52		5,813,279	51	
36XX	非控制權益					309,166	3		265,043	2	
3XXX	權益總計					6,785,176	55		6,078,322	53	
	負 債 與 權	益總	計		\$	12,373,687	100	\$	11,368,23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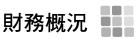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郭建洲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04年度			_	_	
代碼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三二)	\$ 1	13,842,155	100	\$ 1	14,559,831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十二、二四、二六及三						
			11,893,683	86		13,422,934	92
5900	營業毛利		1,948,472	14		1,136,897	8
2700			1,5 10,172	<u></u>		1,130,077	
<i>c</i> 10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四、二六及三二)		720 444	_		724.926	5
6100 6200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739,444 244,353	5 2		734,826 258,575	5 2
6300	官理實用 研究發展費用		48,547			47,187	2
6000	可元茲成員用 營業費用合計	-	1,032,344	- 7	-	1,040,588	— -
0000	名木 貝 用 口可		1,032,344			1,040,300	
6900	營業淨利		916,128	7		96,30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七、十五、十 六、二六及三二)						
7010	其他收入		30,751	-		38,71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1,533	-		47,196	-
7510	利息費用	(30,943)	-	(29,884)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2,256)			2,15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9,085			58,18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55,213	7		154,492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110,872	1		5,53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附註二六)	\$	844,341	6	\$	148,961	1
8100	停業單位損失 (附註四及十三)	(31,923)		(26,566)	
8200	本年度淨利	-	812,418	6		122,395	1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八、十五、二四、二五 及二七)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832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確定福利計畫之	(8,694)	-	(29,470)	-
	再衡量數		142	_		321	_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16			4,126	
8310		(7,936)		(25,023)	
(接次)	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026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8,797			40,721	
8362	撰左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187)	_	(374)	-
837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	(1,107)		(374)	
8372	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	(1,080)	-		1,050	-
8399	合損益份額-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失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	8,991)	-	(\$	6,114)	-
	稅	(1,495)		(6,923)	
8360		(3,956)			28,360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892)			3,337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u>	800,526	<u>6</u>	<u>\$</u>	125,732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67,567	6	\$	118,906	1
8620	非控制權益		44,851			3,489	
8600		\$	812,418	<u>6</u>	\$	122,395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756,403	6	\$	122,933	1
8720	非控制權益		44,123			2,799	_
8700		<u>\$</u>	800,526	<u>6</u>	\$	125,732	1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64		\$	0.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64		\$	0.25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9710	基本每股盈餘	\$	1.71		\$	0.31	
9810	稀釋每股盈餘	<u>\$</u>	1.71		<u>\$</u>	0.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郭建洲



			資	本	:	公		積	保			召
代碼		股 本	未支领	預股利	其	他	合	計	法定盈的	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和	責
A1	103年1月1日餘額	\$4,502,917	\$	7,915	\$	324	\$	8,239	\$ 77	7,701	\$ 408,223	
B1 B5 B9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 - 180,117		- - -		- - -		- - -	75	5,312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資本公積之變動數	-		-	(7)	(7)		-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	
D3	10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u> </u>	_	<u> </u>	_	<u> </u>		<u> </u>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u>		<u>-</u>				<u>-</u>		
Z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4,683,034	,	7,915		317		8,232	153	3,013	408,223	
B1 B5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1	1,891 -	- -	
C3	本公司發放以前年度現金 股利	-	(1)		-	(1)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資本公積之變動數	-		-	(10)	(10)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	
D3	10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_	<u>-</u>		<u> </u>	_			<u>-</u>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u>		<u>-</u>				_		
Z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4,683,034</u>	\$	<u>7,914</u>	<u>\$</u>	307	<u>\$</u>	8,221	\$ 164	<u>1,904</u>	\$ 408,223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利口帝日儿	Λ	平1			- -					.,		T 3.3.	/ -	
			<u>t)</u>		五 及		二四、	五、	· +	、 八 、	Л	寸 註	(_
					益		權	他	<u>其</u>					
							備 供 出 售	營運機構	國外營					
		非控制權益					金融資產	4表換算	財務幸	餘			盘	7
直益 總 額	權	(附註二五)	計	總	計	合	未實現(損)益	換差額	之 兌	計	合	配 盈 餘	も 分	j
\$6,312,819		\$ 262,244	050,575	\$6	30,087	\$	\$ 32,132	2,045)	(\$	\$1,509,332		23,408	\$1,0	
_		_	_		_		_	_		_		75,312)	(
360,222)	(_	360,222)	(_		_	_		360,222)	(60,222)		
_	`	_	_	`	_		_	_		180,117)	(80,117)		
										100,117	(00,117		
7)	(_	7)	(_		_	_		_				
, ,	(_	, ,	(_		_	_		_		_		
122,395		3,489	118,906							118,906		18,906		
122,393		3,409	110,900		-		-	-		116,900		10,900	-	
2 227		((00)	4.027		10 200		((4(2)	24 040		24.250.)	,	24.250.)	,	
3,337		(690)	4,027		28,386		(<u>6,462</u>)	34,848	-	24,359)	(.	24,359)	(
105 700		2.700	100 000		10.206		((((((((((((((((((((24.040		04.547		04.547		
125,732		2,799	122,933	_	<u> 28,386</u>	_	(<u>6,462</u>)	34,848	-	94,547		94 <u>,547</u>		
< 0.70 222		267.042	012 250	_			25.650	22.002		1.062.540		02 20 4		
6,078,322		265,043	813,279	5	58,473		25,670	32,803		1,063,540		02,304	:	
-		-	-		-		-	-		-		11,891)	(
93,661)	(-	93,661)	(-		-	-		93,661)	(93,661)	(
1)	(-	1)	(-		-	-		-		-		
10)	(-	10)	(-		-	-		-		-		
812,418		44,851	767,567		-		-	-		767,567		67,567	7	
11,892)	((728)	11,164)	(3,876)	((10,098)	6,222		7,288)	(7,288)	(
·						-		_						
800,526		44,123	756,403		3,876)	((10,098)	6,222		760,279		60,279	-	
	•		,			`	` <u> </u>			,	٠			
\$6,785,176		\$ 309,166	476,010	\$6	54,597	\$	\$ 15,572	39,025	\$	\$1,730,158	į	57,031	\$1,	
800,526	•	(728) 44,123 \$ 309,166	11,164) 756,403 476,010		3,876) 3,876) 54,597	(40.000	6,222	<u>\$</u>	7,288) 760,279 \$1,730,1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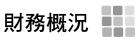






		,	<u> </u>	單位:新	行台幣仟元
代 碼		1	.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_	
A000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955,213	\$	154,492
A00020	停業單位稅前淨損	(_	31,923)	(26,566)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923,290		127,92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83,674		364,397
A20200	攤銷費用		10,037		6,929
A20300	呆帳費用		3,413		1,66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6,807)		1,505
A20900	利息費用		30,943		29,884
A21200	利息收入	(13,997)	(15,814)
A21300	股利收入	(334)	(426)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12,256	(2,15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損失	(386)		1,735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2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損				
	失	(105,938)		110,952
A29900	長期預付費用攤銷		22,745		27,56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417,230)		535,343
A31130	應收票據		44,515	(38,864)
A31150	應收帳款	(37,666)	(7,27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070)		82,37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611)	(8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184	(8,985)
A31200	存		338,321	(501,278)
A31230	預付款項		106,608	(51,62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79)		41,389
A32130	應付票據	(85)		84
A32150	應付帳款		52,532	(197,276)

(接次頁)



(承前員	 ()				
代 碼		1	04 年度	1	03 年度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	82,764	(\$	26,10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5,047	(31,56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312	(5,113)
A32200	負債準備	(2,853)	(4,16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617		6,00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9,946)	(31,50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3,756		414,85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487		15,04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0,757)	(29,6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031)	(181,74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0,455		218,47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309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8,546)	(396,945)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28,542		194,708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				
	股款		43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1,081)	(255,56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742		3,46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10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65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318)	(1,85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34		426
B09900	長期預付費用增加	(<u>16,706</u>)	(<u>17,32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2,698)	(571,383)
	等次 辽新之田				
C002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150,000)		200.000
C00200	短朔 目	(150,000)		300,000
C01600	たりは対象が、 とは、 とは、 とは、 とは、 とは、 とは、 とは、 とは	(99,983)		474,772
C01000	で 位還長期借款	,	1,155,000	(246 427)
C017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889,411)	(246,427)
C03000 C03100	存入休 <u>超</u> 金增加 存入保證金返還	(3,105	,	3,247
C03100 C04300	47人休起並終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909)	(6,068)
C04500	支付股利	1	5,210	(202)
CCCC	文刊版刊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2,438)	(<u>360,225</u>)
	奇 貝/山野人/	(71,426)		165,09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	14 年度	10	03 年度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5,804	\$	19,652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2,135	(168,15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0,429		928,585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82,564	\$	760,4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 林漢福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3 年 4 月 29 日,並於同年開始營業,以從事生產與銷售塑膠布、塑膠皮、塑膠管、塑膠粒、塑膠粉、異型押出建材、碱氯品及其他有關產品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62年3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均為 24.69%。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 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 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本公司經評估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尚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的影響彙整 如下: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係針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合併公司適用 IFRS 12 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四及十五。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一。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 103 年度淨利、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 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 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 泛之揭露。

合併公司選擇不予揭露 103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綜上所述,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3 年度影響

	帳	面	金	額	首之	次 調	適	用整	調帳	生 面	ě 金	後額	說	明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			91,84		(\$	1,39 1,39	1,84	9)	\$		91,84	-	4. 4.	
103年1月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	93,88	30	(1,39 1,39				1,39	93,88	-	4. 4.	

綜合損益項目之 103 年度影響

					首	次	適	用	調	夏	整	後		
項目	帳	面	金	額	之	剖	問	整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9,47	70)	\$			-	(\$		29,47	(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確定福利														
計畫再衡量數			32	21				-			32	21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4,12								4,12	<u> 26</u>		
/// /=== //L=== // /L====	(25,02	23)				-	(25,02	23)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0,72	21				-			40,72	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78-48-45														
現損失	(37	74)				-	(37	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	50				-			1,05	0		

(接次頁)

(承前頁)

						首	次	適	用	調	車	色	後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之	誹	目	整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採用權益法	之子公司及														<u>.</u>
關聯企業	之其他綜合														
損益份額	-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		6,11	4)	\$			-	(\$		6,11	4)		
與可能重分	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	稅	(_		6,92	<u>23</u>)					(6,92	<u>(3</u>)		
		_		28,3 <i>6</i>	<u>50</u>						2	28,36	<u>0</u>		
本年度稅後其他	綜合損益影														
響		\$		3,33	<u> </u>	\$			_	\$		3,33	<u> 7</u>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 「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未定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6年1月1日
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	2017年1月1日
認列」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	2016年1月1日
法之闡釋」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	2014年1月1日
之繼續」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 註 1: 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 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註 2: 給與日於 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 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 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 係適用於 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註 3:除 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 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 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 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 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 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金融商品,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 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 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 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 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 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 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 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 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 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 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 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 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 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 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 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 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 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 (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 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 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 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 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 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 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四、附表八 及附表九。

(五)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 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 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 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 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一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 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 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 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 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 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 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 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 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 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及生產數量法, 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 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 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 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 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 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 係認列於損益。

(十)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

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 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 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 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 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 (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 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 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 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 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 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 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 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 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 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 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失, 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 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 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 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 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及附賣回票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 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 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 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 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 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 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 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 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 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 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 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 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 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 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 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 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停業單位

停業單位係指已處分或分類為待出售之企業組成單位,企業組 成單位係指就經營及財務報告目的,其現金流量可與企業其他部分 明確區分者。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 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 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 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 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 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 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 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 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 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 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 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 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 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 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



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 列號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 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 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 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 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 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 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 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 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

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 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 產業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 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 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 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四)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 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 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 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於 104 及 103 年度合併公司並無認列重大減損損失。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 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 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 債金額。

(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49	\$ 44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20,650	201,39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561,365	524,106
附賣回債券	_	34,483
	\$ 782,564	\$ 760,429

銀行存款及附賣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73%	0.01%~2.58%
附賣回債券	-	0.62%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為 21,800 仟元(104 年 12 月 31 日:無),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參閱附註十)。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一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029	\$ 2,519
非衍生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對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國內上市(櫃)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1,689,367 224,204 1,021	154,857 314,644 <u>9,626</u>
融資產	<u>\$ 1,915,621</u>	<u>\$ 481,646</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u>	<u>\$ 62</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	期	期	間	合然	金	額(仟元)
104年12月31日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	5.01.08	-105.02	.15	USD	6,3	00/ NTD	206,094
103年12月31日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	4.01.28	-104.02	.13	EUR	3	80/ USD	466
預售遠期外匯	澳幣兌美元	10	4.01.16	-104.02	.25	AUD	8	50/ USD	714
預售遠期外匯	日圓兌美元		104.0)1.28		JPY	6,0	00/ USD	51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10	4.01.05	-104.02	.02	USD	4,9	90/ NTD	156,262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 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合併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 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二)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從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33,060 仟元及 8,295 仟元;從事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3,487 仟元及 1,799 仟元。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592	\$ 5,779
流動	\$ 2,726	\$ 3,291
非流動	1,866	2,488
	<u>\$ 4,592</u>	<u>\$ 5,779</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Teratech Corporation	\$ 3,309	\$ 3,190
國外未上市(櫃)優先股		
Sohoware, Inc. (以下稱		
「Sohoware 」)	-	-
達勝壹乙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0	100,000
	<u>\$103,309</u>	<u>\$103,190</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及優先股投資,於資產 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



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 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經評估對 Sohoware 之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已於以前年 度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		
款	\$ -	\$ 21,800
質押定期存款	319,244	335,509
利率連結保本型商品	_	55,293
	<u>\$319,244</u>	<u>\$412,602</u>

(一) 上述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		
期存款	-	0.40%~1.09%
質押定期存款	0.40%~1.30%	0.53%~1.36%

(二) 合併公司為提升資金運用效率,購入利率連結保本型商品,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104 年 12 月 31 日:無),尚未到期之利率連結保 本型商品如下:

	到期期間	原幣數(仟元)	利 率	金	額
103年12月31日					
利率連結保本型商品	104.03	RMB 10,690	4.60%~4.80%	\$	55,293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 $\equiv \equiv$ \circ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 146,251	\$ 190,766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130,152	1,088,750
	1,276,403	1,279,516
減:備抵呆帳	$\left(\frac{17,437}{25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left(\underline{14,184} \right)$
DET (A-DETER BELOW)	<u>\$ 1,258,966</u>	<u>\$1,265,332</u>
應收帳款-關係人	h 07.4.1	.
(附註三二)	<u>\$ 95,264</u>	<u>\$ 65,194</u>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52,544	\$ 56,010
應收利息	956	1,446
應收賠償款	4,274	4,274
其 他	5,561	6,159
減:備抵呆帳	(4,274)	(4,274)
	<u>\$ 59,061</u>	<u>\$ 63,615</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三二)	<u>\$ 37,224</u>	\$ 22,981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10 天至 60 天,超過授信期間之未付款餘額,以日息萬分之二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根據該客戶之過往信用記錄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確認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故合併公司之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於信用及財務狀況良好,且無違約紀錄之客戶。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228,499	\$ 1,236,995
60 天以下	30,070	35,961
61 天以上	<u>17,834</u>	6,560
	\$ 1,276,403	\$ 1,279,516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 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 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 增強保障。此外,合併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 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 30,070	\$ 32,370
61 天以上	11,049	2,538
	<u>\$ 41,119</u>	<u>\$ 34,90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 4,039	\$ 10,652	\$ 14,691
1,668	-	1,668
(2,389)	-	(2,389)
214	<u>-</u>	214
<u>\$ 3,532</u>	<u>\$ 10,652</u>	<u>\$ 14,184</u>
\$ 3,532	\$ 10.652	\$ 14,184
*	ψ 10,0 <i>32</i> -	3,413
(299)	-	(299)
139	<u>-</u>	139
<u>\$ 6,785</u>	<u>\$ 10,652</u>	<u>\$ 17,437</u>
	\$ 4,039 1,668 (2,389) 214 \$ 3,532 \$ 3,532 3,413 (299) 139	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 \$ 4,039 \$ 10,652 1,668 - (2,389) - 214 - \$ 3,532 \$ 10,652 \$ 3,413 - (299) - 139 -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已逾期且尚未認列備 抵呆帳之其他應收款。

十二、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167,128	\$ 1,337,996
在製品	36,030	40,143
原物料	644,707	694,464
	\$ 1,847,865	\$ 2,072,603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893,683 仟元及 13,422,934 仟元。

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05,938 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10,952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 貨於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三、停業單位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0 月 24 日決議通過解散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列示於損益表中之停業單位淨損及現金流量之揭露如下:

停業單位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運成果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管理費用	(\$ 38,054)	(\$ 31,885)
營業淨損	(38,054)	(31,885)
財務成本	-	(17)
營業外收入	6,131	5,336
本年度停業單位損失	(<u>\$ 31,923</u>)	(<u>\$ 26,566</u>)

合併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可歸屬至停業單位之現金流量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5,346)	\$ 8,364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76,984	(52,699)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入	(57,289)	450
外幣換算差額	(<u>756</u>)	$(\underline{2,123})$
淨現金流入(出)	<u>\$ 13,593</u>	(<u>\$ 46,008</u>)



十四、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皆列入合併財務報告,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 如下:

			所 持 股 權	百分比	
			104年	103年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12月31日	12月31日	說 明
本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從事 PVC 粉之製造及	100.00%	100.00%	子公司(註2)
	稱「華聚公司」)	銷售			
本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	產銷氯乙烯單體	87.22%	87.22%	子公司
	司(以下稱「台氯公司」)				
本公司	CGPC(BVI)Holding Co., Ltd.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子公司
	(以下稱「CGPC (BVI)」)				
本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銷售 PVC 二、三次加	100.00%	100.00%	子公司
	(以下稱 「CCPC Ai)	工品			
+4=	CGPC-America)	AVE DIG	100.000/	100.000/	マハヨ
本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以下稱	銷售 PVC 二、三次加	100.00%	100.00%	子公司
	「Krystal Star」)	工品			
本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銷售 PVC 二次加工品	100.00%	100.00%	子公司
7-4-1	Kong) Co., Ltd. (以下稱	\$71 L 1 1 0 70,711 111			14.1
	CGPC-Hong Kong ()				
CGPC (BVI)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以	從事 PVC 膠布及三次	100.00%	100.00%	CGPC (BVI) 之子
	下稱「華夏中山」)	加工製造及銷售			公司(註1)
CGPC (BVI)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從事 PVC 三次加工製	100.00%	100.00%	CGPC (BVI) 之子
	(以下稱「中山華聚」)	造及銷售			公司(註1)

- 註 1: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0 月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 註 2: 華聚公司為彌補虧損及改善財務結構,分別於 104 年 11 月 16 日及 103 年 11 月 14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權責決議通過辦理 減資 224,000 仟元及 300,000 仟元,分別銷除已發行股份 22,400 仟股及 30,000 仟股,減資比例分別為 44.8%及 37.5%,減資基 準日分別為 104 年 11 月 20 日及 103 年 11 月 18 日,減資後華 聚公司實收股本為 276,000 仟元,並於 104 年 12 月 7 日完成變 更登記。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除 CGPC-Hong Kong 已暫停營業, 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外,其餘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 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 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稱「越峯公司」)	\$ 37,398	\$ 45,838
非上市(櫃)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稱「華運公司」)	226,690	240,436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稱「鑫特公司」)	2,604	2,611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以下稱「中華電訊公		
司」)		437
	<u>\$266,692</u>	<u>\$289,322</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		
(損)利	(\$ 12,256)	\$ 2,154
其他綜合損益	(9,929)	(4,743)
綜合損益總額	(<u>\$ 22,185</u>)	(\$ 2,589)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 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越峯電	宣子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	ij	1.74%	1.74%
華運倉	含儲實業股	份有限公司	ij	33.33%	33.33%
鑫特林	材料技股	份有限公司	ij	10.00%	10.00%
中華電	富訊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ij	1.00%	1.00%

中華電訊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26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公司解散登記及清算作業程序,並訂定 103 年 12 月 30 日為解散日,合併公司於 104 年 9 月收回股款 435 仟元,並於 105 年 1 月 9 日完成清算程序。

財務概況



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越峯公司、鑫特公司及中華電訊公司之 持股雖未達 20%,惟合併公司之最終主要股東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力,因是採權益法評價。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1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1,928\$109,731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六、<u>不動產、廠房及設備</u>

	自 有 土 地	房屋及改良物	機器設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及	合 計
成 本 103年1月1日餘							
額	\$ 2,090,707	\$ 1,800,036	\$ 9,095,410	\$ 54,178	\$ 310,222	\$ 253,510	\$13,604,063
增添	-	- 0.502	237	-	656	260,184	261,077
處 分 內部移轉	-	(9,583) 56,183	(183,502) 321,442	(217) 1,463	(3,453) 18,354	(397,442)	(196,755)
外幣兌換差額	_	20,490	29,282	374	725	(397,442) 565	51,436
103年12月31日		20,470	27,202				31,430
餘額	\$ 2,090,707	<u>\$ 1,867,126</u>	\$ 9,262,869	\$ 55,798	\$ 326,504	<u>\$ 116,817</u>	<u>\$13,719,82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3年1月1日餘額	0	n 066712	Ф 7 252 772	Φ 25.260	¢ 225.067	Φ 0.740	Ф. О. 400 cc2
折舊費用	\$ -	\$ 866,713 61,805	\$ 7,253,772 279,663	\$ 35,369 4,772	\$ 235,067 18,157	\$ 9,742	\$ 8,400,663 364,397
處 分	-	(8,780)	(179,158)	(217)	(3,287)	-	(191,442)
外幣兌換差額	_	10,374	27,504	314	913	565	39,670
103年12月31日							
餘額	\$ -	\$ 930,112	<u>\$ 7,381,781</u>	\$ 40,238	\$ 250,850	<u>\$ 10,307</u>	\$ 8,613,288
103年1月1日淨							
額	\$ 2,090,707	\$ 933,323	\$ 1,841,638	\$ 18,809	\$ 75,155	\$ 243,768	\$ 5,203,400
103年12月31日				·		·	
淨額	<u>\$ 2,090,707</u>	<u>\$ 937,014</u>	<u>\$ 1,881,088</u>	<u>\$ 15,560</u>	<u>\$ 75,654</u>	<u>\$ 106,510</u>	\$ 5,106,533
成本							
104年1月1日餘							
額	\$ 2,090,707	\$ 1,867,126	\$ 9,262,869	\$ 55,798	\$ 326,504	\$ 116,817	\$13,719,821
增添	-	-	311	-	358	374,792	375,461
處 分 內部移轉	-	(1,457)	(190,147)	(3,719)	(10,868)	- 207.797.)	(206,191)
外幣兌換差額	-	6,733 (8,450)	191,572 (10,671)	3,833	5,649 (86)	(207,787)	(19,556)
104年12月31日		((()	()	((
餘額	\$ 2,090,707	\$ 1,863,952	\$ 9,253,934	\$ 55,798	\$ 321,557	\$ 283,587	\$13,869,53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4年1月1日餘							
額	\$ -	\$ 930,112	\$ 7,381,781	\$ 40,238	\$ 250,850	\$ 10,307	\$ 8,613,288
折舊費用	-	61,333	301,105	4,525	16,711	-	383,674
處 分 外幣兌換差額	-	(1,400)	(165,723)	(3,073)	(10,276)	- 224)	(180,472)
77 帝兄揆左領 104 年 12 月 31 日		(4,385_)	(10,228_)	()	(89_)	(234_)	(15,037_)
餘額	<u>s -</u>	\$ 985,660	<u>\$ 7,506,935</u>	<u>\$ 41,589</u>	<u>\$ 257,196</u>	<u>\$ 10,073</u>	<u>\$ 8,801,453</u>
		·	·	·		·	
104年1月1日淨							
額 104 年 12 月 31 日	\$ 2,090,707	\$ 937,014	\$ 1,881,088	\$ 15,560	<u>\$ 75,654</u>	<u>\$ 106,510</u>	\$ 5,106,533
淨額	\$ 2,090,707	<u>\$ 878,292</u>	<u>\$ 1,746,999</u>	<u>\$ 14,209</u>	\$ 64,361	<u>\$ 273,514</u>	\$ 5,068,082

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之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房屋及改良物

厉 <u>怪</u> 及以及例	
宿舍、餐廳及辦公大樓	26至60年
電解廠房及改良物	5至21年
一般廠房及改良物	3至45年
機器設備	
化學工業設備	5至8年
機械製造設備	5至8年
電氣及油槽等設備	10至26年
其他設備	2至1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汽車	2至7年
堆 高 機	5至8年
其他運輸設備	2至1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雜項設備	
一般辦公用電腦設備	2至5年
工業用電腦設備	3至15年
其他雜項設備	3至21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 參閱附註二十及三三。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	地	<u>\$ 27,715</u>	<u>\$ 27,715</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頭份工業區,該地段因係屬工業 用地,致可比較市場交易資訊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 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聚光電」)向合併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合併公司同意將該出租之土地地上權設定予台聚光電,並同意台聚光電將該土地地上權,設定權利抵押權予彰化商業銀行,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八、其他無形資產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 底 餘 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11,719	\$ 1,851	\$ -	\$ 13,570					
技術授權	35,544		<u>-</u>	35,544					
	47,263	\$ 1,851	\$ -	49,114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 1,851	\$ -	1,851					
技術授權	9,733	5,078		14,811					
	9,733	<u>\$ 6,929</u>	<u>\$</u>	16,662					
淨額	<u>\$ 37,530</u>			<u>\$ 32,452</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成本									
電腦軟體	\$ 13,570	\$ 7,324	\$ -	\$ 20,894					
技術授權	35,544	-	_	35,544					
	49,114	\$ 7,324	\$ -	56,438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1,851	\$ 4,966	\$ -	6,817					
技術授權	14,811	5,077	<u>-</u> _	19,888					
	16,662	\$ 10,043	<u>\$</u>	26,705					
淨額	\$ 32,452			\$ 29,733					

華聚公司於 98 年 8 月 15 日與日商 Chisso Corporation (Chisso) 簽訂技術顧問合約,委由 Chisso 提供 PVC 粉製造技術,合約期限為 7 年,合約總價款為美金 1,138 仟元。

上述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3 年專門技術7 年

十九、長期預付租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3,828	\$ 3,917
非流動	118,680	125,354
	<u>\$122,508</u>	<u>\$129,271</u>

合併公司長期預付租金均為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二十、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擔保借款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銀行週轉性借款\$350,000\$50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15%及 1.12%~1.22%。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500,000	\$6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82</u>) <u>\$499,718</u>	$(\frac{299}{\$599,701})$
利率	0.50%-0.90%	0.70%-0.90%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4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	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	100),000)	(\$	6	15	5)	\$	99	9,985	5	0.76%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0)	(5	5)		99	9,995	5	0.50%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0)	(15	5)		99	9,985	5	0.78%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0)	(30))		99	9,970)	0.90%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_	100),000	<u>)</u>	(_		217	<u>7</u>)		99	783	<u>3</u>	0.90%
	<u>\$</u>	500),000	<u>)</u>	(<u>\$</u>	6	282	2)	\$	499	,718	<u>3</u>	



103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	金	額	折	價	金	額	帳	面	金	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 100	0,000)	(\$		65	5)	\$	99	9,935	5	0.85%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00	0,000)	(31)		99	9,969	9	0.70%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00	0,000)	(55	5)		99	9,945	5	0.88%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00	0,000)	(49	9)		99	9,951	1	0.77%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												
有限公司	100	0,000)	(69	9)		99	9,931	1	0.90%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00	0,000	<u>)</u>	(_		30	<u>)</u>)		99	9,970	<u>)</u>	0.90%
	<u>\$ 600</u>	0,000)	(<u>\$</u>		299	<u>)</u>	<u>\$</u>	599	9,70	1	

(三)長期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台灣土地銀行	\$ 791,024	\$ 967,192
凱基商業銀行	442,000	_
	1,233,024	967,192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238,411)	(<u>176,411</u>)
	<u>\$ 994,613</u>	<u>\$ 790,781</u>

華聚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資金,於104年3月與凱基商業銀行(原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簽訂 3 年期之中期授信合約,授信額度 500.000 仟元,於合約有效期限內循環使用總額度。

華聚公司於98年12月16日與台灣土地銀行簽定自借款首次動撥 日起7年內可循環動用購置土地擔保放款及興建廠房放款額度710,000 仟元及不可循環動用過渡性綜合融資額度890,000仟元,合計1,600,000 仟元之綜合授信額度合約,用以興建 PVC 粉廠;於 PVC 粉廠建廠完成 後轉為800.000 仟元購建土地廠房擔保放款額度及620.000 仟元購置機 器設備擔保放款額度,償還方式為按月付息,本金於轉撥額度日起第1 年及第2年各攤還10%、第3年攤還20%、第4年及第5年各攤還30%。 於建廠完成前,華聚公司提供高雄林園石化區之土地作為擔保品;於 建廠完成後,華聚公司提供興建完成之廠房、購入之設備及土地作為

擔保品,並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華聚公司已於 101 年 2 月將原過渡性綜合融資額度 890,000 仟元轉為自轉撥額度日起 5 年期 620,000 仟元之擔保放款,以購入之設備作為擔保,償還方式為按月付息,本金於轉撥額度日起第 1 年及第 2 年各攤還 10%、第 3 年攤還 20%、第 4 年及第 5 年各攤還 30%。華聚公司復於 101 年 5 月,將購置土地擔保放款及興建廠房放款額度 710,000 仟元變更為自首次動撥日起 9 年半期 780,000 仟元,償還方式為按月付息,本金於自首次動撥日起第 4 年半、第 5 年半及第 6 年半各攤還 10%、第 7 年半及第 8 年半各攤還 20%、第 9 年半攤還 30%。華聚公司復於 103 年 10 月,將購置土地擔保放款及興建廠房放款額度轉為購建土地廠房擔保放款,並調整為 524,110 仟元,償還方式為按月付息,本金自轉撥當日、第 2 年及第 3 年各攤還 10%、第 4 年及第 5 年各攤還 20%、第 6 年攤還 30%。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止,有效年利率均為 1.80%。

二一、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61	<u>\$ 346</u>
<u>應付帳款</u> (含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u>\$778,190</u>	<u>\$642,625</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2 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二、其他應付款一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228,996	\$174,745
應付水電費	74,093	78,362
應付運費	55,480	59,551
應付燃料費	23,859	39,409
應付股利	2,691	1,479
應付設備款	10,694	15,855
其 他	146,786	141,072
	<u>\$542,599</u>	<u>\$510,473</u>



二三、負債準備-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退貨及折讓	<u>\$ 14,180</u>	<u>\$ 17,033</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年度新增 本年度使用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退货及折讓 \$ 21,196 7,874 (<u>12,037</u>) <u>\$ 17,033</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本年度新增 本年度使用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7,033 122 (<u>2,975</u>) <u>\$ 14,180</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 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 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華聚公司及台氯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 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 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 CGPC-America、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之員工,係屬該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27,552 仟元及 26,241 仟元。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台氯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 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 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特定期間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及台氯公 司自75年11月起,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目前為9%),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 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 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32,158	\$ 1,646,7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61,561</u>)	(254,89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370,597</u>	<u>\$ 1,391,84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義 務 現 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3年1月1日餘額	\$ 1,632,736	(\$ 238,856)	\$ 1,393,88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4,474	-	14,474
利息費用(收入)	12,246	(1,791)	10,455
認列於損益	26,720	(<u>1,791</u>)	24,92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3,900)	(3,900)
精算損失一經驗調整	33,370		33,37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雇主提撥	33,370	$(\underline{3,900})$	29,470
福利支付	- (46.079)	(56,430)	(56,430)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46,078</u>) \$1,646,748	46,078 (\$ 254,899)	\$ 1,391,849
105 平 12 / 1 51 日 协硕	<u>\$ 1,040,748</u>	(<u>\$ 234,699</u>)	<u>\$ 1,391,649</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646,748	(<u>\$ 254,899</u>)	\$ 1,391,849
服務成本		,	
當期服務成本	13,531	-	13,531
利息費用(收入)	12,351	(1,912)	10,439
認列於損益	25,882	(1,912)	23,9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5,015)	(5,01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6,280	_	26,280
	,		,

(接次頁)

TT 户 词 玑 凯 妻 家 家 迩 TT 户 词 玑



(承前頁)

	唯義	務	価 現	利值	計公	声 允	負價	,		正 備 刊 (資產)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	6	51,93	(0)	\$			-	(\$	61,93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	9,35	<u> </u>				_		49,35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	3,70	<u> 19</u>	(_		5,01	<u>5</u>)		8,694
雇主提撥				-	(5	53,91	6)	(53,916)
福利支付	(_	5	4,18	<u>31</u>)	_	5	54,18	<u> 31</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63	32,15	8	(<u>\$</u>	26	51,56	<u>51</u>)	\$ 1,	370 <u>,59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19,324	\$ 20,065
推銷費用	1,813	1,855
管理費用	2,170	2,329
研發費用	663	680
	<u>\$ 23,970</u>	<u>\$ 24,929</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稅後淨額分別為 93,617 仟元及 85,539 仟元。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 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 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375%	0.75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25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u>\$ 39,258</u>)
減少 0.25%	<u>\$ 40,697</u>
長期平均調薪率	
增加 0.25%	<u>\$ 39,627</u>
減少 0.25%	(<u>\$ 38,42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合併公司預期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後 1 年內對確定 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54,700 仟元及 54,568 仟元。

二五、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0	500,000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 5,000,000
已發行且收足股款之股數(仟		
股)	468,303	<u>468,303</u>
已發行股本	<u>\$4,683,034</u>	<u>\$4,683,03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 發行普通股)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



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關聯企業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 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如股東會決議分派盈餘者,其中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數之 1%,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數之 1%。

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 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熟期,為考量研發需求 及多角化經營,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 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 10%。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 0.1 元時,得不分派。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六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 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 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4年 6月 9日及 103年 6月 12日舉行股東常會, 決議通過 103及 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酉己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	03年度		102年月	度	1	.03年	度		102	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891		\$ 75,3	12							
現金股利		93,661		360,2	33	\$		0.2		\$	0.8	8
股票股利		-		180,1	17			-			0.4	4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6,757	
現金股利	468,303	\$ 1.0
股票股利	93,661	0.2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653,026 仟元及 64,820 仟元,合計 717,846 仟元,惟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428,727 仟元,經彌補虧損後淨額為 408,223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該金額無異動情形。

(五) 非控制權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265,043	\$262,24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44,851	3,4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0)	(2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48)	(664)
年底餘額	\$309,166	\$265,043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歸屬於: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業主	\$799,490	\$145,472
非控制權益	44,851	3,489
	\$844,341	\$148 . 961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 5,160	\$ 6,722
量之金融資產 租金收入	7,018 12,178 7,918	9,092 15,814 7,962
其他	10,655 \$ 30,751	14,941 \$ 38,717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_	
失	(\$ 1,739)	(\$ 1,77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37,205	65,9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附註七)	33,060	8,2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附註七)	(3,487)	(1,828)
其 他	(<u>13,506</u>)	(_23,463)
	<u>\$ 51,533</u>	<u>\$ 47,196</u>

台氯公司於 59 至 78 年間租用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中石化公司)之前鎮廠部分土地用以生產氯乙烯,經主管機關認定該土地之地下水受有汙染,並由中石化公司負責整治。台氯公司與中石化公司達成協議,由台氯公司分攤整治及相關費用計16,934 仟元,帳列 103 年度其他損失。

(三) 利息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1,070	\$ 30,594
減: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未 完工程)	$(\frac{127}{\$ \ 30,943})$	$(\frac{710}{\$ 29,884})$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127	\$ 710
利息資本化利率	1.51%	1.80%
(四) 折舊及攤銷		
_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0,497	\$351,734
無形資產	10,037 \$280,524	6,929
	<u>\$380,534</u>	<u>\$358,66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59,483	\$339,117
營業費用	11,014 \$370,497	12,617 \$351,734
	<u>Ψ310,±31</u>	<u>Ψ331,7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 5,077	\$ 5,623
'呂未复用	4,960 \$ 10,037	1,306 \$ 6,929
		
(五) 員工福利費用		
_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	\$ 27,428	\$ 26,094
四)	23,970	24,929
甘 /山 吕 丁 /豆 孔	51,398	51,023
其他員工福利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1,081,723 \$ 1,122,121	1,043,912 \$ 1,004,035
只上]田门貝用口口	<u>\$ 1,133,121</u>	<u>\$ 1,094,93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86,957	\$ 846,107
營業費用	246,164	248,35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u> _	469
	<u>\$1,133,121</u>	<u>\$ 1,094,935</u>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1%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年度係按 1%估列員工紅利 1,070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1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8,244 仟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估列,該等金額於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未估列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 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 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 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現	金	紅	利
	10	3年度	102年度	
員工紅利	\$	1,070	\$ 6,778	
董監事酬勞		-	-	

104年6月9日及103年6月12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3及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 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 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27,051	\$ 96,86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89,846</u>)	(<u>30,901</u>)
淨 損 益	\$ 37,205	\$ 65,962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本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1,332	\$ 10,854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115</u>)	(<u>1,300</u>)
	107,217	9,55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623	(4,272)
其 他	<u>1,032</u>	249
	<u>3,655</u>	(4,02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0,872</u>	<u>\$ 5,53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55,213	<u>\$154,49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207,655	\$ 23,811
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損益	(93,479)	(29,591)
其 他	5,833	(5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0,805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1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841)	4,076
稅率不同影響數	(2,181)	(1,85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4,115</u>)	(1,30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0,872</u>	<u>\$ 5,531</u>



本公司、台氯公司及華聚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華夏中山 公司及中山華聚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CGPC-America 所適用州 稅稅率為 9%,聯邦稅率為 30%。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數	(\$ 1,495) 616	(\$ 6,923) 4,126
**	$(\frac{\$}{\$} \frac{879}{879})$	$(\frac{1,120}{\$ 2,797})$
(1)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equiv$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6,950</u>	<u>\$ 22,72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04,416</u>	<u>\$ -</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	於損益	認列線	於 其 他 損 益	<u>年</u>	底餘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0	5,399	(\$	3,575)	\$	-	\$	12,82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7	1,174		3,620	(1,495)		73,299
未實現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1,063	(187)		-		876
遞延收入	1	1,381		5,035		-		16,416
負債準備	,	3,850	(445)		-		3,40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03	3,120	(4,995)		616		198,741
應付休假給付	4	1,535		142		-		4,677

(接次頁)

(承前頁)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其 他 虧損扣抵	年初餘額 \$ 4,717 572 316,811 3,916 \$ 320,727	認列於損益 (\$ 2,760) (<u>28</u>) (3,193) (<u>3,916</u>) (<u>5 7,10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1,957 544 312,739 \$ 312,739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兌換利益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土地重估增值	\$ 418 1,851 6,603 592,084 \$ 600,956	$ \begin{array}{ccc} (\$ & 418) \\ (& 553) \\ (& 2,483) \\ \hline (& 3,454 \\ \end{array}) $	\$ - - - - \$ -	\$ - 1,298 4,120 <u>592,084</u> \$ <u>597,502</u>
103年度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未實現不動產、廠房及設	\$ 8,722 86,176	\$ 7,677 (8,079)	\$ - (6,923)	\$ 16,399 71,174
備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1,145	(82)	-	1,063
量之金融資產 遞延收入	18 7,102	(18) 4,279	-	11,381
負債準備	4,296	(446)	-	3,85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應付休假給付	204,179 4,535	(5,185)	4,126	203,120 4,535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4,768	(51)		4,717
其 他	<u>441</u> 321,382	131	(2,797)	<u>572</u> 316,811
虧損扣抵	321,362	(1,774) 3,916	(2,797)	3,916 3,916
	\$ 321,382	\$ 2,142	(\$ 2,797)	\$ 320,727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暫時性差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兌換利益	\$ - 709	\$ 418 1,142	\$ -	\$ 418 1,851
存貨申報差異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26 10,018	(26) (3,415)	-	6,603
土地重估增值	592,084			592,084
	<u>\$ 602,837</u>	(\$ 1,881)	<u>\$ -</u>	<u>\$ 600,956</u>



(五)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未認列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u>\$ 1,197,146</u>	\$1,173,860
投資抵減 機器設備	<u>\$ 551,164</u>	<u>\$ 551,164</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國外權益法投資損失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差異 其 他	\$ 232,589 169,063 14,307 45,822 16,350 \$ 478,131	\$ 234,093 159,377 100,440 59,313 10,084 \$ 563,307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 1,197,146 仟元將於 119 年前陸續到期。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 公 司	\$124,642	<u>\$149,958</u>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均無 86 年度(含) 以前之累積未分配盈餘。

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4.41%(預計)及29.97%,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104年1月1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 99 及 101 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申請復查 99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已估列相關所得稅費用 5,842 仟元。

子公司台氯公司及華聚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 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九) 子公司所得稅相關資訊如下:

- 1. CGPC (BVI)及 Krystal Star 因符合其公司設立所在地之相關租 稅減免規定,致 104 及 103 年度均無所得稅費用。
- 2. 華聚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皆為 0元。華聚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無可扣抵餘額可供分配,因是不予計算稅額扣抵比率。台氯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25,169 仟元及 124,320 仟元。台氯公司於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48% (預計); 103 年底為累積虧損,因是不予計算稅額扣抵比率。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		
單位每股盈餘	\$ 1.64	\$ 0.25
停業單位每股損失	0.07	0.06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		
餘	<u>\$ 1.71</u>	<u>\$ 0.31</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用以		
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		
淨利)	\$767,567	\$118,906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停業單位		
損失	31,923	26,566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及		
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799,490</u>	<u>\$145,472</u>



<u>股</u>數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_	
股加權平均股數	468,303	468,30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u>587</u>	<u> 27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68,890	<u>468,58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1 年 3 月決議通過,同意將出租予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之土地地上權設定予台聚光電,並同意台聚光電將上述之地上權,提供設定權利抵押權予彰化商業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以下稱「彰化銀行」),用以取得營運週轉借款。本公司並承諾彰化銀行,於台聚光電融資期間不得將出租予台聚光電之土地移轉、讓與及信託所有權予他人,亦不得提供予其他債權人設定抵押權、質權或其他擔保之權利,並不得終止與台聚光電之土地租賃關係。

台聚光電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租期自 99 年 10 月 1 日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 17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台聚光電對該不動產未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內	\$ 7,013	\$ 7,01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8,051	28,051
超過5年	47,335	54,348
	<u>\$ 82,399</u>	<u>\$ 89,412</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 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 大化。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 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年12月31日

	第	_	級	第	=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0)29	\$		-	\$	1,029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1	1,914,5	<u> 592</u>			<u>-</u>			<u> </u>	1	,914,5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u>	1,914,5	<u> 592</u>	\$	1,0	<u>)29</u>	\$			<u>\$ 1</u>	,915,621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4,5	<u> 592</u>	\$			\$			\$	4,592
103年12月31日											
	第	_	級	第	$\stackrel{-}{=}$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2,5	519	\$		-	\$	2,519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479,1	27			_			_		479,1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79,1		\$	2,5	519	\$			\$	481,646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5,7	<u> 779</u>	\$		<u>=</u>	\$		<u>=</u>	\$	5,7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u>		<u>-</u>	<u>\$</u>		<u>62</u>	<u>\$</u>		<u>-</u>	<u>\$</u>	62

104及103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 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 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915,621	\$ 481,64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782,564	760,42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319,244	412,602
應收票據	146,251	190,76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07,979	1,139,76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不含應收退稅款)	43,741	30,586
存出保證金	16,255	5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以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901	108,969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6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	02
銀行短期借款	350,000	5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499,718	599,701
應付票據	499,718	399,701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778,190	642,62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567,140	519,650
期)	1 222 024	067 100
長期應付款項-關係人	1,233,024	967,192
存入保證金	4,996	4 107
1十八休起立	4,269	4,107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合併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 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 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透過外幣資產及負債以自然抵銷之方式規避匯率波動之影響,對可能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或未來現金流出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遠期外匯合約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遠期外匯合約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 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主係美元項目)。當 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3%時,合併公司 於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5,352 仟 元及 15,354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 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故 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 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 債部位之調節,以使合併公司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 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 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 893,242	\$ 959,191
一金融負債	849,718	1,099,70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186,042	200,163
一金融負債	1,233,024	967,192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因皆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負債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50 基點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50 基點,對合併公司 104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5,235 仟元及 3,835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上市(櫃)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等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 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證券之價格 為基礎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4年及 103年度稅前淨利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95,730仟元及 23,956仟元;104年及 103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230仟元及 289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 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 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另本公司提供之財務保證係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4,640,110 仟元及 3,794,110 仟元。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子公司之營運狀況良好,本公司因子公司違約而支付背書保證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銀行融 資額度以支應營運資金並減低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 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 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 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13	3,788	9	3 2	6,76	3	9	5		-
浮動利率工具	1.56%	23	994,634			4				-	
固定利率工具	0.93%	85	0,000	_			_	_			_
		\$2,22	2,442	9	1,02	1,39	7	9	5		=

103年12月31日

103 + 12 /]	<u> </u>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要求即付或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NL
	刊学 (70)	短	1 全 5 年	<u>3</u> 中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005,759	\$ 32,186	\$	-
浮動利率工具	1.80%	176,654	791,045		-
固定利率工具	0.98%	1,100,000	_		-
		\$2,282,413	\$ 823,231	\$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5,602,159	<u>\$4,867,882</u>

三二、關係人交易

與合併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曷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舅	係
台灣聚	合化學品別	设份有限公	司(台聚公	司)	母	公司					
台達化	學工業股份	分有限公司	(台達公司)	具重	大影	響投	資者			
亞洲聚	合股份有限	是公司 (亞	聚公司)		具重	大影	響投	資者			
華運倉	儲實業股份	分有限公司	(華運公司)	關聯	抢業					
越峯電	子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關聯	企業					
台聚光	電股份有限	是公司 (台	聚光電)		兄弟	岛公司					
台聚管	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台聚管顧)	兄弟	部公司					
順昶塑	膠股份有限	是公司			兄弟	部公司					
昌隆貿	易股份有限	是公司			兄弟公司						
聚利管	理顧問股份	分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鑫特材	料科技股份	分有限公司			關聯	抢業					
大洋塑	膠工業股份	分有限公司	(大洋公司)	子公	司台	氯公	司之	大股勇	更	
台達化	工(中山)	有限公司			具重	主大影	響投	資者	之子と	2司	
亞聚國	際有限公司	ī			具重	大影	響投	資者。	之子と	2司	
台聚投	資股份有限	是公司			兄弟	岛公司					
亞洲聚	合投資股份	分有限公司			兄弟	部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 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	貨									
其他	(台氯	公司之	大股東	()	\$ 1,006,055	\$ 1,454,664				
具重え	大影響	之投資	者		2,719	3,653				
兄弟2	公司				653	<u>750</u>				
					<u>\$1,009,427</u>	<u>\$ 1,459,067</u>				

合併公司對關係公司之銷貨條件與一般交易尚無重大差異。

台氯公司與大洋公司訂有產銷合約,台氯公司銷售氯乙烯單體 予大洋公司時,銷售價格係以當月國內聚氯乙烯粉內銷牌價減除雙 方協商價格為基準計算而得,雙方協商價格基本上以美金 135 元為 原則,由雙方參考氯乙烯單體之亞洲現貨報導價格與走勢及二氯乙 烷與乙烯之亞洲價格與走勢等因素,在正負美金 15 元範圍中協商, 並於當月 5 日前完成協商。





舅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進	<u>貨</u>					
兄弟	公司				\$ 5,059	\$ 4,581
母么	之司				-	80
具重	大影響	之投資	者		<u>36</u>	<u>-</u>
					<u>\$ 5,095</u>	\$ 4,661

合併公司與關係公司之進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舅	係	人	類	別	_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	長款-	關係人	:								
其他	(台氯	公司之	大股東	()		\$ 94,573	\$ 64,304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513	788				
兄弟么	公司					<u> 178</u>	102				
						<u>\$ 95,264</u>	<u>\$ 65,194</u>				

應收大洋公司之貨款收款期間為月結 15 日。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年及103年12月 31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經評估無需提列呆帳損失。

舅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	帳款-	關係人				
母么	く 司				\$109,046	\$ -
兄弟	公司				671	861
具重	大影響	之投資	者		<u>25</u>	26,117
					<u>\$109,742</u>	<u>\$ 26,978</u>

台氯公司委託台聚公司代理進口乙烯,應付台聚公司之進口貨 款,台氯公司係於台聚公司支付貨款之日付清。應付亞聚公司帳款 係亞聚公司代付台氯公司向中油公司之進貨款項。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關係人類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		
公司)	\$ 17,280	\$ 21,168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0,631	1,288
母公司	9,097	311
關聯企業	147	144
兄弟公司	69	70
	<u>\$ 37,224</u>	<u>\$ 22,981</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弱聯企業	\$ 10,261	\$ 1,943
兄弟公司	9,129	262
母公司	2,968	3,397
其他(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		
公司)	1,465	1,267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718</u>	2,308
	<u>\$ 24,541</u>	<u>\$ 9,177</u>
長期應付款項-關係人 (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4,996</u>	<u>\$</u>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操作費 關聯企業	<u>\$ 69,116</u>	<u>\$ 55,440</u>

台氯公司委託華運公司辦理氯乙烯單體、乙烯及二氯乙烷之輸送、倉儲及裝卸等儲槽操作作業;台氯公司支付給華運公司之儲槽操作費係於次月15日前付清,逾期則依5%計息。

舅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	費用(帳列推	銷及管	理費								
用)												
	具重大	影響之	投資者	Í		\$ 26,558		\$ 26,376				
	母公	司				6,532		7,579				
	關聯企	:業				7,323		7,323				
						<u>\$ 40,413</u>	<u>\$ 41,278</u>					



本公司向台聚公司及亞聚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期分別至 108 年 4 月及 107 年 12 月,租金係按月支付。

台氯公司林園廠之土地係向亞聚公司承租,租期至97年底止,租約期滿如雙方無異議則依原條件續約1年,每年租金依當年度土地公告現值之9.75%計算。台氯公司復於100年6月向亞聚公司重簽租約,除承租土地面積不同外,其餘條件皆與原租約相同,租期至100年12月,租約期滿如雙方無異議則依原條件續約1年。

台氯公司向台達公司承租氯乙烯單體之儲槽設備,原合約每月租金 1,300 仟元,於 99 年 12 月到期後,簽訂新租約,每月租金固定支付 780 仟元。

華聚公司向亞聚公司承租作為倉儲區之土地,租期至 115 年 5 月,得續租延展,租金係按月支付。

影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管理	服務費	(帳列	製造及	管理	_	_	_			
費	用)									
	兄弟公	司				\$ 44,245		\$ 42,769		
	母公	司				6,025		5,725		
	關聯企	業				<u>-</u>		2,052		
						<u>\$ 50,270</u>		<u>\$ 50,546</u>		

台聚管顧及台聚公司提供本公司及台氯公司人力支援及設備等相關服務,其合約分別自 90 年 7 月 1 日及 91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台聚管顧提供華聚公司人力資源及設備等相關服務,其合約自 98 年 7 月 1 日生效,支付方式係按每季實際發生之費用於次季支付之。

舅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	收入									
	兄弟公	司			\$ 7,354	\$ 7,359				
	具重大	影響之	.投資者	<u>.</u> İ	<u>174</u>	180				
					<u>\$ 7,528</u>	<u>\$ 7,539</u>				

台聚光電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租期自 99 年 10 月 1 日至 116 年 9 月 30 日止,共計 17 年,租金係按季計收。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	收入							
	具重大	影響之	投資者	<u>.</u>	\$ 4,009	\$ 2,584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 及 103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	\$ 14,862	\$ 13,065
退職後福利	108	<u>117</u>
	\$ 14,97 <u>0</u>	\$ 13,182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背書保證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請參閱附註十、十六及二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無活絡市場		
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及其		
他非流動資產)	\$ 331,876	\$ 335,5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1,758,202	1,758,202
房屋及改良物-淨額	616,385	650,971
機器設備-淨額	930,123	1,035,437
	<u>\$ 3,636,586</u>	<u>\$ 3,780,119</u>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6 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 1,000,000 仟元之 5 年期長期擔保借款合約,用以籌措營運資金,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該額度。本公司提供頭份北廠之土地及廠房作為擔保品,於 104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動用融資額度。

本公司提供頭份南廠之土地及廠房予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作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該融資額度合約業已到期,惟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辦理不動產擔保品解除抵押程序。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餘額分別為 921,697 仟元及 454,159 仟元。
- (二)本公司為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及CGPC(BVI)Holding Co., Ltd.等關係公司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金額分別為4,640,110仟元及3,794,110仟元;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及CGPC(BVI)Holding Co., Ltd.等關係公司分別已動支2,093,136仟元及2,084,012仟元。本公司相關為他人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及附表二。

(三) 高雄氣爆事件說明:

關於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倉儲公司)受託代操作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李長榮化學公司)丙烯管線於 103 年 7 月 31 日晚上發生氣爆乙事,茲因本事件高雄地檢署已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對高雄市政府相關人員、李長榮化學公司相關人員及華運倉儲公司受僱人提起公訴,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佈日止,該氣爆案之有關責任歸屬及後續影響仍待高雄地方法院審理中。

華運倉儲公司於 104 年 2 月 12 日與高雄市政府達成協議,提供 225,155 仟元之銀行定存單設定質權給高雄市政府,作為氣爆事件所受損失之擔保。高雄市政府亦陸續對李長榮化學公司、華運倉儲公司及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公司)等提起民事訴訟請求。

針對已罹難之受害人,華運倉儲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公司與高雄 市政府於 104 年 7 月 17 日簽署三方協議書,同意對於 32 位罹難者 之全體繼承人及有請求權之人(以下稱「罹難家屬」)先行協商賠償 事宜,每位罹難者給付其罹難家屬 12,000 仟元,和解金總計 384,000 仟元。和解金由李長榮化學公司先墊付,最遲分為四年給付;並另 由李長榮化學公司代表三方與氣爆事件罹難者之罹難家屬洽商和解事官、簽署和解契約書。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佈日止,已有高雄氣爆事件之受損者、受害人或其親屬等去函或提起民事(刑事附帶民事)訴訟向李長榮化學公司、華運倉儲公司及台灣中油公司等請求賠償,加上前段所述罹難者之和解金,累計求償金額約2,036,928仟元,惟華運倉儲公司實際需賠償金額尚待日後依民事訴訟確定判決分攤應承擔責任之比例後才能確認。

三五、重大契約

- (一) 台氯公司與 Shell Trading (M.E.) Pvt. Ltd. (Shell 公司) 簽訂進貨合約,向 Shell 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 101 年 1 月至 104 年 12 月,第 1 年合約數量不得低於 50,000 噸,第 2 年合約數量不得低於 45,000 噸,第 3 年合約數量不得低於 50,000 噸,第 4 年合約數量不得低於 45,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依計價公式議訂。合約到期後未與 Shell 公司再行續約。
- (二)台氯公司與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台塑公司)簽訂進貨合約, 向台塑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 103 年 3 月至 104 年 2 月。 合約數量約為全年 102,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依計價公式議 訂。該合約到期後續約至 105 年 12 月,104 年度合約數量為全年 65,000 噸,105 年度合約數量為全年 60,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 雙方依計價公式議訂。台氯公司另提供定期存款金額 180,000 仟元予 台塑公司作為購買二氯乙烷履約保證之用。
- (三) 台氯公司於 97 年與 SABIC ASIA PACIFIC PTE. LTD. (SABIC 公司) 簽訂進貨合約,向 SABIC 公司購買二氯乙烷,且任一方於合約到期前六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1 年。合約數量每年另行調整,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依計價公式議訂。104 年合約數量為全年 30,000 噸,105 年合約數量為全年 20,000 噸。
- (四) 台氯公司於 102 年與 MITSUBISHI Corp. (MITSUBISHI 公司) 簽訂 進貨合約,向 MITSUBISHI 公司購買二氯乙烷,且任一方於合約到 期前三個月若無提出異議,則該合約將自動展延 1 年。104 年度合約



數量為全年 20,000 至 30,000 噸,105 年度合約數量為全年 20,000 至 40,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買賣雙方依計價公式議訂。

- (五)台氯公司與 MITSUI Corp.(MITSUI 公司)簽訂進貨合約,向 MITSUI 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 103 年 4 月至 104 年 12 月,合約數量為每季 15,000 噸,全年 60,000 噸,105 年度續約至 105 年 12 月,合約數量為全年 120,000 噸,進貨價格係由雙方依計價公式議訂。
- (六) 台氯公司與 Tricon Energy Ltd.(Tricon 公司)簽訂進貨合約,向 Tricon 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 105年1月至105年12月,合約數量為全年40,000噸,進貨價格係由雙方依計價公式議訂。
- (七) 台氯公司與 Marubeni Corp. (Marubeni 公司)簽訂進貨合約,向 Marubeni 公司購買二氯乙烷,合約期間自 105年1月至105年12月,合約數量為全年20,000噸,進貨價格係由雙方依計價公式議訂。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 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 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幣/帳面金額為任元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涯 =	室	(元)	功能性貨幣	新	台	幣
外	幣	資	產							-				,
貨幣	性項	<u>E</u>												
美	元			\$	41,124	32.825	(美	元:	新台幣)		\$ 1,349,895	\$ 1	1,349,8	395
歐	元				400	35.880	(歐	元:	新台幣)		14,341		14,3	341
澳	幣				934	23.985	(澳	幣:	新台幣)		22,406		22,4	102
非貨	幣性	項目												
採權	益法	之子么	公司											
	美	元			19,632	32.825	(美	元:	新台幣)		644,420		644,4	120
. , .	本衡													
彰	資產 -		動											
	美	元			101	32.825	(美	元:	新台幣)		3,315		3,3	315
外	幣	負	債											
	性項	且												
美	元				23,165	32.825	(美	元:	新台幣)		760,391		760,3	391
美	元				2,369	6.494	(美	元:	人民幣)		15,383		77,7	762

103年12月31日

				外	幣	滙	率	(元)	功能性貨幣	新	台	幣
外	幣	資	產											
貨幣	性項													
美	元			\$	45,771	31.650) (<u></u>	美元:	新台幣)		\$ 1,448,657	\$	1,448,6	557
歐	元				746	38.470) (欧元:	新台幣)		28,701		28,7	701
澳	幣				1,204	25.905	5 (沙	類幣:	新台幣)		31,178		31,1	178
	幣性													
採權	益法	之子么	公司											
	美	元			21,238	31.650) (亨	美元:	新台幣)		672,185		672,1	185
	本衡													
貧	產一	非流	勆											
	美	元			101	31.650) (亨	美元:	新台幣)		3,190		3,1	190
外	幣	負	債											
貨幣	性項	<u> </u>												
美	元				25,224	31.650) (<u></u>	美元:	新台幣)		798,353		798,3	353
美	元				4,376	6.119) (<u>j</u>	美元:	人民幣)		26,778		138,5	507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分別為淨利益 37,205 仟元及 65,96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 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註三四及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參閱附表四。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參閱附表五。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參閱 附表六。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參閱附表七。
-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 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 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 閱附表九。
-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表一及附表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包括 VCM 產品及 PVC 系列產品兩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應報導部門分析如 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	門	收	入	部	門利益	(損 失)
	10	4年度	103年	度	1	04年度	1	103年度
VCM 產品	\$ 2	,062,522	\$ 2,808	3,859	\$	92,889	(\$	2,011)
PVC 系列產品	_11	<u>,779,633</u>	11,750	<u>,972</u>		823,239		98,320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13	<u>,842,155</u>	\$14,559	<u>,831</u>		916,128		96,30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								
份額					(12,256)		2,154
利息收入						12,178		15,814
租金收入						7,918		7,96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								
失					(1,739)	(1,770)
外幣兌換淨利益						37,205		65,9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33,060		8,29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					(3,487)	(1,799)
利息費用					(30,943)	(29,884)
其 他					(<u>2,851</u>)	(<u>8,551</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955,213	\$	154,492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4 及 103 年度部門 間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關 聯企業損益份額、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外幣兌換淨利益、金融工具評價(損)益及財務成本等。此 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 績效。

合併公司因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部門別資訊未包含個別營運部 門之資產,故部門別財務資訊亦未包含營運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

(二)產品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石化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為單一產品類別,故無需揭露產品別資訊。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 分與非流動資產依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	自外音	部 客	戶	立收	入	非	流	重	h	資	產
			104年度			103年度		104	年12月31	H	103	年12月	31日
亞	洲	\$	10,786,59	90	\$	11,872,8	11	\$	5,260,87	4	\$	5,309	,355
美	洲		1,854,80	03		1,998,18	39		2,50	0		2	,219
大 洋	• •		318,1	10		230,64	1 7			-			-
歐	洲		147,23	38		189,02	24			-			-
中	東		608,98	89		62,58	83			-			-
非	洲	_	126,42	<u> 25</u>		206,5	<u>77</u>			_			
		\$	13,842,13	<u>55</u>	\$	14,559,83	<u>31</u>	\$	5,263,37	<u>4</u>	\$	5,311	<u>,57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存出保證金。

(四)主要客戶資訊

104 及 103 年度 VCM 產品銷售之收入金額 2,062,522 仟元及 2,808,859 仟元中,分別有 1,006,055 仟元及 1,454,664 仟元係來自合 併公司之單一最大客戶。

三九、推定從屬公司相關資訊

(一)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 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

依公司法 369 條之 3 規定,本公司與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順 昶公司)及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公司)有半數以上董 事相同,故推定本公司與順昶公司及華運公司互為控制從屬公司。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華運公司 16,534 仟股, 持股比率為 33.33%,華運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份為 2,370 仟股,持 股比率為 0.51%;本公司與順昶公司未相互持有股份。

順昶公司主要從事於壓花膜、伸縮膜、重包袋及工業用多層包裝膜之產銷。

華運公司主要經營各項石化原料倉儲業務。

(二)未列入本年度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 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

順昶公司及華運公司係本公司之推定從屬公司,惟本公司於 104年 12月 31日並未持有順昶公司股份,故未將公司列入本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本公司於 104年 12月 31日持有華運公司 16,534仟股,持股比率為 33.33%,因本公司對該公司不具實質控制力,因是未將該公司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財務報告。

- (三)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無。
- (四)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

順昶公司資金融通情形及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一之一及附表二之一;華運公司本年度並無資金融通及背書保證情形。

- (五)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 1. 順昶公司

順昶公司及子公司 104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選擇權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順昶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公平價值變動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截至 104 年底止,順昶公司及子公司皆無未平倉之外幣選 擇權合約及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

於 104 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淨利益 955 仟元。

2. 華運公司

華運公司 104 年度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順昶公司及華運公司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故具有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順昶公司及華運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以降低相關金融資產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 影響,可能產生損失。除資產負債表外之保證及承諾外,順昶 公司及華運公司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 當。

順昶公司及華運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外 之承諾與保證,請參閱(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之說明。

順昶公司及華運公司於交易前慎選信用良好之交易對 象,並採取適當之徵授信程序,以降低該等公司金融資產之信 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順昶公司及華運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營業所需,故未 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順昶公司及 華運公司所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 出售之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計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 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不致有重大流動性風險。

惟順昶公司及華運公司所持有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並無活絡市場,故具有流動性風險。

(七)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順昶公司為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順昶塑膠(天津)有限公司及順昶塑膠(馬來西亞)有限公司等關係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順昶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金額為 3,750,939 仟元;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順昶先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順昶塑膠(天津)有限公司及順昶塑膠(馬來西亞)有限公司等關係公司已動支 691,736 仟元。

關於華運公司受託代操作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李長榮化學公司)丙烯管線於 103 年 7 月 31 日晚上發生氣爆乙事,茲因本事件高雄地檢署已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對高雄市政府相關人員、李長榮化學公司相關人員及華運公司受僱人提起公訴,截至查核報告日止,該氣爆案之有關責任歸屬及後續影響仍待高雄地方法院審理中。

華運公司於 104 年 2 月 12 日與高雄市政府達成協議,提供 225,155 仟元之銀行定存單設定質權給高雄市政府,作為氣爆事件所 受損失之擔保。高雄市政府亦陸續對李長榮化學公司、華運公司及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公司)等提起民事訴訟請求。

針對已罹難之受害人,華運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公司與高雄市政府於 104 年 7 月 17 日簽署三方協議書,同意對於 32 位罹難者之全體繼承人及有請求權之人(以下稱「罹難家屬」)先行協商賠償事宜,原則上每位罹難者給付其罹難家屬 12,000 仟元,和解金總計 384,000仟元。和解金由李長榮化學公司先墊付,最遲分為四年給付;並另由李長榮化學公司代表三方與氣爆事件罹難者之罹難家屬洽商和解事宜、簽署和解契約書。

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已有高雄氣爆事件之受損者、受害人或其 親屬等去函或提起民事(刑事附帶民事)訴訟向李長榮化學公司、 華運公司及台灣中油公司等請求賠償,加上前段所述罹難者之和解 金,累計求償金額約 2,036,928 仟元,惟華運公司實際需賠償金額尚 待日後依民事訴訟確定判決分攤應承擔責任之比例後才能確認。

- (八) 重大期後事項:無。
- (九)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持股或出資比例、 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華運公司請參閱附表三之 一;順昶公司:無。
- (十)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科目	是 否 為關 係 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四)	期 末 餘 額(註四及五)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註三)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要之原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名稱	1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 與 限 額 (註二及四)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二及四)
1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 131,300 (美金 4,000 仟元)		\$ 65,650	0.792%	2	\$ -	營業週轉	\$ -	_	_	\$ 365,773	\$ 365,773

註一: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權益 40%為限。惟 104年 12月 31日止,本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註二: CGPC(BVI)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淨值 40%為限,惟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 100%之非屬中華民國之公司間其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得超過 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 100%為限,此資金貸與總限額係採用 104年 12月 31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 1.有業務往來者。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金額係按 104年 12月 31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五:對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之資金貸予另已設算利息收入 929 仟元。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之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科目	是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註三)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擔		対 個 別 對 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二)	資 金 貸 與 總限額(註二)
	0	順昶塑膠股份有 限公司(順昶公 司)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870	\$ -	\$ -	-	1	\$ -	_	\$ -	_	_	\$ 1,042,779	\$ 1,042,779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Swanson International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2,061	101,922	101,922	-	2	-	營業週轉	-	_		521,390	521,390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8,807	74,219	74,219	-	1	1,585	_	-	_	_	521,390	521,390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A.S. Holdings (UK) Limited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是	9,825	9,811	9,811	-	1	-	_	-	_	_	521,390	521,390
	1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td.	長期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7,750	17,750	17,750	-	1	1,930	_	-	_	_	521,390	521,390
	2	順安塗佈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天津)有 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0,880	80,880	80,880	4.35%	2	-	營業週轉	-	_	_	521,390	521,390
	2		順昶塑膠(南通)有限公司		是	51,672	50,550	50,550	5.10%	2	-	營業週轉	-	_	_	521,390	521,390
	3	順昶塑膠(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Swanson Plastics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是	222,267	178,207	178,207	-	1	-	-	-	_	_	521,390	521,390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之限額係以不超過順昶公司淨值之 40%為限。持股 100%之國外轉投資公司間之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順昶公司淨值之 20%為限。

註三:外幣金額係按 104年 12月 31日即期匯率換算。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 177

財務概況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公 司 名 稱	新 象 關 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之 限 額 (註 二)	本 期 最 高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註一)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二)	屬 母 公 言 對 書 保 言	司屬子公司司對母公司證背書保證	屬 到 八 陛 地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9,714,015	\$ 4,440,110	\$ 4,440,110	\$ 2,093,136	無	68.56%	\$ 9,714,015	是	否	否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子公司	9,714,015	100,000	100,000	-	無	1.54%	9,714,015	是	否	否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子公司	9,714,015	100,000	100,000 \$ 4,640,110	-	無	1.54%	9,714,015	是	否	否

註一:採用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權益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150%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權益計算。

註三:外幣金額係按 104年 12月 31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 178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之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背 書 保 證 者 公 司 名 稱	被 背 書 保 部 公 司 名 稱		野 単 一 並 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 一)	保證餘額	(註 三)	(註二及三)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類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比 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一)	對子公	司屬子公司司對母公司證 背書保證	地區背書
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順昶公司)	Forever Young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 6,517,370	\$ 2,774,114	\$ 2,673,364	\$ 367,640	\$ -	102.55%	\$ 6,517,370	否	否	否
0	順昶公司	順昶塑膠(新加坡) 私人有限公司	子公司	6,517,370	98,610	98,475	2,902	-	3.78%	6,517,370	否	否	否
0	順昶公司	順昶塑膠(馬來西 亞)有限公司	孫公司	6,517,370	98,610	32,825	-	-	1.26%	6,517,370	否	否	否
0	順昶公司	順昶塑膠(昆山)有 限公司	孫公司	6,517,370	821,080	722,150	258,195	-	27.7%	6,517,370	否	否	是
0	順昶公司	順昶塑膠(天津)有 限公司	孫公司	6,517,370	98,475	98,475	-	-	3.78%	6,517,370	否	否	是
0	順昶公司	順昶先進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子公司	6,517,370	125,740	125,650	63,000	-	4.82%	6,517,370	否	否	否
0	順昶公司	Swanson Plastics (India) Private Ltd.	孫公司	6,517,370	32,870		-	-	-	6,517,370	否	否	否
						\$ 3,750,939							

註一:順昶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順昶公司淨值之 250%為限。

註二: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動用金額資訊請參閱順昶公司財務報表附註二十。

註三:外幣金額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即期匯率換算。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 + -> /\ =1	士 /画	758	ж п	夕 郵	與有價語	登券發行	亏人 #E	列	主/1	占期						末	年度中最高	高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	證	券 及	名 稱	之	舅	係	УIJ	科	目單單	. 位 / 股 婁	攻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公 允	. 價值	1股數/單位	数 1角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	封閉型基	金受益憑	證															
公司	國泰	一號不動	加產投資作	言託基金		_			允價值衡	 丁量之	4,268,000	\$	75,629	-	\$	75,629	4,268,000	(註一)
	. No. Feb							·融資產-					0-0					
	富利	3二號不動	加產投資信	言託基金		_			允價值衡	」量之	5,000,000		63,850	-		63,850	5,000,000	(註一)
	本 亡 77	台一號不動	h 多切 多/	= 紅甘仝		_		を融資産- はおせなり	·流動 ×允價值衡	是一	3,000,000		45,000	_		45,000	3,000,000	(註一)
	材けた	」 切心(1) 里/	加生1又貝1	口口至立				≥加度無1女乙 ≥融資產-		里之	3,000,000		45,000			45,000	3,000,000	
	國泰	· 三號不動	加產投資值	言託基金		_			允價值衡	量之	2,500,000		39,725	_		39,725	2,500,000	(註一)
		*/ 2 -/	*/					·融資產-		,								, ,
	開放型基	金受益憑	證															
	日盛	貨幣市場	基金			_			允價值衡	 丁量之	16,909,881		247,248	-		247,248	16,909,881	(註一)
								·融資產-										
	兆豐	國際寶鑽	質貨幣市場	易基金		_			允價值衡	「量之	19,850,501		245,688	-		245,688	19,850,501	(註一)
		金全家福	三生版主	旦甘.仝		_		融資産ーはおおかり	·流動 ×允價值衡	ラウ	309,473		54,509	_		54,509	309,473	(註一)
	h	亚土水作	田見市中等	勿至立				ショウ (単一) ・融資産 (一)		里之	307,473		34,307			34,307	307,473	
	未來	、資產所羅	門貨幣	市場基金		_			·允價值衡	量之	1,284,181		16,001	_		16,001	1,930,331	(註一)
	,	7 (7.33/7) [10]	-1 42 (11				1	·融資產-		,								, ,
	元大	(得利貨幣	的市場基金	金		_	透過	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	 丁量之	869,484		14,000	-		14,000	2,955,561	(註一)
								à融資產-										
	德信	萬保貨幣	的市場基金	金		_	1		允價值衡	 「量之	1,099,756		13,005	-		13,005	1,269,250	(註一)
	口结	信貨幣市	:4日 甘 厶					:融資產-	·流動 ·允價值衡	二旦子	514,255		8,027	_		8,027	3,025,892	(註一)
	木怎	門門具司	」场至立			_		∄損益按么 ≿融資產-		里人	314,233		0,027	_		0,027	3,023,892	(註一)
	第-	金台灣貨	酸市場基	 ま全		_			が動 これ質値衡	量う	331,284		5,001	_		5,001	795,795	(註一)
	\13	ж D 195	< 112 114 .803 €	130.				シ融資産 -		工人			-,			-,	.,,,,,,	
	股 票	1																
		科技股份				_			資產-流		212,993		2,726	0.06%		2,726	212,993	(註一)
	達勝	養乙創業	类投資股份	分有限公司	J	_	- ,-		金融資產	—非	10,000,000		100,000	5.95%		-	10,000,000	(註一)
							济	動										
]			

(接次頁)



(承前頁)

++ + -> 1 =1+	→ /mi →☆ ・		有價證券發	行人	#E 것(₹ /1 □	期				年度中最高) / !!:
持 有 之 公 司	頁 價 證 券 及	名稱之	胃	係	帳列	科 目	單位/股數	女帳 面 金 8	頁 持股比率		股數/單位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	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19,957,993	\$ 247,018	-	\$ 247,018	19,957,993	(註一)
					金融資產-流	動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11,451,461	167,438	-	167,438	17,026,829	(註一)
					金融資產-流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	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567,964	100,038	-	100,038	567,964	(註一)
	→ [/H eby/E V5-2-1H	** ^			金融資產-流		0.425.452	100.022		100.022	0.405.450	():):)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	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8,425,452	100,033	-	100,033	8,425,452	(註一)
	一. 上./日 壬//七尚/7十1日	# ^			金融資產-流		5 156 600	92.021		92.021	5 156 600	(+++)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	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5,156,699	83,031	-	83,031	5,156,699	(註一)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	坦甘.仝			金融資產-流透過損益按公允		4,112,922	62,094		62,094	5,511,536	(註一)
	为 亚口得具市中	勿全立			金融資產一流		7,112,722	02,074		02,074	3,311,330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	基全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3,029,569	50,013	_	50,013	3,041,104	(註一)
	190 JAIH 20110 10 30	1.32			金融資產-流		- , ,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	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3,138,811	50,013	-	50,013	3,152,267	(註一)
					金融資產-流	動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	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4,379,549	50,009	-	50,009	4,401,215	(註一)
					金融資產-流	動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	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4,595,546	50,008	-	50,008	4,602,907	(註一)
					金融資產-流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	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2,941,334	44,021	-	44,021	3,355,727	(註一)
	/D /+ / / / / / / / / / / / / / / / / /	^			金融資產-流		1.044.740	20.120		20.120	1.066.760	(20)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	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1,866,760	29,139	-	29,139	1,866,760	(註一)
	公式上四化粉 土相	# 4			金融資產-流		499,565	7,007	,	7,007	3,068,754	(++)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	全立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金融資產 - 流		499,303	7,007	-	7,007	3,006,734	(註一)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509,054	7,003	_	7,003	3,645,457	(註一)
	小五只由中沙华小				金融資產一流		307,034	7,303		7,003	2,012,137	
l B	型 票					- u-lu/-J						
/*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 主	要股東與本公司	相同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108,183	1,866	0.02%	1,866	108,183	(註一)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	· ·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84,411	1,021		1,021	84,411	(註一)
					金融資產-流	動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引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1,969,883	28,803	-	28,803	9,199,060	(註一)
					金融資產-流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	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		820,231	10,220	-	10,220	2,247,877	(註一)
					金融資產-流	動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與有仍	買證券 関	發行 係	帳	订 禾	斗 目	期單位/	/ 股 數	帳面	立 金 着	頂持股比	率公	允 價	末質値	年度中最高股數/單位數	高 横 数	註
C	GPC (B	VI) I	Holdin	ng	股	票																					
	Co., Ltd	l .				Terate	ech Co	rporati	on			_		以成本簿	5量之金	总融資產		112,000	\$	3,309	0.74	% \$		-	112,000	(註一)
														一非流	流動												
						Sohov	ware,Iı	nc 優芽	上股			_		以成本簿	5量之金	总融資產		100,000		-	-			-	100,000	(註	一、二及
														一非流	動												三)

註一: 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註二: 係優先股, 因此不予計算持股比率及股權淨值。

註三:該公司已全數提列損失。

182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從屬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之一

年度中最高股備 司有價證券及名稱關有價證券發行人之帳 列 科 單位/股數帳面金額持股比率 註 股 權 淨 值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股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 對華運公司採權益法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 | \$ 75,801 4,394,250 \$ 75,801 0.89 4,394,250 (註二) 公司(華運公司) 評價之投資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對華運公司採權益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 2,370,160 2,370,160 35,789 0.51 35,789 (註一) 公司 評價之投資公司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對華運公司採權益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 1.877.484 14,213 0.57 14,213 1,877,484 (註一) 公司 評價之投資公司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499,552 8,967 8,967 499,552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註一: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註二:其中 2,907,349 股係提供予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做為假扣押。

單位:新台幣仟元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	有 價 證 券	帳列科目	交易	見見 /公	期初	(註)	買	入					期末	(註)
		PR	對象	關係	股 數	女 金 額	股數	金額	股 數	售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利 益	股 數	金額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														
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 ****			_	-	\$ -	59,182,643	\$ 729,500	39,332,142	\$ 484,627	\$ 484,508	\$ 119	19,850,501	\$ 244,992
	基金	價值衡量之金												
	**************************************	融資產一流動					26,000,000	207.500	24,000,000	207.560	207.500	60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_	-	-	26,989,988	307,500	26,989,988	307,568	307,500	68	-	-
		價值衡量之金												
	口战化粉十月廿人	融資產一流動					75 570 092	1 101 400	59.660.202	954 (09	954 420	269	16 000 991	246.071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_	-	-	75,579,083	1,101,400	58,669,202	854,698	854,429	269	16,909,881	246,971
		價值衡量之金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	融資產-流動		_		_	25,091,620	334,500	25,091,620	334,710	334.500	210		
	□ 新 1099 貝幣□ 場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_	_	23,091,020	334,300	23,091,020	334,710	334,300	210	-	-
	並	融資產-流動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_	_	811,136	12.999	21,215,968	340,500	22,027,104	353,611	353,499	112	_	_
	为门具市印物坐业	價值衡量之金			011,130	12,,,,,	21,213,500	340,300	22,027,104	333,011	333,477	112		
		融資產一流動	`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	受益憑證	用五只/王 //江到												
有限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指益按公允	_	_	_	_	24,096,089	397,000	21,066,520	347.102	347.000	102	3,029,569	50,000
731111	32/1/2/14/1/ 33 = ===	價值衡量之金					, ,	,	, ,	Í	,		, ,	,
		融資產-流動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		_	_	-	-	24,344,698	300,000	4,386,705	54,022	54,000	22	19,957,993	246,000
	基金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	透過損益按公允	_	_	-	-	29,672,442	395,000	29,672,442	395,162	395,000	162		
	金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_	1,513,473	22,000	34,596,669	504,000	24,658,681	359,474	358,999	475	11,451,461	167,001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_	3,304,395	37,500	26,342,124	300,000	25,266,970	287,734	287,500	234	4,379,549	50,000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2.775 (70	60.500	16 610 014	267,000	20.207.502	227.706	227.500	206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_	3,775,679	60,500	16,610,914	267,000	20,386,593	327,706	327,500	206	-	-
		價值衡量之金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	受益憑證	融資產-流動												
学 复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_	_	1,293,296	18.800	56,401,179	821,740	55,724,592	812,031	811,740	291	1.969.883	28,800
7.11	口盆具市中物至立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1,273,290	10,000	50,401,179	021,740	33,124,332	012,031	011,740	291	1,707,003	20,000
		融資產一流動	1											
	•	•		•	•	•	*	*		•	•	•	•	

註:年底金額係原始購入成本。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應 易 收 (付)票據 交 情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佔總應收備 佔總進 進(銷)貨之公司交 易 料 象關 係 註 進(銷) (付)票 額(銷)授信期間單 額據、帳款 價授信期間餘 貨 貨之比率 比率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白灣氯乙烯工業股份 子公司 進 貨 \$ 3,084,002 66% | 次月15日前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應付帳款-關係人 (\$ 245,992)| 55%)(註一)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子公司 銷貨 510,757) (7%) 90 天 同 上 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註一及二) 126,518 15% Corporation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 上 母公司 銷貨 3,084,002) (35%) | 次月15日前 同 同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5,992 34% (註一) 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 大股東 銷貨 1,006,055) (11%) | 次月15日前 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 同 同 94,573 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 兄弟公司 上 應收帳款-關係人 銷貨 3,787,078) 42%) 次月15日前 同 同 324,028 (註一) 45% 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 兄弟公司 進 貨 3,787,078 上 應付帳款-關係人(324,028) 95% 次月15日前 同 同 93%) (註一) 公司 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 母公司 進 貨 510,757 88% 90天 司 上 同 應付帳款-關係人(126,518) (99%)|(註一) Corporation 限公司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二:對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之應收帳款另已提列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 流動 6,029 仟元。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	對	き關 係	應 必	開	係	人款	項	餘	額週	轉	<u>逾 期</u> 率	應 收 額	關 係 人 處 理	. 款 項 方 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註 二)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版華夏聚合股份有		母公司 兄弟公司		文一關係人 文一關係人		\$ 245,99 \$ 324,02	_	E三) E三)		11.56 13.12	\$	-	-		\$ 245,992 324,028	(註一)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應收帳款	大一關係人	<u> </u>	\$ 126,51	图 (計	三及匹		4.04		-	_		34,672	(註一)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二:期後係指 105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15 日之期間。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四:對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之應收帳款另已提列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流動 6,029 仟元。

186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	往	來	1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易對	象) 科	目金額	交 易	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 三)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進 貨	\$ 245,992 3,084,002	無重大	差異 上	2% 23%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66	同	上	-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10,302	同	上	-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1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976	同	上	-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 1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銷貨收入 備抵銷貨折讓	126,518 510,757 6,029	同同同	上 上 上	1% 4% -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進 貨 其他收入	1,695 1,284 18,533 2,293	同同同同	上 上 上 上	- - - -
1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 3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進 貨 租金收入	324,028 24,684 3,787,078 1,771	同同同	上 上 上	3% - 27%
2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3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613	司	上	-
3	_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5,699	同	上	1%
	Ltd.		3	利息收入	929	司	上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母公司填 0。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標示種類即可: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 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188 -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机次八司夕较	並 机 次 八 ヨ 夕 延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持 有	被投資	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技 貝 公 미 石 件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本 期 期 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17年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氯乙烯單體	\$ 2,930,993	\$ 2,930,993	183,192,117	87.22%	\$ 2,081,545	\$ 350	0,886	\$ 282,596	子公司(註一)
有限公司	限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PVC 粉之製造及銷售	800,000	800,000	27,600,000	100.00%	326,353		0,769		子公司(註一)
	CGPC (BVI) Holding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73,906	1,073,906	16,308,258	100.00%	365,773	(3	1,872)	(31,872)	子公司(註一)
	Co., Ltd.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	Virgin Islands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石化原料儲運操作	41,106	41,106	16,533,502	33.33%	226,690	(1,	4,782)	(4 927)	採用權益法之被
	公司	口儿们至例时 37 號 12 倭	11 11 17 17 16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7	11,100	11,100	10,555,502	33.3370	220,000	(1	T, 702)	(4,521)	投資公司
	CGPC America	11310 Harrel Street Mira	銷售 PVC 二、三次加	648,931	648,931	100	100.00%	195,559	1:	5,916	15,916	子公司(註一)
	Corporation	Loma, CA 91752	工品					1,00,000		0,,,10	10,510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銷售PVC二、三次加	283,502	283,502	5,780,000	100.00%	83,088	(3,803)	(3,803)	子公司(註一)
	Corporation	Cay, P.O. Box 662, Road	工品					,	`	, ,	,	, , , , ,
		Town, Tortola, British										
	다는 사 mp WULL 도 등 반 44	Virgin Islands	→ N// AZ A→ → +L.I// A+A ==	22.005	22.005	2 176 010	1 740/	27.200	(10	0.000	7.220)	Tes Entre Nove 7-74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	台北市基湖路 39 號 8 樓	產銷錳鋅、軟性鐵氧、	33,995	33,995	3,176,019	1.74%	37,398	(420	0,286)	(7,320)	採用權益法之被
	公司	/、 → + + \	磁粉、磁芯	15,000	15,000	600,000	10.00%	2.604	((5)	(7)	投資公司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強化塑膠產品	13,000	13,000	600,000	10.00%	2,604	(65)	(/)	採用權益法之被
	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Rm, 1110B. Tower 2, China	銷售 PVC 二次加工品	3	3	1,000	100.00%	517		_		投資公司 子公司(註一)
	(Hong Kong) Co.,	H.K. City, 33 Canton Rd.,	朝音 PVC ———————————————————————————————————	5	3	1,000	100.0070	317		-	-	丁公可(註一)
	Ltd.	Tsim Sha Tsui, Kln, Hong										
	Eta.	Kong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	區域網路、介面系統	-	23,121	119,619	1.00%	-	(268)	(2)	採用權益法之被
	公司	四路 24 之 2 號 4 樓										投資公司(註
												二)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二: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26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公司解散登記及清算程序,並訂定 103 年 12 月 30 日為解散日,本公司於 104 年 9 月收回股款 435 仟元,並於 105 年 1 月 9 日完成清算程序。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主要營業項目						期 初	本期匯 投 資 匯 出	出或收 金 以 收	女回 額 回	本 期 期 末 自 台灣匯出累積投資 金 額 (註 一)	被 找 本	と 資 公 司 期 損 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	朋 認 列 資 損 益 五 及 六)	期 末 帳 面 (註·	 投 資 價 值 一 及 六)	電 截至本 正 止已 匯 投資 収	ご期 重回 女益
			從事 PVC 膠布及三			透過 CGPC (BVI)			656,500	\$ -	\$	-	\$ 656,500		32,197)	100.00%	(第	32,197)		263,390		-
	艮公司((註四)	火加上製造及卸 售	(天立 4	20,000 行几)	Co., Ltd.間接投	資。	(美金 20,0	JUU (T)L)				(美金 20,000 仟元)	(天玉	1,019 行几)		(美金	1,019 仟元)	(天玉	6,024 行几)	'	
中	山華聚	塑化製品	從事 PVC 三次加工			透過 CGPC (BVI)			49,238	-		-	49,238	(654)	100.00%	(654)		10,246	l l	-
7	有限公司](註四)	品製造及銷售	(美金	1,500 仟元)	Co., Ltd.間接投	資。	(美金 1,5	500 仟元)				(美金 1,500 仟元)	(美金	21 仟元)		(美金	21 仟元)	(美金	312 仟元))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一及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一)	依赴	經 大 陸	濟地	部 區 投				定:)
\$888,967 (美金 27,082 仟元)	\$ 1,125,733 (美金 34,295 仟元)				\$3,	,885,	606		

註一: 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二: 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 係按 104年 12月 31日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60%計算。

註三: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泉州華夏)及聯聚(中山)工業有限公司(聯聚中山)已完成清算解散程序,並已將清算剩餘款項匯回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GPC (BVI)),另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華夏三河)之股權已全數出售,其出售剩餘款項亦已匯回 CGPC (BVI),惟上述股權投資之投資款均尚未匯回台灣,故該累計金額尚包含泉州華夏之投資金額 22,452仟元(美金 684 仟元)、聯聚中山之投資金額 29,477 仟元(美金 898 仟元)以及華夏三河之投資金額 131,300 仟元(美金 4,000 仟元)。

註四: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0 月 24 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中山華聚),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五: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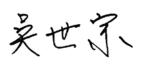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吳 世 宗

會計師 郭慈容





郭慈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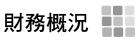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سياال	104年12月31	1日	103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產	金	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十)	\$	259,992	3	\$ 330,628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四及七)		827,683	9	339,783	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								
	八)		2,726	_	3,291	_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四、六、十及二九)		-	_	28,879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十一)		143,357	2	185,514	2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一)		592,727	7	583,465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一及								
	二八)		127,209	1	127,306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十一)		18,047	-	22,93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一								
	及二八)		4,724	-	4,17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26,744	-	22,629	-			
1310	存貨(附註四及十二)		784,413	9	824,752	10			
1410	預付款項		21,369	-	26,92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67		42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810,058	31	2,500,706	30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								
	註四及九)		100,000	1	100,0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三)		3,319,527	37	3,041,504	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								
	二二及二九)		2,407,255	27	2,323,563	2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及二五)		27,715	-	27,715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1,190	-	8,2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305,467	4	310,498	4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九)		2,406	-	300	-			
1940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附註四及二								
4 # * * * * * *	<u>()</u>		11,278		10,875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184,838	69	5,822,712	70			
1XXX	資 產 總 計	\$	8,994,896	<u>100</u>	\$ 8,323,418	<u>100</u>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4年12月	1	103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			 融負						
		動(附註2			\$	-	-	\$	62	-
2150	應付票據					261	-		347	-
2170	應付帳款					199,673	2	2	13,036	3
2180	應付帳款	-關係人	(附註十七	二及二						
	八)				2	246,048	3	2	88,236	4
2200	其他應付				2	284,525	3	2	52,929	3
2220	其他應付					10,541	-		2,676	-
2230	本期所得					46,171	1		-	-
2250	負債準備		付註四及一	上九)		20,028	-		22,881	-
2399	其他流動					43,059			31,316	
21XX	流動	負債總計				850,306	9	8	11,483	10
	# \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				4	488,456	6	4	91,785	6
2640	淨確定福		F流動(M	寸註四						
	及二十				1,	178,326	13	1,2	04,083	14
2670	其他非流					1,798			2,788	
25XX	非流動	動負債總語	†		1,0	<u>668,580</u>	<u>19</u>	1,6	<u>98,656</u>	20
OVVV	左 (主)	irán ≟ [.				7 40.00 <i>c</i>	20	2 ~	10.120	20
2XXX	負債約	紀計				518,886	28		10,139	30
	權益(附註四	、八、十三	三、二十、							
	及二三)									
	股 本									
3110	普 通	1 股			4,0	583,034	52	4,6	83,034	56
3200	資本公積					8,221			8,232	
	保留盈餘									
3310		盈餘公積				164,904	2	1	53,013	2
3320	特別	盈餘公積			4	408,223	4	4	08,223	5
3350		配盈餘			1,	157,031	13	5	02,304	6
3300	1	呆留盈餘約	悤計		1,	730,158	19	1,0	63,540	13
3400	其他權益					54,597	1		<u>58,473</u>	1
2000	· 14 → 14 → 14 → 14 → 14 → 14 → 14 → 14				_	47.6.010	70	. .	10.050	70
3XXX	權益總計				6,4	476 <u>,010</u>	<u>72</u>	5,8	13,279	<u>70</u>
	負債與	灌 益 糹	悤 計		\$ 8,9	994,896	<u>100</u>	<u>\$ 8,3</u>	<u>23,41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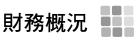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郭建洲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103年度

			104年度		母股盈餘為兀 103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八)		7,040,888	100		7,274,791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十二、二十、二 二及二八)		6,163,322	87		<u>6,647,682</u>	91		
5900	營業毛利		877,566	13		627,109	9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16,784)		(14,264)			
6100 6200 630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二二及二八)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營業費用合計	_	257,169 111,881 31,191 400,241	4 2 <u>-</u> 6		247,614 119,209 30,875 397,698	3 2 1 6		
6900	營業淨利		460,541	7		215,147	3		
7010 7020 7510 706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七、八、十三、十四、二二及二八) 其他收入 其他利益及損失 利息費用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539 30,927 197) 301,350 355,619	1 - - 4 5	(29,215 25,435 550) 139,279) 85,179)	1 - - (<u>2</u>) (<u>1</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816,160	12	\$	129,968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48,593	1		11,062	_		
8200	本年度淨利		767,567	11		118,906	2		
8311 833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八、十三、 二十、二一及二三)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確定福利計畫之	(3,622)	-	(24,269)	-		
8349	再衡量數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4,282)	-	(4,216)	-		
8310 (接次頁	頁)	(616 7,288)	-	(4,126 24,359)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代 碼		金	額	%	金	額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8,797	-		40,72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失	(565)	-	(172)	-			
837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									
	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1,080)	-		1,050	-			
837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備供出售金融資		:							
0.000	產未實現損失	(\$	9,533)	-	(\$	6,290)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4.40 =>			5 0 0 0 0				
0260	之所得稅	(1,495)		(6,923)				
8360		(3,876)			28,386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	,	11 164)			4.027				
	後淨額)	(<u>11,164</u>)			4,027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u>	756,403	<u>11</u>	<u>\$</u>	122,933	2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本	\$	1.64		\$	0.25				
9850	稀釋	\$	1.64		\$	0.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 林漢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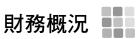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郭建洲





代碼		股 本 (附註二一)	資本公積(未支領股利	其	他	合	計	保留盈餘
A1	103年1月1日餘額	\$ 4,502,917	\$ 7,915	\$	324	\$	8,239	\$ 77,701
B1 B5 B9	10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本公司股東股票股利	- - 180,117	- - -		- - -		- - -	75,312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資本公積之變動數	-	-	(7)	(7)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D3	10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u>-</u>		<u>-</u>	<u>-</u>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u>		<u>-</u>	
Z1	103年12月31日餘額	4,683,034	7,915		317		8,232	153,013
B1 B5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11,891 -
C3	本公司發放以前年度現金股利	-	(1)		-	(1)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資本 公積之變動數	-	-	(10)	(10)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D3	10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_	-		<u>-</u>		<u> </u>	
D5	10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_			<u> </u>		<u>-</u>	
Z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4,683,034</u>	\$ 7,914	\$	307	\$	8,221	<u>\$ 164,904</u>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國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附註四、	$\perp + \cdot \perp$	一 及 二 三)	財務報表換算	金融 資產	
41.00.00			· // 14 // 4-		 1-1- 1/ 1-6 3-

A士 口:	历公八年	<u></u>		\triangle	±1.	→ <i>⇔</i>	協羊節	土牵	祖(培/共	\triangle	<u>-</u>	14F	兴 4岁 克
			分配盈餘				換差額			<u>台</u>	計		益總額
\$	408,223	\$	1,023,408	9	5 1,509,332	(\$	2,045)	\$	32,132	\$	30,087	\$	6,050,575
	-	(75,312)		-		-		-		-		-
	_	(360,222)	(360,222)		-		-		_	(360,222)
	_	(180,117)		180,117)		_		_		_		_
		•	,,	`	,,								
												,	7.
	-		-		-		-		-		-	(7)
	-		118,906		118,906		-		-		-		118,906
	<u> </u>	(_	24,359)	(_	24,359)		34,848	(6,462)		28,386	_	4,027
	<u>-</u>	_	94,547	_	94,547		34,848	(6,462)	_	28,386	_	122,933
	408,223		502,304		1,063,540		32,803		25,670		58,473		5,813,279
	,		,		,,-		, , , , , ,		, , , , ,		,		-,,
		(11,891)										
	-	(,	- 02 ((1)		-		-		-	,	02 ((1)
	-	(93,661)	(93,661)		-		-		-	(93,661)
	-		-		-		-		-		-	(1)
	-		-		-		-		-		-	(10)
	_		767,567		767,567		_		-		_		767,567
	_	(7,288)	(7,288)		6,222	(10,098)	(3,876)	(11,164)
		_	7,200	(_	7,200		0,222	\	10,000	\	3,070)	_	11,104)
			760 270		760 270		6 222	(10.009.)	(2 976		756 402
		_	760,279	-	760,279		6,222	(10,098)	(3,876)	-	756,403
	100.000	_	4.4## 004		1 500 150		20.027	*	1		# 4 FOF		
\$	408,223	<u>\$</u>	1,157,031	9	§ 1,730,158	\$	39,025	\$	15,572	\$	54,597	<u>\$</u>	6,476,01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林漢福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建設** 限公司 個**環境 通** 限公司 医國 104 年及 10 至 15 至 12 月 31 日

			, ,	單位:新	台幣仟元
代碼		1	04 年度	1	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16,160	\$	129,96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2,865		133,057
A20200	攤銷費用		2,879		43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4,449)		2,359
A20900	利息費用		197		550
A21200	利息收入	(7,787)	(10,232)
A21300	股利收入	(257)	(28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301,350)		139,27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損失	(140)		355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29
A238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及呆滯				
	損失	(20,378)		14,454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6,784		14,264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403)	(63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483,513)		415,425
A31130	應收票據		42,157	(36,987)
A31150	應收帳款	(9,262)		76,40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7	(36,44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771	(4,41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9)		410
A31200	存 貨		60,717	(127,077)
A31230	預付款項		5,555		4,28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44)		1,111
A32130	應付票據	(86)		85
A32150	應付帳款	(13,363)	(3,61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188)	(14,40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3,835	(15,99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	04 年度	1	03 年度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7,865	\$	1,135
A32200	負債準備	(2,853)	(2,42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743	(72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9,379)	(30,50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9,024		649,88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906		10,27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39)	(55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714)	(95,25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0,977		564,3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5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309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106)	(50,679)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28,879		38,652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0)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				
	股款		43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0,536)	(114,30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98		1,973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812)	(1,133)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57		28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8,185)	(225,1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513		1,775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1,715)	(4,782)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2	(203)
C04500	支付股利	(92,438)	(360,22 <u>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3,428)	(363,435)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70,636)	(24,23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0,628		354,85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9,992	<u>\$</u>	330,6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重事長:吳亦圭



經理人: 林漢福



會計主管:郭建洲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3 年 4 月 29 日,並於同年開始營業,以從生產與銷售塑膠布、塑膠皮、塑膠管、塑膠粒、塑膠粉、異型押出建材、碱氯品及其他有關產品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62年3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均為 24.69%。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 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 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本公司經評估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尚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適用修正 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的影響彙整如下: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 係針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本公司適用 IFRS 12 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十三。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相關揭露請參 閱附註二七。

3.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外)。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 103 年度淨利、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IAS 19「員工福利」

「淨利息」取代適用修訂準則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並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修訂後 IAS 19 除了改變確定福利成本之表達,並規定更廣泛之揭露。

本公司選擇不予揭露 103 年度確定福利義務敏感度分析。 綜上所述,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3 年度影響

	帳	面	金	額	首之	次	適 問	用 整	調帳	重面	è 金	後額	說	明
103 年 12 月 31 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			04,08		(\$	1,20	04,08	33)	\$		04,08	-	4. 4.	.91
103年1月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		1,2	10,31	5	(10,31 10,31			1,2	10,31	-	4. 4.	

綜合損益項目之 103 年度影響

					首	次 適	用	調	뢒	色	後		
項目	帳	面	金	額	之	調	整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24,26	i9)	\$		-	(\$	2	24,26	5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確定福利計畫再													
衡量數	(4,21	6)			-	(4,21	6)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4,12	<u> 26</u>						4,12	<u> 26</u>		
	(24,35	9)			-	(2	24,35	59)		
从唐司处毛八率元担公子五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40.55							40.55			
算之兌換差額		4	40,72	21			-		2	40,72	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B) #	,							,					
(損)益	(17	(2)			-	(17	7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國													
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1.05							1.05	70		
算之兌換差額			1,05	U			-			1,05	O		

(接次頁)



(承前頁)

						首	次	適	用	調	基	荃	後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之	异	周	整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		6,29	0)	\$			-	(\$		6,29	9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_		6,92	<u>(3</u>				_	(_		6,92	<u>23</u>)		
		_		28,38	<u> 6</u>					_		28,38	<u> 86</u>		
本年	F 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影響	<u>\$</u>		4,02	27	\$			=	<u>\$</u>		4,02	27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 「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	未定
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6年1月1日
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號延所得稅資產之 2017年1月1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 2016年1月1日 法之闡釋」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 2014年1月1日 之繼續 |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 註 1: 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 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註 2: 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 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 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註 3:除 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 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 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 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 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 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商品,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 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 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 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 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 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 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 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 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 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 「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 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 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 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 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3.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 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 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 (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 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 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 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不再重新換算。

(五)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 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 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 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 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 (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 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 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 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 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 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 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 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 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 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 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 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 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 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 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 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 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 係認列於損益。

(十)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 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 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 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 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 (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 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 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 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 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 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 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 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 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



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 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 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 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 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 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 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失, 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其他應收款) 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 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 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 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 及附賣回票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 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 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 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 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 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 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 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 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 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 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 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 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 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 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 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 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 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 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衡量。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 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 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 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 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 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 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 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和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和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 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 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 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 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 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 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 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 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 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 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 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告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 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 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 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 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 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 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 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 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 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 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 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 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 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 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 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 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產業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四)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 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 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 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於 104 及 103 年 度本公司並無認列重大減損損失。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 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 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 債金額。

(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 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 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 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6	\$ 12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3,552	52,90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36,224	253,622
附賣回債券	<u>-</u>	23,983
	<u>\$259,992</u>	<u>\$330,628</u>

銀行存款及附賣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56%	0.01%~2.58%
附賣回債券	-	0.62%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為 21,800 仟元(104 年 12 月 31 日:無),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參閱附註十)。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一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755
非衍生金融資產		
-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603,479	16,003
- 封閉型基金受益憑證	224,204	314,644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38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u>\$827,683</u>	<u>\$339,783</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62</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4年12月31日:無):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額(仟	元)
103年12月31日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	元	104	.01.28~	-104.02	2.13	EUR	380/ USD	466
	澳幣兌美	元	104	.01.16	-104.02	2.25	AUD	850/ USD	714
	日圓兌美	元		104.0)1.28		JPY (6,000/ USD	51

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 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二)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從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15,673 仟元及 2,801 仟元;從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713 仟元及 393 仟元。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726	\$ 3,291

本公司經評估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平價值已發生大幅且持久性之下跌,已認列持久性下跌之資產減損損失累計為 14,662 仟元。於 103 年度處分投資損失為 29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達勝壹乙創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0	\$100,000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		
款	\$ -	\$ 21,800
質押定期存款	_	<u>7,079</u>
	<u>\$ -</u>	<u>\$ 28,879</u>

上述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		
款	-	0.40%~1.09%
質押定期存款	-	1.36%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一、<u>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u>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143,357	\$185,514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603,379	594,117
	746,736	779,631
減:備抵呆帳	(<u>10,652</u>)	(10,652)
	<u>\$736,084</u>	<u>\$768,97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u>\$127,209</u>	<u>\$127,306</u>
其他應收款		
應收退稅款	\$ 15,852	\$ 20,579
應收賠償款	4,274	4,274
其 他	2,195	2,358
減:備抵呆帳	(<u>4,274</u>)	(4,274)
	<u>\$ 18,047</u>	<u>\$ 22,937</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		
八)	<u>\$ 4,724</u>	<u>\$ 4,175</u>

(一)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10 天至 60 天,超過授信期間之未付款餘額,以日息萬分之二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根據該客戶之過往信用記錄調查,評估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以確認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 用額度及評等每年定期檢視,故本公司之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 款主要係來自於信用及財務狀況良好,且無違約紀錄之客戶。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725,900	\$774,814
60 天以下	18,998	3,591
61 天以上	1,838	1,226
	<u>\$746,736</u>	<u>\$779,63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外,本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已逾期但未减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60 天以下	\$ 18,998	\$ 3,591
61 天以上	<u>1,838</u>	1,226
	\$ 20,836	\$ 4,817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呆帳均為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二)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並無已逾期且尚未認列備 抵呆帳之其他應收款。

十二、存 貨

	_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463,914	\$467,389
在製品	35,923	36,807
原物料	<u>284,576</u>	320,556
	<u>\$784,413</u>	<u>\$824,752</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163,322 仟元及 6,647,682 仟元。

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0,378 仟元及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454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 貨於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3,052,835	\$ 2,752,182
投資關聯企業	<u>266,692</u>	289,322
	\$ 3,319,527	\$ 3,041,50 <u>4</u>



(一) 投資子公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 2,081,545	\$ 1,803,915
CGPC(BVI)Holding Co.,		
Ltd.	365,773	401,197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326,353	275,584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95,559	187,090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83,088	83,898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517	498
	<u>\$3,052,835</u>	<u>\$ 2,752,182</u>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為彌補虧損及改善財務結構,分別於 104年 11月 16日及 103年 11月 14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權責決議通過辦理減資 224,000仟元及 300,000仟元,分別銷除已發行股份 22,400仟股及 30,000仟股,減資比例分別為 44.8%及 37.5%,減資基準日分別為 104年 11月 20日及 103年 11月 18日,減資後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股本為 276,000仟元,並於 104年 12月 7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7.22%	87.22%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100%	100%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00%	100%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00%	100%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100%	100%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 CGPC(BVI) Holding Co., Ltd.共匯 出美金 33,606 仟元,主要係用以投資 Teratech Corporation、Sohoware, Inc.、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稱「華夏中山」)及中山華 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以下稱「中山華聚」)。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0 月決議通過解散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子公司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已暫停營業,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外,其餘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子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二)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稱「越峯公		
司」)	\$ 37,398	\$ 45,838
非上市(櫃)公司	,	,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		
公司	226,690	240,436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稱「鑫特公		
司」)	2,604	2,611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以下稱「中華電		
訊公司」)	<u>-</u> _	437
	\$266,692	<u>\$289,322</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	<u>訊</u>	
	104年度	103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u> </u>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		
(損)利	(\$ 12,256)	\$ 2,154
其他綜合損益	(9,929)	(4,743)
綜合損益總額	(\$ 22,185)	(\$ 2,589)
	\ /	\ <u> </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 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_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越峯智	電子材料	设份有限 2	公司		1.74%	1.74%
華運和	含儲實業	设份有限 2	公司		33.33%	33.33%
鑫特村	才料科技展	设份有限 2	公司		10.00%	10.00%
中華電	電訊科技院	设份有限2	公司		1.00%	1.00%

中華電訊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26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公司解散登記及清算作業程序,並訂定 103 年 12 月 30 日為解散日,本公司於 104 年 9 月收回股款 435 仟元,並於 105 年 1 月 9 日完成清算程序。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越峯公司、鑫特公司及中華電訊公司之 持股雖未達 20%,惟本公司之最終主要股東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力,因是採用權益法評價。

關聯企業具公開市場報價之第1等級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本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有 土 地	房屋及改良物	機器設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雜 項 設 備	未完工程及待 驗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							
額	\$ 1,629,671	\$ 692,266	\$ 4,344,372	\$ 43,600	\$ 170,367	\$ 99,037	\$ 6,979,313
增添	-	-	-	-	-	111,524	111,524
處 分	-	(9,583)	(86,926)	-	(2,545)	-	(99,054)
內部移轉		44,839	113,287	733	3,035	(161,894_)	<u>-</u>
103年12月31日							
餘額	\$ 1,629,671	<u>\$ 727,522</u>	\$ 4,370,733	\$ 44,333	<u>\$ 170,857</u>	\$ 48,667	\$ 6,991,783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3 年 1 月 1 日餘							
額	\$ -	\$ 535,553	\$ 3,914,967	\$ 27,899	\$ 153,470	\$ -	\$ 4,631,889
折舊費用	-	22,768	99,808	4,118	6,363	-	133,057
處分	_	(8,779_)	(85,489)		(2,458_)	<u>-</u> _	(<u>96,726</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	<u>\$ 549,542</u>	\$ 3,929,286	\$ 32,017	<u>\$ 157,375</u>	\$ -	\$ 4,668,220
103年1月1日淨							
額	<u>\$ 1,629,671</u>	<u>\$ 156,713</u>	<u>\$ 429,405</u>	<u>\$ 15,701</u>	<u>\$ 16,897</u>	\$ 99,037	<u>\$ 2,347,424</u>
(接次頁)							

(承前頁)

				交 通 及		未完工程及	
	自 有 土 地	房屋及改良物	機器設備	運輸 設備	雜項設備	待 驗 設 備	<u>合</u> 計
103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1,629,671</u>	<u>\$ 177,980</u>	<u>\$ 441,447</u>	<u>\$ 12,316</u>	<u>\$ 13,482</u>	\$ 48,667	\$ 2,323,563
成 <u>本</u> 104年1月1日餘							
額	\$ 1,629,671	\$ 727,522	\$ 4,370,733	\$ 44,333	\$ 170,857	\$ 48,667	\$ 6,991,783
增添	-	-		-		217,115	217,115
處 分	-	(1,456)	(29,823)	(1,199)	(3,961)	- 07.000	(36,439)
内部移轉 104 年 12 月 31 日		5,914	84,718	3,833	2,818	(97,283_)	
餘額	<u>\$ 1,629,671</u>	<u>\$ 731,980</u>	<u>\$ 4,425,628</u>	<u>\$ 46,967</u>	<u>\$ 169,714</u>	<u>\$ 168,499</u>	<u>\$ 7,172,45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4 年 1 月 1 日餘							
額	\$ -	\$ 549,542	\$ 3,929,286	\$ 32,017	\$ 157,375	\$ -	\$ 4,668,220
折舊費用	-	23,319	100,722	3,849	4,975	-	132,865
處分		(1,400_)	(29,332_)	(1,199_)	(3,950)		(35,881_)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04 年 1 月 1 日淨	<u>\$ -</u>	<u>\$ 571,461</u>	<u>\$ 4,000,676</u>	<u>\$ 34,667</u>	<u>\$ 158,400</u>	<u>\$</u>	<u>\$ 4,765,204</u>
額 104年12月31日	<u>\$ 1,629,671</u>	<u>\$ 177,980</u>	<u>\$ 441,447</u>	<u>\$ 12,316</u>	<u>\$ 13,482</u>	<u>\$ 48,667</u>	\$ 2,323,563
淨額	<u>\$ 1,629,671</u>	<u>\$ 160,519</u>	<u>\$ 424,952</u>	\$ 12,300	<u>\$ 11,314</u>	<u>\$ 168,499</u>	\$ 2,407,255

本公司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改良物	
宿舍、餐廳及辦公大樓	26至60年
電解廠房及改良物	5至21年
一般廠房及改良物	3至45年
機器設備	
化學工業設備	5至8年
機械製造設備	5至8年
電氣及油槽等設備	10至25年
其他設備	2至15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汽車	2至7年
堆 高 機	5至7年
其他運輸設備	2至1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雜項設備	
一般辦公用電腦設備	2至5年
工業用電腦設備	3至15年
其他雜項設備	3至21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 閱附註二九。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生\$ 27,715\$ 27,715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頭份工業區,該地段因係屬工業用 地,致可比較市場交易資訊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 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聚光電」)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本公司同意將該出租之土地地上權設定予台聚光電,並同意台聚光電將該土地地上權,設定權利抵押權予彰化商業銀行,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103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電腦軟體 累計攤銷	\$ 7,559	\$ 1,133	\$ -	\$ 8,692
電腦軟體 淨 額	\$ 7,559	<u>\$ 435</u>	<u>\$</u>	\$ 8,25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u>成</u> 本 電腦軟體 累計攤銷	\$ 8,692	\$ 5,812	<u>\$</u>	\$ 14,504
電腦軟體 淨 額	435 \$ 8,257	\$ 2,879	<u>\$</u>	3,314 \$ 11,190

上述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3年計提攤銷費用。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261</u>	<u>\$ 347</u>
<u>應付帳款</u> (含關係人) 因營業而發生	<u>\$445,721</u>	<u>\$501,272</u>

應付帳款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2 個月。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流動

		_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4,024	\$127,455
	應付水電費	45,919	55,318
	應付運費	24,308	23,949
	應付設備款	7,337	10,758
	其 他	32,937	35,449
		<u>\$284,525</u>	<u>\$252,929</u>
十九、	<u>負債準備-流動</u>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退貨及折讓	\$ 20,028	\$ 22,881
			退 貨 及 折 讓
	103年1月1日餘額		\$ 25,301
	本年度提列		7,846
	本年度實際沖銷		(<u>10,266</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22,881</u>
	104年1月1日餘額		\$ 22,881
	本年度提列		122
	本年度實際沖銷		$(\underline{2,975})$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28</u>

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 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 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 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 核准退休日前特定期間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自 75 年 11 月起,按 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本公司 75 年 11 月至 78 年 1 月為 6%,以後為9%)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 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 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42,596	\$ 1,358,6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64,270</u>)	(154,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178,326</u>	<u>\$1,204,08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計畫資產	淨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公 允 價 值	負債(資產)
103年1月1日餘額	\$ 1,351,346	(\$ 141,031)	\$ 1,210,31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250	-	11,250
利息費用(收入)	10,135	(1,057)	9,078
認列於損益	21,385	(1,057)	20,32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246)	(2,24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6,515	_	26,51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6,515	(2,246)	24,269
雇主提撥	-	(50,829)	(50,829)
福利支付	(40,583)	40,583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1,358,663</u>	(<u>\$ 154,580</u>)	<u>\$1,204,083</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358,663	(\$ 154,580)	\$ 1,204,083
服務成本	<u>φ 1,550,005</u>	(<u>\$\psi\$ 151,500</u>)	Ψ 1,20 1,003
當期服務成本	10,419	-	10,419
利息費用(收入)	10,190	(1,159)	9,031
認列於損益	20,609	(1,159)	19,450

(接次頁)

(承前頁)

	確義	定務	福現	利 值	計公	畫允	資 價	產 值		確定福利 (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3,08	35)	(\$	3,08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	20,91	5				-		20,915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5	50,53	2)				-	(50,532)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_	3	36,32	<u>4</u>				_	_	36,32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_		6,70	<u>7</u>	(3,08	<u>85</u>)	_	3,622
雇主提撥				-	(4	18,82	29)	(48,829)
福利支付	(4	13,38	<u>3</u>)		4	13,38	<u> 33</u>	_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34	12,59	6	(<u>\$</u>	16	54,27	<u>(0</u>)	<u>\$ 1</u>	,178,326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15,569	\$ 16,182
推銷費用	1,813	1,855
管理費用	1,405	1,611
研發費用	663	680
	\$ 19,45 <u>0</u>	\$ 20,328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稅後淨額分別為 77,513 仟元及 74,507 仟元。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 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 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375%	0.75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25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_ 104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u>\$ 32,042</u>)
減少 0.25%	<u>\$ 33,198</u>
長期平均調薪率	
增加 0.25%	<u>\$ 32,330</u>
減少 0.25%	(<u>\$ 31,36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本公司預計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49,561 及 49,473 仟元。

二一、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500,000	500,000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468,303	468,303
已發行股本	<u>\$ 4,683,034</u>	<u>\$ 4,683,03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投資關聯企業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 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 10%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如股東會決議分派盈餘者,其中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數之 1%,員工紅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數之 1%。

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符合 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熟期,為考量研發需求 及多角化經營,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10%,其中現 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 10%。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 0.1 元時,得不分派。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二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 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 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4年 6月 9日及 103年 6月 12日舉行股東常會, 決議通過 103及 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西己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	03年度		102年	度	1	.03年	度		102	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1,891		\$ 75,3	312							
現金股利		93,661		360,2	233	\$		0.2		\$	0.8	
股票股利		-		180,1	117			_			0.4	

本公司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76,757	
現金股利	468,303	\$ 1.0
股票股利	93,661	0.2

有關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 653,026 仟元及 64,820 仟元,合計 717,846 仟元,惟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428,727 仟元,經彌補虧損後淨額為 408,223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該金額皆無異動情形。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	\$ 943	\$ 1,853
金融資產 其 他	6,528 316	8,379
	7,787	10,232
租金收入	7,865	7,910
其 他	7,887 \$ 23,539	11,073 \$ 29,215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		
益(損失)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140	(\$ 3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22,098	25,804
金融資產利益(附註七)	15,673	2,8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附註七)	(713)	(393)
其 他	$(\underline{6,271})$ $\underline{\$ 30,927}$	(
(三) 折舊及攤銷		
	104年度	10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2,865	\$133,057
無形資產	2,879	435 \$122,402
	<u>\$135,744</u>	<u>\$133,49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29,345	\$128,777
營業費用	3,520 \$132,865	4,280 \$133,057
	<u> </u>	<u>Ψ133,03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	h
營業費用	<u>\$ 2,879</u>	<u>\$ 435</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1,599	\$ 10,92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		
+)	<u>19,450</u>	20,328
	31,049	31,254
其他員工福利	776,674	<u>751,73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807,723</u>	<u>\$782,99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653,682	\$624,922
營業費用	_154,041	158,069
	<u>\$807,723</u>	<u>\$782,991</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05 人及 708 人。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1%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年度係按 1%估列員工紅利 1,070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1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 8,244 仟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1%估列,該等金額於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13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修正章程後,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未估列董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 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 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 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9 日及 103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3 及 102 年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現	金	紅	利
	103	3年度	10	2年度
員工紅利	\$	1,070	\$	6,778
董監事酬勞		_		_

104年6月9日及103年6月12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103及10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 及 104 與 103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 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外幣兌換損益

	104年度	10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8,674	\$ 42,41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36,576</u>)	(<u>16,614</u>)
淨 損 益	\$ 22,098	<u>\$ 25,804</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4年度	103年度
本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1,885	\$ 10,8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115</u>) 47,770	(<u>881</u>) 9,92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09)	(7,602)
稅率不同影響數	(2,181)	(1,85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	3,213	10,596
	823	1,13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8,593</u>	<u>\$ 11,06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816,160	<u>\$129,96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138,747	\$ 22,095
權益法認列國內之投資損益	(93,479)	(29,591)
其 他	6,408	(1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	10,80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213	10,596
稅率不同影響數	(2,181)	(1,85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4,115</u>)	(88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8,593</u>	<u>\$ 11,062</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度	103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 1,495)	(\$ 6,923)
數	$(\frac{616}{\$ 879})$	$\frac{4,126}{($2,797})$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6,744</u>	<u>\$ 22,62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6,171</u>	<u>\$</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未實現不動產、廠	\$ 11,179 71,174	(\$ 3,464) 3,620	\$ - (1,495)	\$ 7,715 73,299
房及設備損失 遞延收入 負債準備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應付休假給付 其 他	1,063 11,381 3,850 203,120 4,535 280	(187) 5,035 (445) (4,995) 142 	- - - 616 -	876 16,416 3,405 198,741 4,677 338
虧損扣抵	306,582 3,916 \$ 310,498	$ \begin{array}{r} 38 \\ 236) \\ (3,916) \\ ($$4,152) \end{array} $	(879) (<u>\$ 879)</u>	305,467 \$ 305,467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未實現兌換利益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	\$ 118 1,851	(\$ 118) (728)	\$ - -	\$ - 1,123
差異 土地重估增值	6,603 483,213 \$ 491,785	$(2,483)$ $(\frac{$}{$} 3,329)$	<u>-</u> <u>-</u>	4,120 483,213 \$ 488,456
103 年度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 底 餘 額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未實現不動產、廠	\$ 8,722 86,176	\$ 2,457 (8,079)	\$ - (6,923)	\$ 11,179 71,174
房及設備損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1,145	(82)	-	1,063
產 遞延收入 負債準備	18 7,102 4,296	(18) 4,279 (446)	- - -	11,381 3,85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應付休假給付 其 他	204,179 4,535 441 316,614	(5,185) - (<u>161</u>) (7,235)	4,126 - (2,797)	203,120 4,535 <u>280</u> 306,582
虧損扣抵	\$ 316,614	$(\frac{7,233}{3,916})$	$(\frac{2,797}{})$	3,916 \$ 310,498

(接次頁)



(承前頁)

										認	列方	於 其	他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		-		\$		118		9	\$		-	\$	5	118	3
未實現兌換利益			709	9			1	,142					-			1,851	
存貨申報差異			20	6	(26)				-			-	-
折舊提列年數財稅																	
差異			10,01	8	(3	,415)				-			6,603	3
土地重估增值	_	4	83,21	<u>3</u>				_		_			<u>-</u>	_	4	83,213	3
	<u>\$</u>	49	93,96	<u>6</u>	(\$	2	,181)	5	\$		=	<u>\$</u>	4	91,785	5

(五)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本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 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232,589 仟元及 234,130 仟元。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104年12月31日103年12月31日數124,642\$149,958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均無 86 年度(含) 以前之累積未分配盈餘。

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4.41%(預計)及29.97%,但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104年1月1日起分配盈餘時開始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本公司對 99 及 101 年度之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申請復查 99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已估列相關所得稅費用 5,842 仟元。

二四、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104年度
 103年度

 \$ 1.64
 \$ 0.25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767,567</u>	<u>\$118,906</u>
<u>股</u>		單位:仟股
	104年度	10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68,303	468,30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	587	<u>27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68,890	468,581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1 年 3 月決議通過,同意將出租予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光電)之土地地上權設定予台聚光電,並同意台聚光電將上述之地上權,提供設定權利抵押權予彰化商業銀行南港科學園區分行(以下稱「彰化銀行」),用以取得營運週轉借款。本公司並承諾彰化銀行,於台聚光電融資期間不得將出租予台聚光電之土地移轉、讓與及信託所有權予他人,亦不得提供予其他債權人設定抵押權、質權或其他擔保之權利,並不得終止與台聚光電之土地租賃關係。

台聚光電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租期自 99 年 10 月 1 日至 116 年 9 月 30 日止,共計 17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台聚光電對該不動產未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7,013	\$ 7,01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8,051	28,051
超過5年	47,335	54,348
	\$ 82,399	\$ 89,412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七、<u>金融工具</u>

(一) 公允價值資訊 -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104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u>\$</u>	82	7,683	<u>\$</u>		<u> </u>	<u>\$</u>			<u>-</u>	<u>\$</u>	827,683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u>\$</u>		<u>2,726</u>	<u>\$</u>			<u>\$</u>			<u>=</u>	<u>\$</u>	2,726
103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755	\$			-	\$	755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33	9,028				_					339,0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u>	33	9,028	<u>\$</u>		755	<u>\$</u>			=	<u>\$</u>	339,783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u>\$</u>		3,291	<u>\$</u>			<u>\$</u>			<u>-</u>	<u>\$</u>	3,2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u>\$</u>		62	<u>\$</u>			<u>-</u>	\$	62

104及103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 - 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 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 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827,683	\$339,783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9,992	330,62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		
投資	-	28,879
應收票據	143,357	185,51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719,936	710,771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不含應收退稅款)	6,919	6,533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11,278	10,875
存出保證金	2,406	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含以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726	103,291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_	6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02
應付票據	261	34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45,721	501,27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95,066	255,605
存入保證金	1,399	2,601
	,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受營運環境之影響,惟本公司已依業務性質及風險分散原則執行適當之風險管理與控制作業。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主要承擔之市場風險為外幣匯 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透過外幣資產及負債以自然抵銷之方式規避匯率波動之影響,對可能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或未來現金流出之風險,本公司透過遠期外匯合約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遠期外匯合約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 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 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主係美元項目)。當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升值/貶值 3%時,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6,726 仟元 及 13,660 仟元。

因前述之敏感度分析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金額計算,故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因持有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市場利率之變動,並藉由浮動利率金融負債部位之調節,以使本公司

之利率趨近於市場利率,以因應市場利率變動所產生之風 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138,330	\$294,48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94,537	55,697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所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因皆以攤銷後成本 衡量,故不列入分析;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分析方式係假設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 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 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 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50 基點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50 基點,對本公司 104 及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73 仟元及 278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國內上市(櫃)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等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證券之價格 為基礎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4 及 103 年度稅前淨利 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 少 41,384 仟元及 16,951 仟元;104 及 103 年度稅前其他綜 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 /減少 136 仟元及 16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及保證而造成本公司 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 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及子公司進行交易,以減輕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並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另本公司提供之財務保證係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4,640,110仟元及3,794,110仟元。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子公司之營運狀況良好,本公司因子公司違約而支付背書保證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且分散於不同區域,並無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地區,另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故其信用風險尚屬有限。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列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相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支應營運資金並減低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04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要求即付或

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67,024

<u>\$</u> -

103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要求即付或

利率(%)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u>\$ 629,768</u> <u>\$ -</u> <u>\$</u>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銀行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額度

- 未動用金額

\$ 2,191,760

\$ 2,410,000

二八、關係人交易

與本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係人名稱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兄弟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昌隆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	自公司	Ī						
聚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	司		兄弟公司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關聯	抢企業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	公司(台氯公	子	公司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	orporation	子 公 司									
(Krystal)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n (CGPC-Am	erica)	子 公 司								
CGPC (BVI) Holding Co	., Ltd.		子 公 司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	司		孫 公 司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	司		孫 公 司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	司		子公司台氯公司之大股東								
台達化工(中山)有限公	司		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之子公司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	自公司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	司		兄弟	自公司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舅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銷	貨					
子么	之司				\$ 510,757	\$ 514,658
具重	大影響	之投資	者		2,719	3,653
兄弟	公司				653	750
					\$ 514,129	\$ 519,061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舅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進	貨					
子么	く司				\$ 3,102,535	\$ 3,492,196
兄弟	公司				975	907
母么	く司				-	80
具重	大影響	之投資	者		37	<u> </u>
					<u>\$ 3,103,547</u>	<u>\$ 3,493,183</u>

本公司與子公司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訂有氯乙烯單體 供應契約,每月向子公司購買一萬二千公噸至一萬六千公噸之氯乙 烯單體。購買價格參考當月國內聚氯乙烯售價、氯乙烯單體之亞洲 現貨報導價格及二氯乙烷與乙烯之亞洲價格後,由雙方於當月五日前協商完成。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進貨交易與一般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舅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_103年12月31日
應收	帳款-	關係人	_			
子么	2 司				\$126,518	\$126,416
具重	大影響	之投資	者		513	788
兄弟	公司				<u>178</u>	102
					<u>\$127,209</u>	<u>\$127,30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4年及103年12月 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經評估無需提列呆帳損失。

舅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	帳款-	關係人				
子么	之司				\$245,992	\$288,236
兄弟	公司				31	-
具重	大影響	之投資	者		25	_
					<u>\$246,048</u>	<u>\$288,23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舅	係	人	類	別	104年	三12月31日	103年	三12月31日		
其他	應收款-	-關係	人			<u> </u>				
子么	之 司				\$	3,398	\$	2,832		
具重	大影響之	と投資	者			977		998		
關聯	企業					146		145		
母么	之 司					133		131		
兄弟	公司					70		69		
					<u>\$</u>	4,724	<u>\$</u>	4,175		
長期	應收款項	頁一關	<u>像人</u>							
孫を	之 司				<u>\$</u>	11,278	<u>\$</u>	10,875		

應收孫公司之款項,主要係因銷貨產生,其帳齡超過 360 天, 因是自應收帳款轉列長期應收款項。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225\$ 256日公司1,7712,227子公司1,292-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253193	
母公司1,7712,227子公司1,292-	
子公司 1,292 -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10,541</u>	
(二) 背書保證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	. 日
子公司 \$4,640,110 \$3,794,110)
	_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費用(帳列推銷及管理費	
用)	
母公司 \$ 4,431 \$ 5,30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2,669 2,070	
\$\frac{1}{5}\frac{1}{5	

本公司向母公司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具重大影響投資者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內湖辦公室,租期分別至 108 年 4 月及 107 年 12 月,租金係按月支付。

舅	係	人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管理	服務費	(帳列	製造及	管理		
<u>費</u>						
兄弟	公司				\$ 26,230	\$ 22,001
母位	〉司				2,529	2,304
關聯	企業				<u>-</u>	2,052
					<u>\$ 28,759</u>	\$ 26,357

兄弟公司台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母公司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本公司人力支援及設備等相關服務,其合約自 90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支付方式係按每季實際發生之費用於次季支付之。

關係	人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租金收入				
兄弟公司			\$ 7,354	\$ 7,359
具重大影響之	投資者		96	147
子公司			31	9
			<u>\$ 7,481</u>	<u>\$ 7,515</u>

兄弟公司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承租頭份廠區土地,租期自 99 年 10 月 1 日至 116 年 9 月 30 日止,共計 17 年,租金係按季計收。

	關 係		類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其他收入 具重大影子 公司	- 響之投資	者		\$ 2,251 2,649 \$ 4,900	\$ 2,584 2,362 \$ 4,946
(四)	主要管理	理階層薪	栖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	快他			\$ 10,568	\$ 9,380
	退職後福	訸			<u>65</u>	<u> </u>
					<u>\$ 10,633</u>	<u>\$ 9,49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背書保證及進口原物料 之關稅擔保請參閱附註十及十四: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					
資-流動)	\$ 2,106	\$ 7,0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1,625,173	1,625,173			
房屋及改良物-淨額	96,595	107,049			
	<u>\$ 1,723,874</u>	<u>\$1,739,301</u>			



本公司於 101 年 3 月 6 日與彰化商業銀行簽訂 1,000,000 仟元之 5 年期長期擔保借款合約,用以籌措營運資金,得於該合約有效期間內循環使用該額度。本公司提供頭份北廠之土地及廠房作為擔保品,於 104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動用融資額度。

本公司提供頭份南廠之土地及廠房予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作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該融資額度合約業已到期,惟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辦理不動產擔保品解除抵押程序。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 31,874 仟元及 16,751 仟元。
- (二)本公司為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及CGPC(BVI)Holding Co., Ltd.等關係公司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金額分別為4,640,110仟元及3,794,110仟元;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及CGPC(BVI)Holding Co., Ltd.等關係公司分別已動支2,093,136仟元及2,084,012仟元。本公司相關為他人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二及附表二。

(三) 高雄氣爆事件說明:

關於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倉儲公司)受託代操作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李長榮化學公司)丙烯管線於 103 年 7 月 31 日晚上發生氣爆乙事,茲因本事件高雄地檢署已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對高雄市政府相關人員、李長榮化學公司相關人員及華運倉儲公司受僱人提起公訴,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佈日止,該氣爆案之有關責任歸屬及後續影響仍待高雄地方法院審理中。

華運倉儲公司於 104 年 2 月 12 日與高雄市政府達成協議,提供 225,155 仟元之銀行定存單設定質權給高雄市政府,作為氣爆事件所 受損失之擔保。高雄市政府亦陸續對李長榮化學公司、華運倉儲公司及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公司)等提起民事訴訟請求。

針對已罹難之受害人,華運倉儲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公司與高雄 市政府於 104 年 7 月 17 日簽署三方協議書,同意對於 32 位罹難者 之全體繼承人及有請求權之人(以下稱「罹難家屬」)先行協商賠償 事宜,每位罹難者給付其罹難家屬 12,000 仟元,和解金總計 384,000 仟元。和解金由李長榮化學公司先墊付,最遲分為四年給付;並另 由李長榮化學公司代表三方與氣爆事件罹難者之罹難家屬洽商和解 事宜、簽署和解契約書。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佈日止,已有高雄氣爆事件之受損者、受害人或其親屬等去函或提起民事(刑事附帶民事)訴訟向李長榮化學公司、華運倉儲公司及台灣中油公司等請求賠償,加上前段所述罹難者之和解金,累計求償金額約2,036,928仟元,惟華運倉儲公司實際需賠償金額尚待日後依民事訴訟確定判決分攤應承擔責任之比例後才能確認。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 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 及負債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元外,各外

幣/帳面金額為仟元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涯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u>.</u>				
貨幣	性項	且									
美	元			\$	17,518	32.825 (美元:新台幣	()	\$	57	75,03	2
歐	元				400	35.880 (歐元:新台幣	()		1	14,34	1
澳	幣				934	23.985 (澳幣: 新台幣	()		2	22,40	2
非貨	幣性	項目									
採權	益法	之子么	公司								
	美	元			19,632	32.825 (美元:新台幣	()		64	14,42	0



				外	幣	浬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負	債								
貨幣	性項	且									
美	元				533	32.825 (美元:新台幣	()		1	7,48	8

103年12月31日

				外	敝	滙	率	帳	面	金	額
金	融	資	產				_				
貨幣	性項	且									
美	元			\$	14,730	31.650 (美元:新台	幣)	\$	46	56,20	6
歐	元				746	38.470 (歐元:新台	幣)		2	28,70	1
澳	幣				1,204	25.905 (澳幣:新台	幣)		3	31,17	8
非貨	幣性	項目									
採權	益法	之子么	公司								
	美	元			21,238	31.650 (美元:新台	幣)		67	72,18	5
<u>金</u>	融	負_	債								
	性項	且									
美	元				343	31.650 (美元:新台	幣)]	10,85	9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益分別為淨利益 22,098 仟元及 25,804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 (一) 本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參閱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參閱附註三十及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參閱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參閱附表四。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參閱附表五。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參閱 附表六。
- 9. 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
-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參閱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 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 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參 閱附表八。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 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參閱附表一。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 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	為本期最人(註	景高 餘 額 四)	期末(註四	餘 額 及五)	實際動	支 金 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註三)	業務往來金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 名 稱 名 稱	保 品質値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 與 限 額 (註二及四)	資 金 貸 總 限 (註二及四
1		華夏塑膠(中山) 有限公司			\$	131,300 4,000 仟元)	\$	131,300		65,650	0.792%	2	\$ -	營業週轉		_	\$ 365,773	\$ 365,773

註一: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權益 40%為限。惟 104年 12月 31日止,本公司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註二: CGPC(BVI)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均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淨值 40%為限,惟對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 100%之非屬中華民國之公司間其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得超過 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 100%為限,此資金貸與總限額係採用 104年 12月 31日之淨值計算。

註三:資金貸與性質 1.有業務往來者。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四:金額係按 104年 12月 31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五:對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之資金貸予另已設算利息收入 929 仟元。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	。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称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新公 司 名 稱關	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係之限額(註二)	基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餘 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 背書保證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背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 一)	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 二)	對子公司	屬子公司 司針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0	華夏海灣塑膠形 份有限公司	登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9,714,015	\$ 4,440,110	\$ 4,440,110	\$ 2,093,136	無	68.56%	9,714,015	是	否	否
0	華夏海灣塑膠形 份有限公司	是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子公司 Corporation	9,714,015	100,000	100,000	-	無	1.54%	9,714,015	是	否	否
0	華夏海灣塑膠形 份有限公司	是 CGPC(BVI)Holding Co., Ltd.	9,714,015	100,000	100,000 \$ 4,640,110	-	無	1.54%	9,714,015	是	否	否

註一:採用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權益計算。

註二: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150%為限。此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採用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權益計算。

註三:外幣金額係按 104年 12月 31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財務概況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言	有 價	證券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行 人 之 關	發帳	列	科目	期 單位/股數	「帳面 会	全 額	持股比率	公允		年度中最高股數/單位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	封閉刑其	金受益憑證	<u> </u>		14 / 1 1/1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		一號不動產		基金	_		員益按公 独資產-	★允價值衡量之	4,268,000	\$ 75	,629	-	\$	75,629	4,268,000	(註一)
	富邦	乙號不動產	投資信託基	基金	_	透過打	員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5,000,000	63	,850	-		63,850	5,000,000	(註一)
	新光	一號不動產	投資信託基	基金	_	透過打		允價值衡量之	3,000,000	45.	,000	-		45,000	3,000,000	(註一)
	國泰	二號不動產	投資信託基	基金	_	透過打		允價值衡量之	2,500,000	39	,725	-		39,725	2,500,000	(註一)
	開放型基	金受益憑證	<u> </u>			金属	融資產 —	流動								
	日盛	貨幣市場基	金		_		員益按公 独資產 —	、允價值衡量之 ·流動	16,909,881	247.	,248	-	2	47,248	16,909,881	(註一)
	兆豐	國際寶鑽貨	幣市場基金	金	_	透過打		公 介價值衡量之	19,850,501	245	,688	-	2	45,688	19,850,501	(註一)
	第一	金全家福貨	幣市場基金	金	_	透過打	員益按公	公 介價值衡量之	309,473	54.	,509	-		54,509	309,473	(註一)
	未來	資產所羅門	貨幣市場基	基金	_	透過打		\$允價值衡量之	1,284,181	16	,001	-		16,001	1,930,331	(註一)
	元大	:得利貨幣市	場基金		_	透過打		允價值衡量之	869,484	14	,000	-		14,000	2,955,561	(註一)
	德信	萬保貨幣市	場基金		_	透過打		公 介價值衡量之	1,099,756	13.	,005	-		13,005	1,269,250	(註一)
	保德	信貨幣市場	基金		_	透過打		允價值衡量之	514,255	8	,027	-		8,027	3,025,892	(註一)
	第一	金台灣貨幣	市場基金		_	透過打		允價值衡量之	331,284	5.	,001	-		5,001	795,795	(註一)
	股 票						融資產 —	, , .								
		科技股份有 壹乙創業投		限公	_			資產-流動 金融資產—非	212,993 10,000,000		,726 ,000	0.06% 5.95%		2,726	212,993 10,000,000	(註一) (註一)
	百]				流動	助									

(接次頁)

(承前頁)

(分別具)		與有價證券發		期			末	年度中最高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及 名 稱	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單位/股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率		股數/單位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14 7 € 10 121 14			H	77.12.00		*************************************	
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19,957,993	\$ 247,018	-	\$ 247,018	19,957,993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11,451,461	167,438	-	167,438	17,026,829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567,964	100,038	-	100,038	567,964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8,425,452	100,033	-	100,033	8,425,452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5,156,699	83,031	-	83,031	5,156,699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4,112,922	62,094	-	62,094	5,511,536	(註一)
	/** コム-		金融資產-流動	2 020 560	50.012		50.012	2.041.104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3,029,569	50,013	-	50,013	3,041,104	(註一)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_	金融資產 - 流動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3,138,811	50,013		50,013	3,152,267	(註一)
			金融資產一流動	3,130,011	30,013	_	30,013	3,132,207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4,379,549	50,009	_	50,009	4,401,215	(註一)
	一个人人人们也 多至亚		金融資產-流動	1,0 12,0 12	2 3,0 0 3		2 2,0 2 3	.,	(11.)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4,595,546	50,008	-	50,008	4,602,907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2,941,334	44,021	-	44,021	3,355,727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1,866,760	29,139	-	29,139	1,866,760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499,565	7,007	-	7,007	3,068,754	(註一)
	こ 申 / E,		金融資產-流動	500.054	7.002		7 002	2 645 457	()-}-
	永豐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509,054	7,003	-	7,003	3,645,457	(註一)
	 股 票		金融資產-流動						
	校	主要股東與本	 	108,183	1,866	0.02%	1,866	108,183	(註一)
		公司相同		100,103	1,000	0.0270	1,000	100,100	(11. /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84,411	1,021	_	1,021	84,411	(註一)
	NI 1 23 14 13 13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11		金融資產-流動	- , -	,		<i>y</i> -	- 7	/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1,969,883	28,803	-	28,803	9,199,060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未來資產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820,231	10,220	-	10,220	2,247,877	(註一)
			金融資產-流動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	之 公	司有	價	證券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 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帳 面	i 金額	持股比率	公 允		末年 度 中 最 直股數/單位	
CGPC (B	VI) Hold	ling 股	票																
Co., Ltd	l.		Teratec	ch Corpor	ation		_	以成本領	 新量之金	融資產-	非	112,000	\$	3,309	0.74%	\$	-	112,000	(註一)
								流動											
			Sohow	are,Inc	憂先股		_	以成本領	 新量之金	融資產-	非	100,000		-	-		-	100,000	(註一、二及
								流動											三)

註一: 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而受限制使用之情事。

註二: 係優先股, 因此不予計算持股比率及股權淨值。

註三:該公司已全數提列損失。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本書 文		有 價 證 券		文 易	BB 1/2.	期 初	(註)	買	入	賣			出其	東 末	(註)
接触機能強性情報	買、賣之公司	種類 及名稱		對 象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價	帳 面 成 本			金額
# 金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	受益憑證													
#前平安良常市場共命 一	限公司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	透過損益按公允	<u> </u>	_	-	\$ -	59,182,643	\$ 729,500	39,332,142	\$ 484,627	\$ 484,508	\$ 119	19,850,501	\$ 244,992
毎年平安1特市場系金 整当日は被公允 一 一 一 一 1.209.988 307.500 26,989.988 307.500 26,989.988 307.500 68 一 一 1.609.881 246.971 24		基金		差											
情報を定く会議を通信を表現を通信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表現を			融資產-流動												
展覧等 - 無数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一 -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_	-	-	26,989,988	307,500	26,989,988	307,568	307,500	68	-	-
日盛餐館市場盃金 括過程整接交先 一				之											
会新 1699 貨幣市場区 受給															
会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金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_	-	-	75,579,083	1,101,400	58,669,202	854,698	854,429	269	16,909,881	246,971
会新 1699 食物市場基金 價值物量之金 融資產 - 加數				之											
空間 空間 空間 空間 空間 空間 空間 空間		/ hr 1 100 / h / h / h H h						25 001 620	224 500	25 001 520	224.510	224 500	210		
解養產一海動 透過核送於允允 有限公司 「一個個衛星之金 確實產一海動 投過損益接及允允 價值衛星之金 確實產一海動 日曜日本安原常市場基金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海過程後及允允 價值衛星之金 融資產之金 融資金之金 融資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配資產之金 配資產之金 融資企產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配資產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企業之金 融資產之金 必養養養之金 金 必養養養之金 金 必養養養養之金 金 必養養養養之金 金 必養養養之金 金 必養養養養之金 公司 包 企 企 企 企 企 企 企 企 企 企 企 企 企					_	-	-	25,091,620	334,500	25,091,620	334,710	334,500	210	-	-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接公允 一 一 1.513.473 22.000 34.596.699 300.000 25.266.970 287.734 287.500 231.499 112		金		艺											
一個		m2 +-1-7-5-86 - 1:1-1-1-1-1-1-1-1-1-1-1-1-1-1-1-1-1-1				011 126	12,000	21 215 069	240.500	22 027 104	252 611	252 400	112		
登益憲統 一個報告 一個		野科貝幣印場基金				811,130	12,999	21,213,908	340,300	22,027,104	333,011	333,499	112	-	-
登述無數 2 2 2 2 2 2 2 2 2				乙											
有限公司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信信衡量之金 施資産 派動 と透過量数公允 (信信衡量之金 施資産 派動 生態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過去较公允 (信信衡量之金 施資産 派動 華碩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過去较公允 (信信衡量之金 施資産 派動 超過益按公允 (信信衡量之金 施資産 派動 电报应 (信息量之金 施資産 派動 电报应 (信息量之金 施資産 派動 电报应 (信息量之金 施資産 派動 电报应 (信息量之金 施資產 派動 是超過至之金 施資產 派動 电报应 (信息量之金 施資產 派動 是超過至全金 施資產 派動 是超過至全 地 (信息量之金 施資產 派動 是超過至全金 施資產 派動 是超過至全金 施資產 派動 是超過至全金 地 (有息之金 地 (有息之金 地 (有息之金 地 (有息全金 地 (有息之金 地 (有息全金 地 (有息全金 地 (有息全金 地 (有息全金 地 (有息之金 地 (有息全金 地 (有息之金 地 (有息全金 地 (有息之金 地 (有息之金 地 (有息全金 (有息全金) 1.293.296	台灣気フ燥工業即份	受													
大型関係音音を表現している。 大型関係音音を表現している。 大型関係音音を表現している。 大型関係音音音を表現している。 大型関係音音を表現してい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型 大			透過指	- 1	_	_	_	24 096 089	397 000	21 066 520	347 102	347 000	102	3 029 569	50,000
東京歌合股份有限 公理歌音の表現 日産食幣市場基金 日産食幣市場基金 日産食幣市場基金 日産食物市場基金 日産食幣市場基金 日産食物市場基金 日産食物・日本食 日産食 日食食	AMAS	30 35件只用中物坐亚						2.,020,002	257,000	21,000,020	017,102	2.7,000	102	5,025,005	20,000
 光豐國際資賃會幣市場 透過損益按公允 信値衡量之金融資産 (流動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一				_											
基金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合新 1699 貨幣市場基 透過損益按公允 一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單額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整額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型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型過過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型益租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型益租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型益租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型益租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		<u> </u>	_	-	-	24,344,698	300,000	4,386,705	54,022	54,000	22	19,957,993	246,000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 金											·	·			
金			融資產-流動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一流動 極資產一流動 極資幣市場基金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	透過損益按公允	<u> </u>	_	-	-	29,672,442	395,000	29,672,442	395,162	395,000	162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産 - 流動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医過資產 - 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医耐食性 - 一 3,304,395 37,500 26,342,124 300,000 25,266,970 287,734 287,500 234 4,379,549 50,000 25,266,970 287,734 287,500 206 3,775,679 60,500 16,610,914 267,000 20,386,593 327,706 327,500 206		金	價值衡量之金	差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 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何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何值衡量之金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極資產-流動 個質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極資產-流動 極資產-流動 極資產-流動 極資產-流動 極資產-流動 極資產-流動 極資產-流動 医型系合股份有限 公司 医型液质 医型液质 医型液质 医型液质 医型液质 医型液质 医型液质 医型液质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_	1,513,473	22,000	34,596,669	504,000	24,658,681	359,474	358,999	475	11,451,461	167,001
華頓平安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医型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医型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動				差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				2 204 205	27.500	26.242.124	200,000	25.255.050	207.724	207.500	22.4	4.250.540	50.000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華			_	3,304,395	37,500	26,342,124	300,000	25,266,970	287,734	287,500	234	4,379,549	50,000
野村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 — 3,775,679 60,500 16,610,914 267,000 20,386,593 327,706 327,500 206 — — — — — — — — — — — — — — — — — — —				艺											
#夏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 医金基糖 医多类性 医多种中毒 医多种中毒 医多种中毒 医多种中毒 医多种中毒 医多种中毒 医多种 医多种中毒 医多种 医多种中毒 医多种 医多种中毒 医多种 医多种种毒 医多种种种毒 医多种种毒 医多种种种种种毒 医多种种种毒 医多种种毒 医多种种种毒 医多种种种毒 医多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种		取品化粉末担甘人		à		2 775 670	60.500	16.610.014	267 000	20 396 502	327 706	227 500	206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 <u>受益憑證</u>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 — 1,293,296 18,800 56,401,179 821,740 55,724,592 812,031 811,740 291 1,969,883 28,800		野科貝幣印場基金		_		3,773,079	60,300	10,010,914	207,000	20,380,393	327,700	327,300	200	-	-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 <u>受益憑證</u> 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 — — 1,293,296 18,800 56,401,179 821,740 55,724,592 812,031 811,740 291 1,969,883 28,800				乙											
公司	華頁聚合即份右阻	受													
一個個個人的			 透過指益按公允		_	1.293.296	18.800	56.401.179	821.740	55.724.592	812.031	811.740	291	1.969.883	28.800
	47	日祖兄中写学业				1,2,5,2,5	10,000	25,.01,179	521,7 10	22,.21,372	312,031	311,7 10	271	1,, 0,,000	20,000
			10000												

註:年底金額係原始購入成本。

財務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交			易		情	形	交易不同	條件與之情	與一般 形 及	文 易 原 因	應收	(付))票據	`	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係	進(金	額	佔網 貨 貨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	期間	餘		額	(f	息應 中 東 一 東 一 東 二 東 二 東 二 東 二 東 二 東 二 東 二 東 二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	3,084,002		66%	次月15日前	無重	大差異	無重力	大差異	應付帳款-	-關係人	(\$ 245,992)	(55%)	
731772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子公司	銷	貨	(510,757)	(7%)	90天	同	上	同	上	應收帳款-	-關係人	126,518		15%	註一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貨	(3,084,002)	(35%)	次月15日前	司	上	同	上	應收帳款-	-關係人	245,992		34%	
MAINA	大洋塑膠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	大股東	銷	貨	(1,006,055)	(11%)	次月15日前	同	上	同	上	應收帳款-	-關係人	94,573		13%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	兄弟公司	銷	貨	(3,787,078)	(42%)	次月15日前	同	上	同	上	應收帳款-	-關係人	324,028		45%	
	司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	兄弟公司	進	貨		3,787,078		95%	次月15日前	同	上	同	上	應付帳款-	-關係人	(324,028)	(93%)	
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 限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510,757		88%	90 天	闰	上	同	上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126,518)	(99%)	

註一:對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之應收帳款另已提列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流動 6,029 仟元。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提列備抵 額處理方式期後收回金額 保帳金額 像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週 轉 率 象關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交 對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母公司 \$ 245,992 11.56 \$245,992 註一 兄弟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 324,028 13.12 324,028 註一 應收帳款-關係人 <u>\$ 126,518</u>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4.04 34,672 註一 子公司 (註三)

註一:經評估無須提列備抵呆帳。

註二:期後係指 105年1月1日至2月15日之期間。

註三:對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之應收帳款另已提列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 流動 6,029 仟元。

財務概況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期末		持 有		資 公 司		認列之	備許
				本 期 期 末			比率		本 期	月 損 益	投資	· •> · · · · · · · · · · · · · · · · · ·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氯乙烯單體	\$ 2,930,993	\$ 2,930,993	183,192,117	87.22%	\$ 2,081,545	\$	350,886	\$	282,596	子公司
膠股份有	有限公司												
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PVC 粉之製造及	800,000	800,000	27,600,000	100.00%	326,353		50,769		50,769	子公司
	司		銷售		4 0=0	4 4 200 220	400.00-						→ .ı →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轉投資控股公司	1,073,906	1,073,906	16,308,258	100.00%	365,773	(31,872)	(31,872)	子公司
	Co., Ltd.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石化原料儲運操	41,106	41,106	16,533,502	33.33%	226,690	(14,782)	(4.927)	採用權益法之被
	限公司	1 2 1 1 2 1 3 1 4 1 2 1 3 1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作	,	,			,		- 1,1 - 2	•	1,72 = 7 /	投資公司
	CGPC America	11310 Harrel Street Mira Loma,	銷售 PVC 二、三	648,931	648,931	100	100.00%	195,559		15,916		15,916	子公司
	Corporation	CA 91752	次加工品	,	,			ŕ		,		•	
	Krystal Star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銷售PVC二、三	283,502	283,502	5,780,000	100.00%	83,088	(3,803)	(3,803)	子公司
	International	P.O. Box 662, Road Town,	次加工品										
	Corporatio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22.005	22.005	2.15 (0.10	4.7.40/	27.200		120.205	,	5.00 0	IS III III VALAA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	台北市基湖路 39 號 8 樓	產銷錳鋅、軟性	33,995	33,995	3,176,019	1.74%	37,398	(420,286)	(7,320)	採用權益法之被
	限公司		鐵氧、磁粉、										投資公司
	全柱:++\\\\\\\\\\\\\\\\\\\\\\\\\\\\\\\\\\\	人工人 计 17 18 12 14	磁芯	15,000	15,000	600,000	10.000/	2.604	((5)	,	7.	松田锦子子子神
	鑫特材料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台北市基湖路 37 號 12 樓	產銷強化塑膠產 品	15,000	15,000	600,000	10.00%	2,604	(65)	(/)	採用權益法之被
	* * * * * * *	Rm, 1110B. Tower 2, China	銷售 PVC 二次加	3	3	1,000	100.00%	517					投資公司 子公司
	(Hong Kong) Co.,	H.K. City, 33 Canton Rd.,	新台FVC <u>一</u>	3	3	1,000	100.00%	317		-		-	丁公司
	Ltd.	Tsim Sha Tsui, Kln, Hong	┷₽₽										
		Kong											
	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四		-	23,121	119,619	1.00%	-	(268)	(2)	採用權益法之被
	限公司	路 24 之 2 號 4 樓	系統										投資公司(註)

註:中華電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3 年 12 月 26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公司解散登記及清算程序,並訂定 103 年 12 月 30 日為解散日,本公司於 104 年 9 月收回股款 435 仟元,並於 105 年 1 月 9 日完成清算程序。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 4	かり 資本額 註 一)	投	資	方 豆	本 自	期 計 灣 提 設 i 註	期 初 匯 出 資 金 額 一)	本期回投資匯	匯 資出	出或收 金額 收回	本台灣	期 期 末 自 隨出累積投資 額 (註 一)	被投本,	資公司 明 損 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投	期 認 歹 資 損 益 註 五)			<u>ı</u>	至 本 期已 匯 回資 收 益
華夏塑膠(中山)有			656,500						656,500		-	\$ -		656,500		32,197)		(\$	32,197		263,390	\$	-
限公司(註四)		(美金	≥ 20,000 仟元)	Co.,	, Ltd.間接	投資。	(美金	20,00	00 仟元))			(美	金 20,000 仟元)	(美金	1,019 仟元)		(美金	1,019 仟元)	(美金	8,024 什元)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製造及銷售		40.000	\\H					40.000					40.000			100 00-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					GPC (BV				49,238		-	-	, 26	49,238	`	654)		(654)		10,246		-
有限公司(註四)		(美金	注 1,500 什元)	Co.,	, Ltd.間接	投資。	(美金	1,50	00 仟元)			(夫3	金 1,500 仟元)	(美金	21 仟元)		(美金	21 仟元	(美金	312 仟元)		
	及銷售																						

本 年 年 底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一及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一)	依赴	經 大 陸	濟地				規 註 二	定.)
\$888,967 (美金 27,082 仟元)	\$1,125,733 (美金 34,295 仟元)				\$3	,885,	606		

註一: 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註二: 依經濟部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係按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60%計算。

註三: 泉州華夏塑膠有限公司(泉州華夏)及聯聚(中山)工業有限公司(聯聚中山)已完成清算解散程序,並已將清算剩餘款項匯回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CGPC (BVI)),另華夏塑膠(三河)有限公司(華夏三河)之股權已全數出售,其出售剩餘款項亦已匯回 CGPC (BVI),惟上述股權投資之投資款均尚未匯回台灣,故該累計金額尚包含泉州華夏之投資金額 22,452仟元(美金 684 仟元)、聯聚中山之投資金額 29,477 仟元(美金 898 仟元)以及華夏三河之投資金額 131,300 仟元(美金 4,000 仟元)。

註四: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0 月 24 日決議通過解散孫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中山華聚),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尚未完成解散程序。

註五: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 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說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 沉之影響。所稱關係企業,係指符合公司法第三百九 條之一規定者: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3 年底	104 年底	差	異	說明
項目	103 平底	104 平/広	金 額	%	武叻
流動資產	5,340,409	6,409,452	1,069,043	20.02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9,322	266,692	-22,630	-7.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06,533	5,068,082	-38,451	-0.75	
其他資產	631,966	629,461	-2,505	-0.40	
資產總額	11,368,230	12,373,687	1,005,457	8.84	
流動負債	2,502,025	2,616,130	114,105	4.56	
長期借款	790,781	994,613	203,832	25.78	2
遞延所得稅負債	600,956	597,502	-3,454	-0.57	
應計退休金負債	1,391,849	1,370,597	-21,252	-1.53	
其他負債	4,297	9,669	5,372	125.02	3
負債總計	5,289,908	5,588,511	298,603	5.64	
股本	4,683,034	4,683,034	0	0.00	
資本公積	8,232	8,221	-11	-0.13	
保留盈餘	1,063,540	1,730,158	666,618	62.68	4
其他權益	58,473	54,597	-3,876	-6.63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5,813,279	6,476,010	662,731	11.40	
非控制權益	265,043	309,166	44,123	16.65	
權益總計	6,078,322	6,785,176	706,854	11.63	

-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 1.主因 104 年度淨利增加 6.9 億元、不影響現金流出之折舊/攤銷費用 3.9 億元及存 貨減少 3.4 億元等,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4.3 億元。
 - 2.主因減少短期借款 2.5 億元,改以長期借款支應所致。
 - 3.主係購置設備之長期應付款增加所致。
 - 4.主因 104 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7.6 億元及扣除 103 年度盈餘分配發放現 金股利 0.9 億元所致。
- 二、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無。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二、財務績效

(一)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說明
到5 到貨收入淨額	14,559,831	13,842,155	-717,676	-4.93%	
銷貨成本	13,422,934	11,893,683	-1,529,251	-11.39%	
營業毛利	1,136,897	1,948,472	811,575	71.39%	1
營業費用	1,040,588	1,032,344	-8,244	-0.79%	
營業淨利	96,309	916,128	819,819	851.24%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8,183	39,085	-19,098	-32.8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4,492	955,213	800,721	518.29%	1
所得稅費用	5,531	110,872	105,341	1,904.56%	1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148,961	844,341	695,380	466.82%	1
停業單位損失	-26,566	-31,923	-5,357	-20.16%	3
本年度淨利	122,395	812,418	690,023	563.77%	1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337	-11,892	-15,229	-456.37%	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25,732	800,526	674,794	536.69%	1

-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銷貨毛利變動達 20%以上者,另作差異分析如 表(二),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104年度獲利能力等相關比率較103年度提升,營業毛利增加8.1億元,營業淨 利增加 8.2 億元,淨利增加 6.9 億元,主因①產油國提高原油產量致油價下跌 帶動塑化原料成本降低,獲利相對提升。②歐洲乙烯短缺及澳洲 PVC 粉同業宣 布停產等致 PVC 粉供給減少,中東、非洲、澳洲及巴西等市場需求轉向亞洲: 提升 PVC 及 VCM 產銷量。
 - 2、主因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損失減少0.21億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利益減少 0.34 億元。
 - 3、主因在中國大陸之停業子公司受人民幣貶值影響,致匯兌損失增加。
- 1、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展望 105 年度營運,由於俄羅斯與沙烏地阿拉伯等石油輸出國組織(OPEC)成員 國洽商凍產,市場預期油價將止穩,PVC 粉買盤湧現,尤其印度及孟加拉元月起旺 季需求暢旺,市況較去年佳,帶動其他 PVC 市場買氣,而生產廠、通路商及用戶 端庫存普遍不高,供應面中國及美國自2月底起亦同步調高內、外銷售價,PVC與 VCM 自 2 月下旬起至第 2 季價格上揚可期,面對 PVC 需求回春,市場競爭激烈, 瞬息萬變之環境,經營團隊將善用垂直整合機制及積極有效管理,營造並擴大利基 創造最大化營運績效,俾利達成全年度預期銷售50萬公噸之目標。

(二)銷貨毛利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	<u>-</u>	差 異	原	3
	(減)變動數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銷貨毛利	811,575	(2,087,047)	2,859,417	(62,118)	101,323
			,油價走跌帶動勢		
	司 VCM、PVC #	分及加工品等的	善價亦隨之走跌	,售價差異不利	2,087,047仟
說明	元,主要原料	EDC、乙烯及了	可塑劑等價格降帕	畐較售價跌幅為	大,成本價格
	差異有利 2,8	59,417 仟元,	另銷售量較上年	度增加 9%,銷	售組合及數量
	差異有利 39,2	205 仟元,綜_	上所述本年度合併	并毛利增加 811,	,575 仟元。

三、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除營業活動 外之全年現	現金剩餘		不足額 救措施	
餘額	淨現金流入(出) 量	金流入(出) 量	數額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60,429	390,455	(368,320)	782,564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390,455仟元,主係稅前淨利9.2億元、折 養費用3.8億元、存貨減少3.4億元、預付款減少1.1億元及持有供

舊費用 3.8 億元、存貨減少 3.4 億元、預付款減少 1.1 億元及持有供

交易金融資產增加14.2億元所致。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302,698 仟元,主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3.8億元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0.5億元及處分無活絡市場

之債券投資 1.3 億元所致。

(3)融資活動: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為 71,426 仟元,主係分配現金股利 0.9 億元

所致。

- (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為現金流入 5,804 仟元。
-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782,564 仟元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量: 908,955 仟元 預計除營業活動外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886,623) 仟元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出)量: 22,332 仟元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804,896 仟元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任元

	ř				十四	月口帯门几	
	實際或預期	實際或預期	所需資金	實際	實際及預計支出金額		
	之資金來源	完工日期	總額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新擴建生產線							
鹼氯課鹽水一次處理改善	自有資金	105.04.30	12,000	3,877	451	1,903	
重合#5 乾燥機更新	自有資金	106.02.28	100,700	1,319	59,530	20,357	
S-321C 汽提塔更新	自有資金	105.09.30	20,000	340	14,583	1,664	
熱加料製程改善	自有資金	105.07.31	11,000	214	6,924	2,924	
增設燃煤鍋爐	自有資金	105.10.31	230,000	368	35,708	183,401	
鹼氯蒸發罐更新	自有資金	106.06.30	40,000	0	238	10,091	
變更鍋爐燃燒裝置	自有資金	105.03.31	12,820	9,942	2,878	0	
壓力容器備品製作	自有資金	104.11.30	50,804	45,102	5,702	0	
壓力容器備品製作	自有資金	105.06.30	31,000	3,549	25,486	466	
轉動機械零件汰換	自有資金	105.12.31	51,400	0	39,649	10,788	
壓力容器備品製作	自有資金	105.07.31	29,700	0	21,899	5,580	
F-6202 裂解爐製作	自有資金	105.12.31	134,300	0	0	130,000	
壓力容器備品製作	自有資金	105.12.31	63,960	0	0	60,000	
轉動機械零件汰換	自有資金	105.12.31	10,550	0	0	10,000	
生技辦公室暨發酵工廠興建	自有資金	106.12.31	40,000	0	0	10,000	
(2)工安設施							
T-911/T-912 鹽酸儲槽更新	自有資金	105.10.31	16,000	0	6	15,644	
(3)防治污染							
北廠雨污水分流程	自有資金	103.05.31	21,935	2,436	0	0	
廢水場 VOC 收集處理工程	自有資金	104.11.30	6,750	6,260	490	0	
裂解爐煙道氣廢熱回收改善	自有資金	105.12.31	18,000		0	17,751	
HBF 高效率生物系統	自有資金	105.10.31	20,000	0	0		
合 計			920,919	73,407	213,544	500,569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以上重大資本支出除燃煤鍋爐工程外,其餘主係更新工程,以 維持目前生產效益。預計燃煤鍋爐將於106年1月開始運轉,有助 於降低蒸氣成本。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一0四年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轉 投資:無。
 - (二)未來一年內預計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轉投資: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執行及負責單位	監督 單位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 因應措施	財務處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証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財務處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生產技術單位及 產品研發部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 應措施	法務處/會計處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資訊處/營業處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人力資源處	北北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財務處/法務處 /會計處	稽核處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總經理室	处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材規劃處/營業處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 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財務處/法務處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董事會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 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 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 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 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 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法務處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104 年度利息收(支)及兌換(損)益:

項目	104年度(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18,765)
兌換(損)益淨額	37,205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14%)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2.03%)
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率	0.27%
兌換(損)益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4.03%

2. 利率: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104年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186,042仟元及1,233,024仟元,若市場利率上升/下降0.5%(二碼),對104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5,235仟元。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擇嫡當時點承作 IRS,以規避利率上升風險。

3. 涯率: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透過外幣資產及負債以自然抵銷之方式規避匯率波動之影響,對可能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或未來現金流出之風險,透過遠期外匯合約規避暴險,但不從事投機性交易,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皆採淨外匯部位避險方式,以較低成本規避匯變動風險。

4. 通貨膨脹: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部份國家(含台灣)尚未出現大幅度通貨膨脹狀況,通貨膨脹係

屬溫和,故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2)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成本皆為原料成本,產品售價與原料成本呈同方向波動。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所訂「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不從事高風險、 高槓桿投資。亦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僅有國外百分之 百子公司間從事此項作業,及與子(孫)公司因應收帳款超過一定 期限而轉列為其他應收款,並視同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且以上 作業皆依循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2.背書保證: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從事背書保證之對象均為子公司,實施以來未發生損失。

3.衍生性商品交易: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係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交易商品以選擇使用規避本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的風險為主。另交易對象,亦依本公司營運需要,選擇條件較佳之金融機構從事避險交易,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

本公司操作遠期外匯主要在規避已發生或未發生交易之匯、 利率的變動,對投機性操作一律不介入。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由生產技術單位及產品研發部規劃及進行。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再投 入之研 究費用	預計完成 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 之主要因素
PVC 真空壓花膠皮產品開發	60%	300	105 年底前	配方、製程條件
PVC 農具機用 60"膠皮開發	90%	2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真空成型防污座椅用膠布開發	50%	4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降溫型機車座椅膠皮開發	40%	5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背膠 TPU 真空成型車用皮	90%	300	105 年底前	配方、製程條件
貓抓傢俱軟皮開發	30%	5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車用雙色軋孔軟皮開發	30%	6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農機座椅軟皮開發	20%	5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非砷防霉產品開發	30%	4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PVC 抗光螢幕膠布	50%	100	105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非 PVC 耐水解胺醚系相關膠皮	50%	1,000	106 年底前	設備、配方、製程條件
非 PVC 傢俱用膠皮	50%	1,000	106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非 PVC 汽車內飾用膠皮	50%	1,500	106 年底前	原料配方、製程條件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請參閱年報伍:營運概況中環保支出資訊之(三).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 用指令(RoHS)。
- (2)依「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其 5 項子法及環保署將持續研擬效能標準、核配機制、總量管制及排放交易機制等法制規範,配合政府政策及環安技術,採階段式務實地改善,達成於西元 2050 年時將排放量降低至西元 2005 年排放水準 50%之長期減量目標。
- (3)依「水污染防治法」及 12 項子法之訂定、修正及廢止,改善雨污水分流 系統及增設高效率工業廢水回收再利用設備,以達節水減廢目標。
- (4)持續評估依據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 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 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SIC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之影響情形。
- (5)持續評估『反避稅條款』對賦稅之影響情形。

2.因應措施:

相關部門隨時針對各項政策及法律變動收集資料並提供諮詢及應變方案。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陸續導入 ERP 系統、知識管理平台、線上簽核管理系統及經營管理資訊系統等,以縮短作業時程,提高營運效率,強化公司競爭力,落實管理科技化目標,並致力於研發新產品,開發高附加價值非 PVC 材質產品,如 POE、TPO等,以因應環保潮流之需求。開發低毒 NON-Phthalate 產品配方,以符合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RoHS 要求。本公司產品已符合 RoHS 規範,且因應 RoHS 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公司治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故目前並無可預見企業形象改變之風險危機。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此情形。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擴充廠房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注重石化塑膠市場資訊研判和強化產銷與採購等營運 策略規劃,以尋求獲利最大化,故可將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 險降至最低程度。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 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之股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移轉情事及更換,故對營運尚無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 1.執行與負責單位:董事會。
- 2.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超過 10%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無重大事件。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無。

關於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運倉儲公司)受託代操作李長榮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李長榮化學公司)丙烯管線於103年7月31日晚上發生氣爆乙事,茲因本事件高雄地檢署已於103年12月18日對高雄市政府相關人員、李長榮化學公司相關人員及華運倉儲公司受僱人提起公訴,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佈日止,該氣爆案之有關責任歸屬及後續影響仍待高雄地方法院審理中。

華運倉儲公司於 104 年 2 月 12 日與高雄市政府達成協議,提供 225,155 仟元之銀行定存單設定質權給高雄市政府,作為氣爆事件所受損失之擔保。高雄市政府亦陸續對李長榮化學公司、華運倉儲公司及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油公司)等提起民事訴訟請求。

針對已罹難之受害人,華運倉儲公司及李長榮化學公司與高雄 市政府於 104 年 7 月 17 日簽署三方協議書,同意對於 32 位罹難者 之全體繼承人及有請求權之人(以下稱「罹難家屬」)先行協商賠 償事宜,每位罹難者給付其罹難家屬 12,000 仟元,和解金總計 384,000 仟元。和解金由李長榮化學公司先墊付,最遲分為四年給 付;並另由李長榮化學公司代表三方與氣爆事件罹難者之罹難家屬 洽商和解事宜、簽署和解契約書。

截至核閱報告日止,已有高雄氣爆事件之受損者、受害人或其 親屬等去函或提起民事(刑事附帶民事)訴訟向李長榮化學公司、 華運倉儲公司及台灣中油公司等請求賠償,加上前段所述罹難者之 和解金,累計求償金額約 2,046,928 仟元,惟華運倉儲公司實際需 賠償金額尚待日後依民事訴訟確定判決分攤應承擔責任之比例後 才能確認。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持續關注全球氣候變遷問題、「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每五年為一期之階段性管制目標。
- 2.因應對策:除持續推動節能減碳工作,並參加工業局之產業溫 室氣體自願減量推動行列。

七、其他重要事項:公司關鍵績效指標

- (一)產量達成率:與年度目標比,原料產品 109.2%;加工產品 103.6%。
- (二)收率達成率:與年度目標比,原料產品100%;加工產品99.5%。
- (三)客戶異議:年度客戶異議損失(不含數量折扣)比率 0.05% (客戶異議損失金額占營業額比率),在公司管控範圍。
- (四)員工提案:提案 486件(立案件數),預估節省效益1,040萬元。
- (五)工安事故:傷害頻率(每百萬小時失能傷害人次數):0.68、 傷害嚴重率(每百萬小時失能傷害總損失日數):59, 工安發生率均在公司管控範圍。
- (六)污染防治:本公司之子公司台氯於民國 59 年 1 月 1 日至 78 年 12 月 31 日間租用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公司前鎮廠區部分土地設廠生產 VCM,因場址地下水 VCM 濃度達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於 95 年 10 月被公告為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列管。該公司以自行研發之生物技術整治後,該場址 2 地下水污染濃度已低於地下水污染管制標準,高雄市環保局於 105 年 1 月 11~12 日複驗結果,並於 105 年 4 月 11 日公告地下水污染控制場址解除列管暨解除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劃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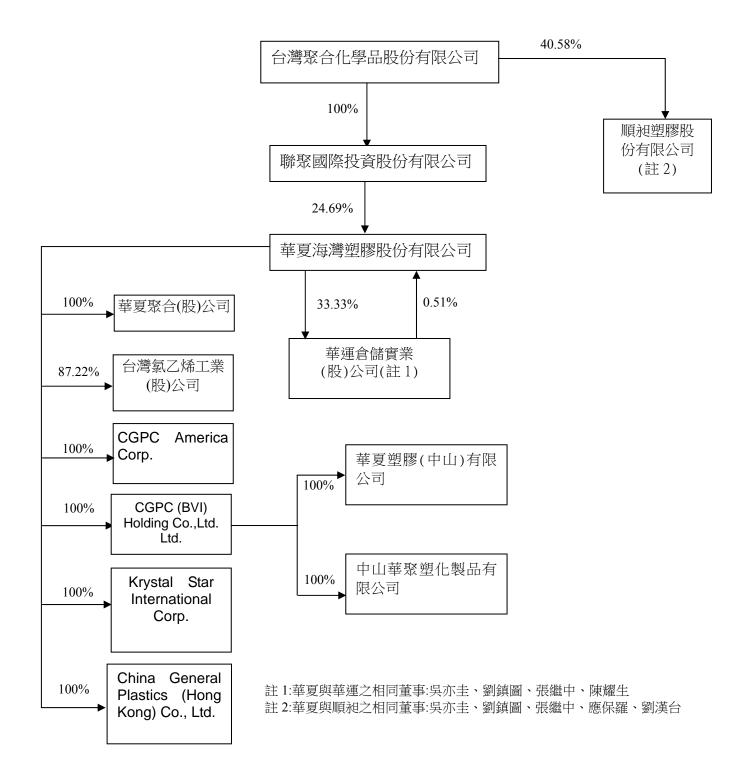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一〇四年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位・新台幣仕元
企業名稱	設立 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台灣氯乙烯工業 (股)公司	民國 59.01.21	台北市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2,100,400	產銷氯乙烯單體
台灣氯乙烯工業 (股)公司-林園廠	民國 81.11.30	高雄市林園工業區工業一路一號	2,100,400	/ 生奶录(乙)/和平服
華運倉儲實業(股) 公司	民國 78.02.25	台北市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496,005	石化原料儲運操作
華運倉儲實業(股) 公司前鎮廠	民國 84.01.04	高雄市前鎮區鎮北里建基路一號	490,003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1988.06.21	11310 Harrel Street Mira Loma, CA 91752	658,141	銷售 PVC 二、三 次加工品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1997.04.10	Citco Bu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535,319	轉投資控股公司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998.03.23	Citco Bu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189,729	銷售 PVC 二、三 次加工品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1992.07.30	Rm. 1110B. Tower2, China H.K. City, 33 Canton Rd., Tsim Sha Tsui, Kln, Hong Kong	4	銷售 PVC 二次加工品
華夏塑膠(中山)有 限公司	1997.12.02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 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656,500	製造及銷售 PVC 二、三次加工品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 有限公司	2006.12.12	廣東省中山市中山火炬高技術產 業開發區沿江東二路	49,238	PVC 三次加工品 製造及銷售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民國 75.07.03	台北市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1,468,797	1.塑膠膜及塑膠製品之製造、加工及銷售 2.塑膠原料之銷售 3.各種機械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	民國 98.05.19	台北市基湖路三十七號十二樓	276,000	PVC 粉之製造及銷售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高雄分公司	民國 103.7.10	高雄市林園區石化二路八號	270,000	其他化學原料批發

特別記載事項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法人股東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名稱	 勇 或	持有別		設立	44441	實收	主要營
推定原因	姓	名	股數	持股比率	日期	地址	資本額	業項目
董事過半 相同	聯聚 投資 有限	股份	115,620,207	24.69%	民國 85.10.18	台北市基湖 路 37 號 12 樓	3 866 830	轉投資控 股公司

4.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其相互之關聯

行業別	關係企業名稱	與其他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之關聯		
石化製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向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貨		
世紀 一 造業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委託華運儲運及代操作石化原料		
坦未	古海泉 乙烯上来放忉/月似公司 	2.銷售產品予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倉儲業	華運倉儲實業(股)公司	為台氯儲運及操作石化原料		
塑膠品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已停業		
製造業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售包裝材料予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銷售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之產品		
塑膠品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 空疹 □ □ □ 当 □ 銷售業	Corporation			
奶白木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已停業		
	Co., Ltd.			
控股		投資下列公司:		
公司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1.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		
스 미		3.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限公司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其餘皆為股

						正 另 有 介 ,
企業名稱 負責單位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個人持股數 /持股比例(股/%)	所代表法人持股數 /持股比例(股/%)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王秉 彜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吳亦圭(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陳耀生(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02 102 117/07 22
	董		事	劉漢台(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83,192,117/87.22
	董		事	李國弘(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林漢福(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李伯東(大洋塑膠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26,171,731/12.46
	監	察	人	柯衣紹(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0,000/0.00
	監	察	入	黄光哲	20,000/0.01	
	總	經	玾	林漢福	0/0	_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 有限公司		事	長	張鴻江(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陳耀生(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6 522 502/22 22
	董		事	周新懷(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6,533,502/33.33
	董		事	張繼中(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吳亦圭(亞洲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苗豐強(亞洲聚合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人)	0/0	16 522 502/22 22
	董	董 事		柯衣紹(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6,533,502/33.33
	董		事	劉鎮圖(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監	察	人	劉漢台(台達化學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6 522 502/22 22
	監	察	人	吳盛銓(台達化學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6,533,502/33.33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個人持股數/持股比例(股/%)	所代表法人持股數 /持股比例(股/%)
華夏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吳亦圭(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14.\\\\\\\\\\\\\\\\\\\\\\\\\\\\\\\\\\\
∆ -J	董		事	王秉彝(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林漢福(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27,600,000/100.00
	監	察	人	黄雅意(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總	經	理	林漢福	0/0	
CGPC America	董		事	吳亦圭	0/0	_
Corporation	董		事	林漢福	0/0	_
	總	經	理	王克舜	0/0	_
CGPC (BVI) Holding Co., Ltd.	董		事	吳亦圭	0/0	_
	董		事	林漢福	0/0	_
	董		事	苗豐強	0/0	_
	董		事	劉鎮圖	0/0	_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董		事	吳亦圭	0/0	_
Corporation	董		事	苗豐強	0/0	_
	董		事	林漢福	0/0	_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董		事	吳亦圭	0/0	_
Kong) Ltd. (清算解散中)	董		事	周德懷	0/0	_
	董		事	劉鎮圖	0/0	_
華夏塑膠(中山) 有限公司				林漢福(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董		争	Holding('o Ltd 特派)	0/0	
	董		事	劉鎮圖(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出資額 USD20,000,000/100
	董		事	胡吉宏(CGPC (BVI)	0/0	, , ,
	董		事	黄詠蕙(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企業名稱 負責單位	職	ŧ	偁	姓名或代表人	個人持股數/持股比例(股/%)	所代表法人持股數 /持股比例(股/%)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 有限公司				林漢福(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 ,		
	董	董 事		劉鎮圖(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董	Ī		胡吉宏(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出資額		
	董	Ī	_	陳萬達(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USD1,500,000/100		
	董	<u> </u>	事	黄詠蕙(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監	察	人 黄惠珍(CGPC (BVI) Holding Co., Ltd.指派)		0/0			
順昶塑膠股份有限 公司	董	事一	長	吳亦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39,810/0.10			
	董	Ī	事	張繼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事	應保羅(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95,328/0.27			
	董	II.	事	李國弘(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59,600,514/40.58		
	董	<u> </u>	事	劉鎮圖(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董	II.	#	王照安(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62,960/0.18			
	董	<u> </u>	事	劉漢台(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0			
	監	察	人	江惠中	0/0	_		
	監	察	人	黃雅意	42,131/0.03	_		
	總	經五	里	王照安	262,960/0.18	_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 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 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特別記載事項



6.一 O 四年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淨額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 (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損失)(元) (稅後)
台灣氯乙烯工業(股)	• 100 100	2 - 2 - 2 - 2 - 2	1 11 6 600		0.000 (0.0	100.000	• • • • • • •	
公司	2,100,400	3,535,394	1,116,682	2,418,712	8,933,602	402,339	350,886	1.67
華運倉儲實業(股)公 司	496,005	732,947	52,877	680,070	139,012	(23,331)	(14,782)	(0.30)
CGPC America Corporation	658,141	392,024	141,743	250,281	749,160	16,405	15.916	159,162.93
CGPC (BVI) Holding Co.,Ltd.	535,319	365,773		365,773	·	-	(31,872)	
Krystal Star International	Ź	,		,				
Corporation	189,729	84,654	1,566	83,088	0	(3,699)	(3,803)	(0.66)
China General Plastics (Hong Kong) Co., Ltd.	4	517	0	517	0	0	C	_
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註3)	656,500	359,497	96,107	263,390	0	(15,366)	(32,197)	_
中山華聚塑化製品有	000,000	50,,,,,	, 0,107	200,000		(10,500)	(5=,157)	
限公司(註3)	49,238	11,905	1,659	10,246	0	0	(654)	-
順昶塑膠(股)公司	1,468,797	4,243,333	1,636,385	2,606,948	1,252,866	72,353	39,000	0.27
華夏聚合(股)公司	276,000	2,842,034	2,515,681	326,353	4,518,876	62,194	50,769	1.84

註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 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 104/12/31 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 3:本公司董事會於 100 年 10 月 24 日決議通過解散華夏中山及中山華聚,上述公司之損益經銷除與合 併各個體間之收益及費損後,列示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停業單位損失中。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夏海灣塑膠股份



負責人:吳 亦 圭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



(三)關係報告書

1.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 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 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四

負責人:吳亦圭



中華民國105年3月11日

2.關係報告書之會計師意見書

105.4.30 勤審10504399號

受文者: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就 貴公司民國104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

表示意見。

說 明:

- 一、貴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11 日編製之民國 104 年度(自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世宗



會計師 郭慈容



特別記載事項



3.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	控制公司之	之持股與	段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 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註1)	控制原因	持有股數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香港商誠利置 業有限公司	台聚公司之主要 股東且代表人獲 選為董事長		1	-		_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公司)	主要股東(聯 聚公司)之母 公司且董事長 相同	_				_		
聯聚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聯聚公司)	主要股東且取 得過半數之董 事席位	115,620,207	24.69%	41,000,000 (註 2)	董事長董事	吳亦圭 陳耀生、張繼中、 林漢福、應保羅、 劉漢台、劉鎮圖		
華運倉儲實業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過半數相 同	至數相 2,370,160 0.51%		_		_		
順昶塑膠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過半數相同 且董事長相同	_	_	_	_	_		

註 1:從屬公司之控制公司為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時,該他公司相關資訊亦應填入;該他公司再為另一公 司之從屬公司時亦同,餘類推。

註 2:截至 104.12.31,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設質股數為 41,000,000 股 ; 截止至 105.4.15 股票 停止過戶日,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設質股數為41,000,000股。

4.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控制公司名稱	與控	制公司	間交易	情形	與控制 間交易	訓公司 易條件	一般交易 條件		差		應收(付) 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 (付)帳項		
	進 (銷) 貨	金額	占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期 毛 利	單價 (元)	授信 期間	單價 (元)	授信期間	異原因	餘額	占總應 收(付) 帳款、票 據之比 率	金額	處理 方式	備低 呆帳 金額	備註
順昶塑膠(股) 公司	進	975	0.02	-	518	60 天	518	60 天	-	31	0.01	-	_	_	_
順昶塑膠(股) 公司	銷	(653)	(0.01)	105	256	60 天	256	60 天	_	178	0.02	-	_	_	_

註:若有預收(付)款情形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5.財產交易情形:無。

6.資金融通情形:無。

7.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類 型(出租 或承租) 名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 (支付)	與一般 租金水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 收付 情形	其他 約定 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方法	準之比 較情形			
	化學品股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 7 樓及地下停車場	104.5~ 108.4	營業 租賃	市場 行情	按月 支付	相同	2,713	正常	無
		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 37 號及 39 號 6-10 樓之部份	104.1~ 107.12	營業 租賃	市場 行情	按月 支付	相同	1,718	正常	無

8.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9.背書保證情形:無。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 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 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 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 大影響之事項:無。



董事長:吳 亦 圭

